



先知書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普及神學教材系列

主編

丘建峰 何奇耀

編寫小組

丘建峰 吳結明 何奇耀 郭育慈 李展球 潘小鈴 王德範 廖潔珊 袁燊銘 邱慧瑛 王藝蓓 陳錦富 潘志明醫生 賴煜清 陳麗娜 潘國忠 楊孝明 梁鳳玲 莫靜儀 鷹秀芬

學術小組

勞伯壎神父 黃國華神父 伍國寶神父 黃鳳儀修女 斐林豐神父 蔡惠民神父 劉賽眉修女 鄭麗娟修女 阮嫣玲修女

羅國輝神父 梁定國神父

吳智勳神父 呂志文神父 阮美賢博士

閻德龍神父 李亮神父 楊玉蓮博士

審閱小組

蔡惠民神父(教義)

鄮麗娟修女(教義)

吳智勳神父(倫理)

梁定國神父(禮儀)

李國雄神父(聖經)

先知書——普及神學教材系列(24)

編寫:丘建峰 郭育慈

審閱:李國雄神父

編輯校對:丘建峰 何奇耀

排版:鍾鳳如

編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出版: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香港香港仔黃竹坑惠福道6號

發行: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電話: 2553 0265 傅真: 2873 2720

電郵:cert@hsscol.org.hk 網址:http://www.hsscol.org.hk

印刷:藝彩印刷制作公司

版次:2015年4月初版

國際書號:978-988-14300-1-4

主教准印:香港教區主教 湯漢樞機

2015年4月17日

版權所有

售價:每冊 HKS70

目錄

序		.i
編者的	話	. iii
單元一	先知書總論	
	1. 緒言	1
	2. 單元目標	. 2
	3. 導論	2
	4. 先知職的背景	3
	5. 「先知」一詞的意義	. 5
	6. 先知職的初期發展	5
	7. 達味王朝及以後的發展	13
	8. 先知書書目	14
	9. 先知的任務	17
	10. 先知的蒙召	19
	11. 先知與選民的關係	20
	12. 摘要	. 21
	13. 参考資料	. 22
單元二	依撒意亞先知書 (一)	
	1. 緒言	23
	2. 單元目標	. 24
	3. 導論	24
	4.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作者	24

	5. 第一依撒意亞的生平	27
	6. 第一依撒意亞的時代背景	29
	7. 第一依撒意亞內容分析	30
	8. 摘要	43
	9. 參考資料	44
單元三	依撒意亞先知書(二)	
	1. 緒言	45
	2. 單元目標	46
	3. 導論	46
	4. 第二依撒意亞	46
	5. 第三依撒意亞	53
	6. 神學思想	57
	7. 摘要	63
	8. 參考資料	63
單元四	耶肋米亞先知書 (一)	
	1. 緒言	65
	2. 單元目標	66
	3. 導論	66
	4. 耶肋米亞本人	66
	5.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背景	70

	6.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一)	74
	7. 摘要	84
	8. 參考資料	85
單元五	耶肋米亞先知書 (二)	
	1. 緒言	87
	2. 單元目標	88
	3. 導論	88
	4.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二)	88
	5. 神學思想	98
	6. 哀歌	101
	7. 巴路克書	104
	8. 摘要	108
	9. 参考資料	109
單元六	厄則克耳先知書	
	1. 緒言	111
	2. 單元目標	112
	3. 導論	112
	4. 歷史背景	112
	5. 厄則克耳的生平	113
	6. 作者問題	114

	7. 厄則克耳先知書的內容	114
	8. 全書的特點	127
	9. 神學思想	130
	10. 結語	132
	11. 摘要	133
	12. 參考資料	134
單元七	達尼爾先知書	
	1. 緒言	135
	2. 單元目標	136
	3. 導論	136
	4. 達尼爾書的編寫經過	137
	5. 作者問題	138
	6. 「達尼爾」的研究	139
	7. 達尼爾書的內容	139
	8. 神學訊息	149
	9. 小結	151
	10. 摘要	152
	11. 參考資料	152

單元八	十二小先知(一)	
	1. 緒言	153
	2. 單元目標	154
	3. 導論	154
	4. 亞毛斯先知書	155
	5. 歐瑟亞先知書	168
	6. 摘要	175
	7. 參考資料	176
單元九	十二小先知(二)	
	1. 緒言	177
	2. 單元目標	178
	3. 導論	178
	4.米該亞先知書	178
	5. 索福尼亞先知書	183
	6. 納鴻先知書	186
	7. 哈巴谷先知書	189
	8. 哈蓋先知書	193
	9. 摘要	197
	10. 參考資料	197

單元十 十二小先知(三)

1. 緒言	199
2. 單元目標	200
3. 導論	200
4. 匝加利亞先知書	201
5. 亞北底亞先知書	206
6. 瑪拉基亞先知書	208
7. 岳厄爾先知書	211
8. 約納先知書	215
9. 摘要	220
10. 參考資料	221

序

我們的教區為回應梵二的呼籲,先後成立了兩個延續 培育委員會:一個為聖職人員,另一個為教友。這兩個委員 會的成員定期開會,審視時代徵兆,檢討目前神職人員或教 友的需要,策劃相關的進修講座及聚會。事實上,早在四十 年前,當我在聖神修院擔任神學主任時,已受命負責聖職人 員延續培育委員會,且每年一月初便安排數天舉行司鐸學習 營,有超過百名神父參加。這既可幫助神父延續培育,亦可 促進神父間的弟兄情誼。

去年,聖職人員延續培育委員會邀請了一位聖言會神父 貝文斯(Fr. Stephen Bevans, SVD),於六月二日(星期六) 上午,為教區神父、會士、執事、修士主講教宗「信德年」 的宗座手諭《信德之門》的內容。

貝神父是美國芝加哥天主教聯合神學院「使命與文化」 的神學教授。他在講座中特別指出,「信德」的內容,應從 三方面去界定,即:思想條文,心靈情感,生活行為。三方 面互相連結:除非三方面都包含在內,否則不算是有實質內 涵的「信德」。 我覺得貝神父的講話很有道理,且切合時宜,不但適 用於神職人員,也適用於一切教友。教區要求預備領洗者要 慕道一年半,但是教友在領洗後,仍當繼續接受培育。除了 參加堂區或教區的善會或團體,以促進彼此間的支持和學習 外,也鼓勵他們多看靈修、教理和神學書籍,或參加有關課 程。

我們的教區獲得天主福佑,也十分多謝大家上下一心努力福傳,以致近年來,教區每年復活節前夕約有三千五百成年人領受洗禮。但他們和我們還要繼續接受培育。聖神修院神哲學院(下稱學院)在新的學年開辦兩個全新課程一神學證書課程與神學普及課程,期望能為教區的平信徒提供更多適切的信仰培育機會。為了配合新課程的開辦,學院與公教真理學會合作,出版一系列教材叢書。我覺得這不但切合時宜,且屬必須。因此,我作為教區主教,鄭重推薦這套教材,也祈求上主百倍答謝提供這套教材的作者及工作人員,並使所有讀者能藉此加深認識信仰,熱愛信仰,亦能在生活言行上見証信仰和傳揚福音。

十湯漢 樞機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編者的話

「普及神學教材系列」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為推動神 學普及化的嘗試。這套教材的面世,是為了配合本學院所 開辦的神學證書課程,同時也是為推廣神學本地化的一個努力。

因此,整套教材有兩個重要的元素:首先,它是一套系統的寫作,為渴望進一步明瞭天主教信仰的人,提供一個理性的基礎。其次,它的設計是以「自學」模式為主,所以內容力求深入淺出,讓讀者能從閱讀中學到相關的知識,從而深化信仰,親近天主。

基於以上的元素,這一系列的教材在編輯上均有幾個 相同的特色:

1. 在內容上,整套教材包括了教義、聖經、禮儀、倫理及其他相關的科目。讀者既可專就其中一個範疇,由淺入深,逐步學習,也可以綜合其他的範疇,以達觸類旁通之效。

- 2. 在設計上,每一部書共分為十個單元部分,將學習 的內容以提綱挈領形式編寫,力求讓讀者可以循序漸進地認 識相關課題。
- 3. 在編排上,每一個單元的開端部分均列出學習目標及重點;在內容中提供思考問題,有助讀者反省學習內容;在結尾部分則提供參考書目,讓讀者更容易尋找到延伸閱讀的資料。

這個系列的教材帶有自學的色彩,讀者可以單純閱讀 這些教材,學習相關科目的知識。如果希望在學習的過程中 有所交流,甚至測試自己學習的成果,教材可配合本學院的 神學普及課程的授課和神學證書課程的輔助資料,達到更佳 的學習的效果。

教材得以順利出版,實有賴學院的教授鼎力支持,並 且獲得教會內不同的團體的相助,特別感謝在編輯、校對、 排版上作出貢獻和努力的弟兄姊妹,及為編寫自學教材提供 了寶貴意見的曾婉媚博士和劉煒堅博士。

以中文寫作而有系統的神學教材,並不多見。我們希望這套教材不僅有助天主教教友提昇自己對信仰的認識和理解,也希望拋磚引玉,在未來的日子裡,看到更多質素卓越的中文神學教材。

單元一

先知書總論

1. 緒言

這是一科很有趣的聖經科目,因為先知書的人物在以 色列歷史中有著舉足輕重的影響。這單元會對「先知職」作 一綜合介紹,讓讀者對以色列民族的獨特文化有所認識。由 單元二開始,會依歷史年代按次介紹四大先知以及十二位小 先知。在這十個單元中,我們可以看到天主如何在不同時代 為人類的得救而不停工作。

2. 單元目標

讀者完成這單元後,應能了解:

以色列「先知職」與其他文化先知的分別;

- 先知和先知團體的發展;
- 先知與先知書的關係;
- 先知書中的不同文體;
- 先知的任務、蒙召形式、與選民的關係。

3. 導論



思考:有些人對占卜深信不已。你是否相信占卜?為 什麼?

以色列民族的宗教是啟示的宗教,故此以色列人會從歷史的角度來理解天主的救恩。因此,舊約歷史與天主的啟示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對以色列人來說,歷史中的重要事件,都是先知傳達天主訊息的重要契機。只有把以色列的宗教和歷史結合起來,才可了解天主的啟示。猶太人從先知的角度來理解歷史,因此若蘇厄書、民長紀、撒慕爾紀、列王紀等歷史書被視為「前期先知書」。這些經卷與後期先知所表達的,同是天主的訊息,因此以色列的歷史,實在就是天主的啟示。

4. 先知職的背景

思考:不同職業各有不同的背景;你認為先知的職 務,是在什麼背景下出現的呢?

許多學者都認為,以色列先知是受了外邦民族的影響而產生的——有的認為先知的任務起源於阿剌伯民族,後來才傳入以色列;也有人認為先知的任務起源於埃及;另有學者認為是源於巴比倫或北敍利亞、特辣克、小亞細亞、或客納罕等地的。其中客納罕的「納彼」(先知)與以民的先知表面看來頗為相似,但卻沒有以色列先知的本質和後來的發展。就如委耳豪森(J. Wellhausen, 1876-1884)所說:「先知的起因是奧妙的。」

根據近代考古發現,「先知」在聖經記載以前已經出現:「幼發拉底河西岸的一座古城—馬利所保存的國王檔案中的一系列信件,都是該城公元前十八世紀全盛時代寫給國王的信。信中所說就有很多神諭,就是神給國王說的話,涉及當時的政治局勢,敬神的問題,及其他主題。那些信件明言,這些話由神而來,傳達這些話的人是職業性的男、女先知,或一些普通的善男信女。」(房志榮,《舊約聖經中的先知》)

這就是說,先知此種職務也見於以色列以外的民族, 而先知的其中一項重要任務,就是傳達「神諭」。這是一種 「問卜文化」,先知成了人與神之間的「中介」,擔當人神 溝通的橋樑。 但這並不表示所有文明都能保持這種「問卜文化」。 以中國為例,「問卜文化」在殷商非常盛行,但到了周代末 期就衰落了。孔子的弟子曾説過「子不語怪力亂神」,而且 表示孔子「敬鬼神而遠之」,可見孔子並不認同求神問卜的 行為。「問卜文化」雖然盛行於民間,但卻未能主宰歷史大 事。

然而在中東一帶,「問卜文化」卻十分普遍,國家大事往往受到這種文化的影響。例如1868年在約但發掘出公元前840-820的「默沙碑」,碑上記載了「摩阿布神其摩斯傳給默沙王的神諭」,命默沙王攻打以色列。

以色列民族既相信自己是天主的選民,相信天主是全能的,並能帶領他們走向幸福。因此,以色列人也自然會以 先知為中介,尋求天主的旨意。

聖經裡也有關於「占卜」的記載,例如在若瑟的記載中,就有這一句:「為什麼偷去我的銀杯?這杯是我主人為 飲酒為『占卜』用的啊!你們作的實在不對!」(創44:5)

可見「占卜」一詞,在以色列人中間並不罕見,就連君王也同樣會占卜,所以耶肋米亞才會告誡君王不要相信占卜者(耶27:9-10)。而從聖經經文看來,除了占卜者外,還有占卦師、卜夢者、巫士和術士等從事占卜活動的人。

5. 「先知」一詞的意義

思考:當我們提到先知一詞,你首先會想起聖經中哪 一位人物?為什麼他能代表先知呢?

先知、司祭和君王,是以色列歷史社會中三類主要人物;其中最重要而特殊的,就是先知。有「先知」意義的名詞,在舊約裡共有三個: (1) Nabi,譯作「先知」: (2) Rohe 與 (3) Hozeh,二者字異而義同,思高譯本譯作「先見者」、「先見」等,兩字都含有觀看或靜視的意義。「先知」 (Nabi「納彼」) 一詞後來被採用了,學者對其意義卻有不同見解,例如 (a) 在狂熱中發表談話者: (b) 被召呼者; (c) 報信者等;可是最合適的譯名卻是 (d) 發言者或代言人,這譯名與希臘文名詞 Prophetes 的意義相當,即「代替天主或神明講話的人」。但把「代言者」譯為「先知」,似乎引人誤解,好像凡是先知都是講預言的,都是講預言的人。事實上,先知最重要的責任,是教訓同時代的人一有時甚至包括外邦人,督促他們忠心遵守盟約,事奉與已立盟的天主。本來「信使」一詞較為恰當,可是中國教友既已習慣使用「先知」一詞,也無需改變了。

6. 先知職的初期發展

思考:在你心目中,你認為以色列的「先知職」是在 基麼時候開始的?在亞巴郎的時代?梅瑟的時 代?還是達味王朝? 以色列的「先知職」是否受到其他文化的影響?換言之,以色列的「先知職」是來自人,還是來自天主?

6.1 先知職的起源

根據學者的研究,先知在古美索不達米亞與埃及已經存在;而客納罕地和美索不達米亞的先知傳統,與以色列先知有密切的關係。客納罕的先知是指那些崇拜巴耳的預言者,耶肋米亞曾經斥責那些崇拜巴耳神的先知(耶2:8及耶23:13),可見當時以色列民深受客納罕先知的影響。聖經第一位正式被稱為「先知」的就是亞巴郎(創20:7)。他是天主與人之間的中保,與天主有密切的關係。除亞巴郎外,聖祖們由於也跟天主密切來往,為此他們也被稱為「受傳者」和「先知」——「你們切不可把我的先知傷害」(詠105:15)。「先知職」不限於男子,也有女性擔任先知的,如梅瑟的姐姐米黎盎(出15:20),以及德波辣(民4:4)、胡耳達(列下22:14),她們就被稱為「女先知」。先知有真有假,前者只傳報天主的話,後者則預言虛妄,憑心計作預言(耶23:25, 26: 29:9)。

從梅瑟和法郎的爭論來看,當時埃及已有「智者、術士和巫士」(出7:11);而跟厄里亞先知鬥法的,是「巴耳先知四百五十個」。(列上18:19-24)

不過,以色列先知宣講的內容,是天主的指示和道理,跟美索不達米亞等其他地區的先知不同。因此,以色列的先知職非常獨特,而且應該一早形成。近東民族多是「多神信仰」的。以色列的先知是天主與其子民溝通的橋樑,並

且是祂實行救恩計劃的工具。異國神祇多是為了回應人的要求而設置的,占卜者主要為求問者指點吉凶,而非為神祇傳 遞訊息並要求信奉者遵守實行的。

6.2 以色列先知職的開始

聖經中第一位正式被稱為先知的是聖祖亞巴郎,因為創世紀20:7指「他是一位先知」。不過新約猶達書稱:「亞當後第七代聖祖哈諾客也曾預言説:『看,主帶著他千萬的聖者降來,要審判眾人,指證一切惡人所行的一切惡事,和邪辟的人所說的一切褻瀆他的言語。』」(猶14-15)這段記載既指出哈諾客曾講預言,那麼他就應該是最早的「先知」了。

希伯來書 11:7 也指出諾厄「對尚未見的事得了啟示」 而著手建造方舟,令自己全家獲救。那麼,諾厄也當是「先 知」之一了。

亞巴郎以後,以色列歷史中最傑出的一位先知就是梅瑟了。他是整個以色列民族的拯救者,也是以色列法律的建立者。他除了擔任先知的職務,還是以色列民族的領袖。梅瑟全心投入天主的召叫,這種全然的獻身正是先知的精神,所以梅瑟被稱為偉大的先知。除此以外,梅瑟的哥哥亞郎與姊姊米黎盎也被稱為先知(出7:1及15:20)。

梅瑟以後的民長時代,有審判以色列百姓的女先知德 波辣:在基德紅時代,上主也派了一位無名先知向以色列子 民發言(民6:8-10):到了民長時期的最後階段,也有稱為 「天主的人」的先知向以色列民宣講(撒上2:27-36)。

在撒慕爾以後的君王時代,「上主的斷語」是先知常 用的用語。先知所宣講的內容,多是指責以色列民行為的不 當,不履行天主的盟約,以及天主必會懲罰以色列民。由 此可見以色列的先知和外邦人先知的明顯分別,在於以色 列先知的職務主要是為天主服務。梅瑟説: 「上主你的天 主,要由你中間,由你兄弟中,為你興起一位像我一樣的 先知」(申18:15),説明了以色列「先知職」是由天主而 來的。至於先知對以色列應行職務的記載,最早見於申命記 18:9-22, 但更早的資料就無法考究了。

6.3 以色列先知職的發展



思考:想到舊約的先知,大家的腦海總會浮現出某人 向群眾宣講的情景。先知是否永遠都是孤獨一 人的呢?他們有沒有團體生活呢?

先知為傳達天主的説話,一直存在於以色列民中間, 但先知真正活躍的時期,應該由撒慕爾算起。撒慕爾出現 後,先知職才開始成形;而在君王時代初期,先知小團體已 經存在。正如伯多祿所説:「其實,所有的先知,自撒慕爾 起,及以後講話的先知,都預言了這些日子。」(宗3:24)

伯多祿特別指出「自撒慕爾起」是一個新時代,是「後 期先知」宣講的起點;可見自那時開始,才有先知團體的出 現,即先知不但以個人身分出現,環以團體的形式來執行先 知的職務。

- 「一群正從高丘下來的先知,在他們前面有彈弦的、 有打鼓的、有吹笛的、有彈琴的、他們正在出神説妙語」 (撒上10:5)的這段經文,首次記載了先知團體。這群先知 正在合作演奏不同的樂器,並說起妙語來。他們究竟是什麼 人呢?學者提出了兩個可能性:
- (1)獻身者(納齊爾):戶籍記第6章對此有很詳細的 敍述,這是以民古老的一種宗教誓願,即某一男人或女人, 自動獻身於上主,誓許在還願期間,不飲酒,不剃頭削髮, 不接觸屍體(戶6:2-8)。這種誓願一般都有一定的期限, 雖然戶6並沒有指出限期,但後來的猶太人把期限定為一個 月。不過也有獻身終生的例子,如三松(民13:4,5,7)、撒 慕爾(撒上1:11-28)、若翰等(路1:15)。守願期間,若違 反上述三條禁戒,尤其是觸碰了屍體,則願期中斷作廢,應 獻贖罪祭、全燔祭及贖過祭,並重新開始(戶6:9-12)。獻 身願期滿了之後,應獻上全燔祭、贖罪祭、和平祭、素祭奠 祭,同時將頭髮剃去燒掉,以恢復自由之身(戶6:13-22)。 亞毛斯先知書把獻身者與先知並列(亞2:11-12),似乎是在 同一個類別的兩個不同組織。學者推想撒慕爾先知也曾是獻 身者,因為他年幼時已被父母獻給聖殿。所以先知團體很可 能是由獻身者組成的。
- (2)勒加布人:以民中的一個團體,他們基於宗教原因,拒絕過定居的生活,所以不耕種,亦不飲酒,只在有災難時,才搬入村莊或城市居住(耶35:6-14)。按編年紀上2:55的記載,他們是刻尼人哈瑪特的後裔。耶35:6則稱勒加布的兒子約納達布(即耶胡的朋友、熱誠的宗教家,見列下10:15-27)為他們的先人。當巴比倫王拿步高蹂躪猶大時,

他們逃難進入耶京,曾受耶肋米亞先知的表揚,謂他們是忠守先人誡條的榜樣。這個家族似乎是一個很特殊的團體,因為天主曾差遣耶肋米亞先知探訪這個家族。由耶肋米亞先知邀請他們喝酒而被拒(耶35:6-10),可見他們的生活極度刻苦。

由於在亞毛斯先知時代,以色列人已能分清先知和獻身者是兩個不同的團體,因此先知團體是「獻身者」或「勒加布」的可能性不高。

雖然勒加布人可能與先知有相近的性質,但並沒有明顯的證據能證明他們擔任先知的職務,或與先知團體內的成員有血緣關係。有不少學者指出,先知團體的成員,應該都是先知的門徒。以撒慕爾為例,他這麼有名,自然有一群跟隨者向他學習。除他以外,厄里亞先知也有一群門徒,而厄里叟就是其中一位。這些先知團體,到了亞毛斯先知時仍然存在,因為亞毛斯曾說:「我原不是先知,也不是先知的弟子。」(亞7:14)。

依撒意亞和耶肋米亞也同樣有門徒,依撒意亞曾說:「證件已綁好,訓誨在我門徒中已封緘。」(依8:16)既然先知曾把「訓誨」交在門徒手中,那麼依撒意亞肯定有一批門徒而成為一個團體。又如「以下是耶肋米亞先知對乃黎雅的兒子巴路克説的話:他在猶大王約史雅的兒子約雅金第四年,由耶肋米亞口授,在卷冊上記錄了這些話。」(耶45:1)巴路克的職責是把耶肋米亞先知口授的內容記錄下來,由此可以推斷他也是耶肋米亞的門徒。

有些先知並沒有留下著作,他們的事蹟只由別人記載下來,像厄里亞、厄里叟的事蹟就是記載在列王紀上。有的 先知則把天主對他們所說的話記錄下來,這些記錄就是聖經 裡的先知書,他們被稱為「著述先知」。

6.4 先知團體的功能



思考:古時不少重要的學者都有一大群學生跟隨,你 認為這些學生,對推廣老師的學術思想,有何 幫助?他們的作為是否與先知的弟子相同呢?

先知團體的功能大致有以下的幾個作用:

(1) 宣講老師的思想

「革哈齊向君王講述先知如何復活死人的時候,恰好 厄里叟曾復活的人和他母親前來求見君王,要收回自己的房 屋和田地,革哈齊就說:『我主,大王!這就是那婦人,這 就是厄里叟所復活的那兒子。』」(列下8:4-5)

厄里叟是「天主的人」,革哈齊被稱為「天主的人的 僕人」,他應國王的邀請講述厄里叟所行的大事。由此可看 出,先知團體的其中一個功能是把團體的核心思想即老師的 思想宣揚開去。

(2) 傳誦天主的輝煌事蹟

先知團體另一個重要的功能是傳誦天主的輝煌事蹟和 民族的宗教歷史,而在聖經中往往可以看到他們努力的成 果。例如天主使日月停止,幫助若蘇厄戰勝阿摩黎人的事蹟,見於「義士書」上。(蘇10:13)

同樣地,梅瑟擊石出水、豎立銅蛇,以及以色列民在梅瑟帶領下奮勇作戰,並在曠野流浪的記錄,都記載在「上主的戰書」(戶21:14)。編年紀中許多先知著作的記載,相信都是來自先知團體的。故此先知團體對收集以色列人的歷史資料,有很大的貢獻。

(3) 替君王傅油

撒慕爾曾為以色列第一位君王撒烏耳傳油,也為以色列第二位君王達味傳油。那麼為君王傳油,是否也是先知團體的職務呢?只要考查聖經有關先知為君王傳油的章節,便會發現先知團體與傳油之間的關係:「那時,先知厄里叟叫一個先知弟子來,對他說:『你束上腰,手裡拿著這瓶油,往辣摩特基肋阿得去,一到了那裡,就去求見尼默史的孫子約沙法特的兒子耶胡;得見後,叫他離開同僚,領他進入一間內室,將這瓶油倒在他的頭上說:上主這樣說:我傅你為以色列王。然後,開門逃走,不要逗留。』」(列下9:1-3)原來先知也會派弟子為君王傳油的,因此傳油也可視為先知團體的功能之一。

(4) 宣揚上主的教訓

厄里亞與巴耳先知比試,把所有假先知殺掉,顯示了 天主對以色列人的教訓(列上18:21-40)。又以色列王阿哈 布由於獲得先知的提示,戰勝了亞蘭人,但是阿哈布出於私 心,把亞蘭王本哈達得放走,違背了天主的命令;先知一方面透過行動來指責,另一方面也用言語說出天主對阿哈布的懲罰(列上20)。在這些事上,先知都是與自己的弟子一起行動的,可見宣揚天主的教訓也是先知團體的功能。

7. 達味王朝及以後的發展



思考:談到達味王朝,你會想起哪一位先知?在這時期,你認為先知除了預言外,還肩負什麼任 務?

撒慕爾以後,先知制度一直維持到公元前五世紀的瑪拉基亞先知時代。達味王朝興起後,先知在政治上的角色愈來愈重要。其中最著名的有納堂先知。他對於達味王的施政,有很大的影響力,尤其在建造聖殿的這件事上——達味起初對納堂先知説:「請看,我住在香柏木的宮殿,而天主的約櫃卻在帳幕內。」納堂回答君王説:「你心內打算的,你全可照辦!因為上主與你同在。」但當夜就有上主的話傳於納堂,納堂便照上主的意思,將天主所啟示的計劃告訴了達味,達味才擱下了建造聖殿的計劃(撒下7:2-4,17)。

又如阿希雅先知預言以色列要分裂成為南北兩國,把外衣撕成十二塊,以代表以色列的十二支派;而他把其中的十塊交給雅洛貝罕,象徵分裂後雅洛貝罕會統治十個支派,以行動表達了天主的干預。由此可見,先知有預示未來的能力,不過這預言的目的在警惕以色列人不要崇拜偶像。撒羅滿王就是因為崇拜邪神,天主才把他的王國撕裂;先知藉此告誡撒羅滿的子孫要遵守天主的法律,才會得到天主的垂顧(列上11:29-39)。

南北兩國分裂後,仍有先知執行職務。著述先知出現 之前,有兩位很重要的先知,他們就是厄里亞與厄里叟。他 們致力對抗由外族而來的偶像崇拜,努力保持以色列民對天 主的純正信仰。他們以後就是「著述先知」的時代,那時有 「著述先知」一共有十六位,即四大先知和十二位小先知:

公元前八世紀	亞毛斯、歐瑟亞、依撒意亞、米該亞
公元前七世紀	索福尼亞、耶肋米亞、納鴻、哈巴谷
公元前六世紀	厄則克耳、哈蓋、匝加利亞
公元前五至二世紀	瑪拉基亞、亞北底亞、岳厄爾、約納、達尼爾

公元前八世紀正值南北國分裂;公元前七世紀則是北 國滅亡,南國勢危的時代;公元前六世紀屬於流亡時期;公 元前五至二世紀,則是以民被充軍後回歸故土的時代。

8. 先知書書目



思考:據你所知,《論語》是否孔子自己寫成的呢?如果不是,《論語》與孔子有何關係?這關係,是否同樣適用於先知與先知書的關係?

8.1 成書之前

以色列的歷史中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先知並沒有留下 著作,他們只在歷史中發揮自己的職務。一直到了公元前八 世紀,才開始有先知著作出現,這些著作就是「先知書」。 先知們把天主所啟示的神諭記下,他們因此稱為「著述先知」,亦即先知書所載的四大先知和十二小先知。記錄的作用,是把天主的重要訊息留傳後世·作為他們超然使命的證據。當人民不守法律,完全不理先知警告的時候,先知們唯有留下記錄來警惕後世。這些記錄不但與舊約的人民有關,也與新約的信徒有關。因此,先知書實在有重要而永恆的價值。

先知書的形成,過程複雜。這個成書過程,可根據相關的人物分為三個階段:先知的宣講、門徒的記述、最後的編輯。

先知都是宣講者,他們宣布天主的神諭,也解釋神諭。就如納堂先知雖不是著述先知,但他最重要的言論卻被稱為「納堂神諭」,記載在撒慕爾紀下。

其後先知的弟子就把老師的言行及口傳言論,收集並記載下來,就如孔子弟子把老師的言論編集成《論語》一樣。不過,先知弟子為了使老師的言論能配合時代的需要,往往會加插一些註釋或自己的想法,因而引起不少學術上的爭論——如近代學者多認為依撒意亞先知書的內容,是經過幾位不同時期的作者或編者寫成的。

最後經手的是編輯者。他們在充軍之時或之後,把先 知門徒保存下來的經卷收集起來,按時序編排,有時也會加 插按語,或一些晚期的預言,使人看來像是出自原來先知的 一樣。因此在同一卷先知書內,可能會有不同來源的資料雜 處其中。

8.2 成書以後

思考:一般都以達尼爾先知書為四大先知書之一,但 是也有人主張這經卷不屬於先知書,而應屬智 慧文學的一類。你有何看法?

對猶太教來說,天主教的先知書是他們的「後期先知書」,不過其中不包括達尼爾先知書、巴路克書和哀歌,因為猶太人認為這幾卷書是「聖卷」的一部分。

猶太聖經中的「前期先知書」包括:若蘇厄書、民長紀、撒慕爾紀(上、下)、列王紀(上、下)。猶太人的宗教是啟示宗教,他們認為歷史上發生的所有事件,都是天主奇妙的作為,天主正透過這些事件對祂的百姓發言。因此猶太人把這些天主教歸類為歷史書的經卷納入先知書,統稱為「前期先知書」,正是由於他們認為歷史有神聖的任務,是天主的啟示,能預示未來,並不單純為記載事件而已。

8.3 先知書的文體

先知書最常用的表達手法是「象徵」和「隱喻」。先 知與天主的交往是神秘的,常有「神視」出現,因此文字不 能完全表達其中的內容,於是要用「隱喻」和「象徵」的手 法來表達。另外,以色列人不容易接受和認同抽象的概念, 所以先知往往要用不同的比喻和象徵,讓人民容易理解和接 受天主的忠告。

先知書常見的著述文體包括:

- (1)歷史記載:先知書雖然以先知的言論為主,但也 有不少以色列的歷史記載,例如依撒意亞和耶肋米亞兩部先 知書中,歷史的敍述就佔了不少的篇幅。
- (2) 先知的宣講:「宣講」是先知書的主要部分,記載了先知的發言,文體多屬「演講辭」。這類演說體裁,配以希伯來字音,有如詩般的音韻,抑揚頓挫,富節奏感。學者認為這部分多出自先知本人,也有部分是出自先知的弟子的。
- (3)神視:先知書常有神視的描寫,這種表達方法往往是象徵性的。例如在厄則克耳與達尼爾兩部先知書中,就有很多這類描寫。其他先知書中也常有神視的記述,部分神視更附有解釋。
- (4) 詩歌:幾乎每部先知書都有詩歌。這種文體和神 諭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為許多先知的神諭,都以詩歌體寫 成。

先知書的文體,主要就是以上四種,這四種文體形成 了先知文學多姿多彩的獨特風格。

9. 先知的任務



思考:按照教會的教導,我們都擁有司祭職和「先知職」。今天的「先知職」有甚麼意義?這是否 有助我們理解今天自己在教會的職務呢? 以色列的歷史中有很多先知,天主給予他們不同的任務。因此,先知的力量和權威的根源都是來自天主的,他們的任務雖然各有不同,但都是在作天主的代言人,負責督導君王和人民,使他們遵行天主藉梅瑟所頒下的盟約。換言之,先知最重要的任務,就是維護天主的法律,指出法律的精義,並督促人民遵守。人民犯錯時,先知要指出他們的過犯,使人民對天主保持忠誠和熱情,努力保全祖先傳下來的完整信仰。由此可見,先知對社會和政治都有很大的影響力。司祭和先知同樣要人遵守誡命,那麼他們有甚麼分別呢?原來天主指派肋未支派中的亞郎家族當司祭,以教導以色列人如何度聖潔的生活:而先知則在以色列人違反天主誡命時,譴責他們,引導他們重回正軌。因此先知與司祭同樣是天主法律的守護者,但具體的職務範圍卻有很大的分別。

具體來說,先知的職務可分為三類:

- (1) 講論天主的旨意(耶7),所以先知們經常用「上主説」、「上主的斷語」等語句。
- (2)維護並教授天主的法律,給百姓指出法律的意義,督促他們遵守法律,矯正他們的過犯,敦促他們以真誠朝拜上主。
- (3)宣布有關默西亞的預言。以色列子民被召選的最重要目的,是為默西亞的來臨作準備,並把他介紹給世人,在各民族間傳布默西亞的救援。為此天主打發先知,光照人民的明悟,教他們預備默西亞和配合他的救贖工程(若8:56;12:41:瑪13:17)。

先知還強調天主的審判與救贖快要到來。而對正受苦受難的人民來說,這是重要的安慰;至於對有罪惡的人來說,這是嚴重的斥責,要他們立即悔改。撒慕爾以後,君王政體正式確立,君王亦因高度集權而往往獨斷獨行,橫行霸道,引領人民遠離上主。先知在這時期的宣講,則主要讓君王明白自己的責任,並向君王提出警告。各時代的先知一直都為自己的任務而努力。

10. 先知的蒙召

先知本身各有不同的身分和職業——如亞毛斯是牧羊人,索福尼亞可能是君王的親戚,厄則克耳則是司祭。由此可知先知職只是一種任務,不是謀生的工作,天主召選先知來傳達祂的信息,並不看重人的出身、職位或能力。蒙召時不同的人可以有不同的回應,但都應如依撒意亞那樣說:「我在這裡,請派遣我。」(依6:8)

每位先知都是天主所召叫的。聖經清楚記載了先知們蒙召的經過。召叫既然是來自天主的,召叫的過程也往往神妙莫測,令人意想不到。部分召叫的方式,甚至令人相當難堪,例如天主要歐瑟亞先知娶一名妓女為妻。這樣的召叫,並不容易為人接受,所以有時他們是會拒絕的,不過天主總有方法。

先知如何接收天主的信息,我們並不清楚。舊約往往以「天主的神臨在」來表達先知獲得天主訊息的方式(可參《基本神學(一)》有關聖經靈感的部分)。雖然訊息是出於他們的口,但先知書往往以「天主這樣說」、「天主對我們說」、「上主的斷語」來表明訊息是來自天主的。

11. 先知與選民的關係



思考:如果今天有一位教友在彌撒中大聲宣講,要求 教友都把自己大部分的財產捐出來過貧窮的生 活,你有何感想?

不公義的社會,權力往往掌握在小部分人的手中。他 們控制著社會大部分的資源,過著奢華安穩的生活。先知的 任務,就是要指責他們富足的生活實在是建基於大眾的痛苦 之上。基於這種背景,以色列民對先知有三種態度:

反對先知:由於先知所帶來天主的旨意,往往跟執政 者與權貴相衝突,這常令當權者與安於社會現狀的人不滿。 在這種情況下,先知的生命就會有很大的威脅。

支持先知:除了小部分人因為認同先知所代表的公 義,而全力支持先知外,大部分支持先知言論的,都是社 會中低下階層的弱勢社群。他們沒能力表達自己的意見與痛 苦,只有先知道出他們心底的説話,替他們發聲。

害怕先知:這種人知道自己的行為並不符合先知正義 的要求,但卻不想遵從先知的說話。他們陷於一己的私慾偏 情而不能自拔,只能活在恐懼和憂愁之中。

由於先知與選民之間的關係十分複雜,這使得先知在 不同時期、不同景況,有不同的官講內容。

12. 摘要

- (1) 根據考古證據和近東的「問卜文化」,近東和中東地區的 不同民族,都有「中介角色」作人與神溝通的橋樑。
- (2) 以色列的「先知職」與其他民族的先知,在表面上有其相似之處,但兩者卻有根本的分別——以色列的先知只為其唯一的神服務,這與其他多神信仰的先知絕對不同。
- (3) 先知一詞有「先見者」或「講預言」的意思;在聖經中, 以色列的先知最重要的工作是為天主傳話。
- (4) 在聖祖史中,亞巴郎和聖祖們已可視為先知,而梅瑟和亞郎則是出谷期間的重要先知。到了定居福地後,更有女先知的出現。
- (5) 先知團體的職務包括:宣講先知的思想、傳誦天主的輝煌 事蹟、替君王傅油及宣揚上主的教訓。
- (6) 達味王朝時的納堂先知,對國家政治有很大的影響。在著 述先知出現之前,重要的先知還有厄里亞和厄里叟。
- (7) 大部分的先知書都由先知親自執筆寫成,或由他們的弟子紀錄,再在後期才編輯成書。當中包括了四大先知和十二小先知,他們由南北國分裂開始直到公元前三世紀期間,執行了天主的旨意,向以民宣講。
- (8) 關於先知書書目的制定,猶太傳統把達尼爾先知書列入 聖卷,把其他先知書視為「後期先知書」;天主教則把達 尼爾歸入先知書,而把「前期先知書」視為歷史書的一部 分。
- (9) 先知書由不同文體寫成,包括歷史記述、宣講、神視、詩歌。

(10) 先知是任務而非職業,因此不同的人都可能被天主召叫而 成為先知。先知的任務,在於維護並強調天主的法律,督 促以民遵守法律,矯正他們的過犯,努力去保全祖先傳下 來的完整信仰。

13. 參考資料

- 房志榮,〈舊約聖經中的先知〉,《神學論集》76期 (1988),頁157-160。
- 2. 黃嘉樑、梁國權、雷建華合著,《舊約先知書要領》。 香港:基道出版社,2007,頁3-13。
- 3. 鮑根索著,宋友蘭譯,《先知職在以色列的發展史》。 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86,頁9-21。
- 4.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總論〉,《先知書上冊》。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2009。
- 5. 雷永明, 〈先知〉、〈納齊爾〉、〈勒加布〉, 《聖經辭典》。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83, 457條、1561條、 1620條。

單元二

依撒意亞先知書(一)

1. 緒言

先知書導論後,現在開始研習個別的先知書。由於篇幅有限,我們不會詳細介紹先知書的每一個細節,這也不是本書的目的。希望讀者借助本書對先知書有一個整體的印象,然後自行閱讀先知書,因為再好的介紹,也不及親自閱讀聖經。

2. 單元目標

讀者完成本單元的研習後,應能瞭解以下內容:

-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作者;
- 第一依撒意亞的生平和時代的背景;
- 第一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主要內容。

3. 導論

依撒意亞是四大先知之一。先知書是按長短來排列 的,依撒意亞先知書最長,所以排在最先。依撒意亞先知書 雖以依撒意亞為名,但並不完全出自一人之手,所以我們會 先釐清作者問題,然後才繼續探討整卷書的內容。這卷書至 少可據三個時代劃分為三個部分,在分析內文時,也會分開 三部分來討論。當中會包括「上主僕人的詩歌」的選讀。

4.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作者



思考:按照今天的理解,冒名寫作是不道德的行為; 不過這種道德觀是否適用於古今中外呢?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作者問題,一般稱為「依撒意亞的原著性」(The Isaian authenticity)。過去不少人都一直認為整部依撒意亞先知書都是出於公元前八世紀的依撒意亞先知之手的,甚至聖經的經卷也有這種看法:「因為,希則克雅行了悦樂上主的事,他堅持了他祖先達味的道路,就是那忠於神視的偉大先知依撒意亞囑咐的道路。在他的時代,太

陽曾向後退,他因此延長了君王的壽命。他因偉大的精神, 看見了最後要來的事,安慰了熙雍城裡悲痛的人。」(德 48:25-27)

德訓篇的作者提及依撒意亞,認為依撒意亞先知書是 曾使「太陽後退」的依撒意亞所寫的。歷代聖經學者都認為 這卷書是由依撒意亞先知所寫的,無論是德訓篇的作者還是 教父,他們都沒有懷疑過這種傳統的看法。對他們而言,經 卷就是祖先留下來的寶訓,他們不會質疑而加以研究。但到 了近代,聖經學者為了對聖經有更透徹的理解,卻展開了嚴 講的學術研究。

學者對依撒意亞先知書的研究取向,包括內容和思想是否統一、用詞上是否一貫。就用詞來說,「凱旋的默西亞」、「至聖的天主」、「遺民必得救」、「天主的聖者」等語都出現了很多次;而「萬軍的上主」一詞更遍布全書,一共出現了六十二次,僅次於該詞在耶肋米亞先知書出現的次數。還有一些較特別的字眼,如「豎起旗幟」(6次)、「除去石塊」(2次)、「上主親口説的」(3次)、「殘花」(4次)等。由於全書用詞統一,前後連繫,使人覺得全書出自一人之手。

近代聖經批判學興起後,學者對經文和內容作了更為 深入的研究,他們把1-39章的作者歸於依撒意亞,把第40-55 章歸於一位不知名的作者,又把56-66章歸於另一位佚名作 者。這三部分分別由現代學者稱為第一依撒意亞(簡稱「依 一」)、第二依撒意亞(簡稱「依二」)及第三依撒意亞 (簡稱「依三」)。 雖然全卷書在用詞與思想上有所連繫,但學者認為這 三部分的歷史背景並不相同,所以學者斷定三部分各自出於 不同時代,由三位不同的作者寫成。第一部分1-39章的歷史 背景是亞述時代,故此可推斷這部分是在南國充軍初期或以 前寫成的,約在公元前八世紀;第二部分的時代背景是巴比 倫充軍晚期,內容提及「居魯士」君王,證明第二部分約成 書於公元前540年;第三部分是自巴比倫充軍回國後,著手 重建時期的作品,約成書於公元前500-400年。由時代背景 的不同,足以證明這三部分是出於不同時期的。

此外,三部分的文章風格與思想也不盡相同。第一部 分以預告懲罰為主,呈現出狹隘的民族主義思想;第二與第 三部分則呈現出「普世得救」的思想,把天主的救恩廣施給 萬民。尤其在第二部分,更有濃厚的神學意味;第三部分較 為簡單,實在地描寫了以色列人在充軍後的信仰生活。

有些學者以更嚴格的方法來分析這卷書,把三部分的 內容作更詳細的再劃分,結果使內容變得零零碎碎。這種分 類方法,往往只從內容字句著眼,沒有顧及全書的整體性。

本單元採用大部分學者的觀點,把這部書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的作者是依撒意亞先知本人;依二和依三的作者則是依撒意亞先知團體的弟子,既可能是一個人,也可能是一組人。他們繼承了依撒意亞先知的思想與志向,把各時期的資料和記錄,編輯成一本完整的著作。把全書分為三部分,只是學術上的假設,並不能視為定論。即使到了今天,仍然有聖經學者主張整卷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作者就是歷史上的那位依撒意亞;第二與第三部分的內容是先知預視未來歷

史的結果,這種觀點在思高聖經學會編寫的《先知書上冊》 有詳細的敍述。

5. 第一依撒意亞的生平



思考:在你的心目中,依撒意亞先知是孤獨的人,還是領袖人物?先知的生活是優游自在的,還是 憂慮困苦的?

依一很可能是由依撒意亞先知寫成的,但是我們對依 二與依三的作者卻一無所知,所以下文僅探討依一的作者 ——歷史中的依撒意亞。

根據依撒意亞先知書的內文,可以知道先知的一些資料:「在鳥齊雅、約堂、阿哈次和希則克雅為猶大王時,阿摩茲的兒子依撒意亞,關於猶大和耶路撒冷所見的異象如下。」(依1:1)按照上文所提及的君王,可推斷依撒意亞在公元前770年左右出生。

此外,聖經還提供了先知的另外一些資料:他已婚, 有兒子(8:3-4與7:3)。他跟一位女先知結了婚,但是女先 知的身分不得而知。他兩個兒子的名字分別是「舍阿爾雅叔 布」和「瑪赫爾拉沙耳哈市巴次」。這兩個名字均有象徵意 義,前者的意思是「餘剩的將要回來」,而後者則是「迅速 劫掠,急速奪取」。他兩位兒子的名字,引起了學者廣泛的 討論;因為這兩個名字的意義,跟後來的史實有密切關係。 他兩名兒子的命名,究竟是來自神視,還是經後人編輯,到 現時仍沒有定論。 依撒意亞是在烏齊雅逝世那一年成為先知的:「烏齊雅王逝世那年,我看見吾主坐在崇高的御座上,他的衣邊拖曳滿殿。」(6:1)這裡談到依撒意亞如何蒙召成為南國的先知——他在耶路撒冷任職了四十年之久,與北國的歐瑟亞和米該亞同期。他擔任先知的時期,可以分成四個階段:

第一階段是約堂執政的時代:

「是的!上主拋棄了自己的百姓——雅各伯家族——因 為他們充滿了術士和占卜者,有如培肋舍特人一樣,且與異 民握手言歡。」(2:6)

「當上主起來震撼大地時,你要潛入巖穴,躲在土中,為逃避上主的威嚇和他顯赫的光輝。目空一切的人必被抑制,性情高傲的人必被屈服:那一日,唯有上主受尊崇。因為萬軍的上主必有一日,要攻擊所有驕矜自誇和自高自大的人,並加以抑制。」(2:10-12)

經文中的雅各伯家族,指的其實就是約堂(公元前740-736年)。由此可以推想,依撒意亞就是在約堂執政時開始擔任先知的。在這時期,依撒意亞面對著腐敗的南國——上層人士奢侈淫亂,社會貧富懸殊;在宗教上則崇拜邪神。就是在這種情況下,依撒意亞接受了先知職,開始向以民宣講,要求他們悔改,不然就會受到天主的懲罰;只有衷心的悔改,未來才不致滅亡。

第二階段是阿哈次為王的時代(公元前736-721)。雖 然依撒意亞先知書沒有明確的記述,但根據歷史,阿哈次當 政時南國除了正面對亞述帝國的威脅,還與北國以色列和埃及相對峙。北國與埃及原來準備結盟以對抗亞述,並聯絡南國猶大加入,可是阿哈次最終卻靠攏亞述。有學者認為依撒意亞先知在這段時期是君王的參謀,反對南國投靠亞述,但是阿哈次並沒有接受先知的建議。

第三階段是阿哈次晚年。先知在這時期作了兩個預言,首先是北國「厄弗辣因」的滅亡(28:1-6),其後是亞述帝國的滅亡(30:27-33)。這兩個預言也透露了依撒意亞先知所處的時代。

第四階段是希則克雅時代(公元前721-693)。因為希則克雅參加了反亞述的聯盟,結果引來亞述帝國的入侵,使得這時代的情勢更為凶險。公元前701年,亞述幾乎把整個猶大國都佔領了,希則克雅就請先知代禱,祈求國家平安(19章)。先知預言耶路撒冷必得保存,不至滅亡,同時亞述國必會慘敗。

按照猶太經師的説法,希則克雅王的兒子默納舍為王 後,把依撒意亞處以鋸刑,但這種説法只屬臆測。

6. 第一依撒意亞的時代背景

(m) >

思考:文學作品的內容,往往都與其寫作時代有密切 的關係。你認為依撒意亞先知書是否也是這 樣? 從依撒意亞所處的時代來看,無論是南國猶大,還是 北國以色列,都受到亞述帝國的巨大威脅。當時亞述帝國在 中東地區有很大的勢力,不斷想佔領更多的土地。由公元前 十一世紀開始,亞述的君王已經不斷向外侵略。(參《聖經 導論》,頁35-36)。

亞述帝國堀起,北國和南國相繼滅亡。在這個過程中,依撒意亞先知書呈現了作者對時局的獨特判斷,而且對未來作了預言。面對政治和宗教上的危機,依撒意亞一方面努力宣講,一方面寫下天主的神諭(依30:8)以及天主所吩咐的行動(依20:2-4)。他希望力挽狂瀾,拯救南國,可是南國最終在公元前587年滅亡了。這也是第一依撒意亞時代的結束,第二依撒意亞時代的開始。

南國滅亡後,猶大人被擄往巴比倫,在異鄉受苦受難。 到了公元前538年,猶大人獲得波斯王居魯士的諭令,得以 返回故鄉,重建家園。這就是第三依撒意亞所處的時代了。 (參《聖經導論》,頁36-38;《舊約導論》,頁97-110)。

7. 第一依撒意亞內容分析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內容,看似由不同的小集湊合而成。書內沒有明確的主線,內容顯得鬆散,但卻有獨特的內在連繫貫串其間。學者對第1至39章有不同的劃分,以下是其中一種劃分方法:

- 1. 向天主子民所説的話(1-12章)
- 2. 向外邦各國所説的話(13-23章)
- 3. 大默示錄(24-27章)
- 4. 對天主子民所說的話(28-33章)
- 5. 小默示錄(34-35章)
- 6. 歷史附錄(36-39章)

7.1 第1-12章:向天主子民所説的話



思考:依撒意亞先知書中有一篇「葡萄園寓言詩」 (5:1-7),這葡萄園所象徵的,學者有不同意 見。為你而言,你讀到葡萄園時,想起什麼?

第一章是全書序言。這一章提到幾個重要的主題:以 民的罪惡、天主的審判、得救的希望。依1:1「在烏齊雅、 約堂、阿哈次和希則克雅為猶大王時,阿摩茲的兒子依撒 意亞,關於猶大和耶路撒冷所見的異象如下」一段,可視為 全書的標題。有些聖經學者認為這一章是由兩組神諭組成的 (神諭指的是先知由天主所獲得的訊息),第一組神諭在 2-20節,第二組神諭則是21-31節。

第一組神諭(1:2-20)是天主對以色列民的兩項指責。 第一個責問(1:2-9)以「天與地」開始,以示其重要性和真 實性:「我把孩子撫養長大,他們竟背叛了我」(1:2b)。 往後數節,則從兩方面來說明人民所犯的錯誤,一方面是天 主雖然善待以民,但以民卻沒有回到天主那裡去:另一方面 是天主的懲罰,並不能令他們悔改。1:10-20則是天主的第二個責問,對象為以民領袖,主要針對禮儀和社會正義方面的問題:在禮儀上,社會領袖不再真心敬拜天主,反而利用禮儀從中獲利;在社會正義上,社會充滿不公平的現象,因而勸戒領袖:「你們應該洗滌,應該自潔,從我眼前革除你們的惡行,停止作孽,學習行善,尋求正義,責斥壓迫人的人,為孤兒伸冤,為寡婦辯護。」(1:16-17)這段內容包含了九個命令,要求以色列人跟隨並完全改過,才可得到天主的赦免:「你們的罪雖似朱紅,將變成雪一樣的潔白;雖紅得發紫,仍能變成羊毛一樣的皎潔。」(1:18)

第二組神諭(1:21-31)有三個責問。第一個是先知親自 責備以色列百姓與領袖(1:21-23);第二個是天主發言,要 求悔改(1:24-26);第三個是先知再次發言,結合上兩個責 問,指出人民必須悔改,方可以得到天主的慈愛,否則惡人 必會遭到毀滅(1:27-31)。

2-5章是一連串的神諭。2:1-4代表依撒意亞心目中的理想世界——國民互助、萬物和諧。但往後描述的耶路撒冷,卻使人心酸和悲憤。

以下兩節經文,學者認為有互相對應的作用:

「雅各伯家!來讓我們在上主的光明中行走罷。」(2:5)

「你們不要依恃人,因為他只有一口氣在鼻孔裡,他可算得什麼?」(2:22)

這兩節經文把理想與現實的耶路撒冷連結起來。先知指 責以民不敬畏天主,反而與外邦人結交,忘記天主只為物質 的富足,因此天主的審判必會降臨:「目空一切的人必被抑 制,性情高傲的人必被屈服:那一日,唯有上主受尊崇。」 (2:11)

2:12-21指出天主將如何懲罰以色列人,而重點在於天主 的尊威。

2:22 説明天主與人之間的差異,因為人只有一口氣,是有限的。由這一點引入第3章,先知指出耶路撒冷正步向滅亡,這正是人只有一口氣的意思。如果只依靠人的力量,一切都是有限的,不能永久;就如人只能活有限的日子一樣,繁榮也不可能久存。到第3章描述耶京的慘況,揭示沒有天主照顧的痛苦。

第4章是先知的神視或預言,透露在天主的關顧下,新 耶路撒冷的美善:「上主將顯現在熙雍山整個地盤與其集會 之上:白日藉著雲煙,黑夜藉光亮的火燄;因為在一切之 上,有上主的榮耀,有如天蓋和帳棚,白日作蔭影以免炎 暑,又可作庇護,以避狂風暴雨。」(4:5-6)

學者認為先知給了以民一絲光明和希望,藉此鼓勵他們悔改。

5:1-7「葡萄園寓言詩」內容優美,所以拿葡萄園來作 象徵,正由於葡萄園是以色列人所熟悉的事物。這首詩以 葡萄園比喻以色列人,而天主就是傾盡心血來修整葡萄園 的主人;可是園子裡的葡萄樹卻不結好果子,只結出「野 葡萄」,因此天主揚言要讓它「變成荒地,不再修剪,不 再耕鋤,荊棘和蒺藜將叢叢而生」(7:6)。

這首詩歌結束後,文字由象徵轉而直接指出以色列民 的錯誤,並揭示天主的懲罰。懲罰的內容仍然是象徵性的, 因為先知仍然以葡萄園為喻。

第6章插入了依撒意亞蒙天主召叫的情形。召叫片段內容豐富,有學者認為依撒意亞的先知使命,是從這次蒙召的神視開始的;而他在聖殿所經歷的,更讓他獲得莫大的信心,成為他日後宣講的強大動力和後盾。

依撒意亞在神視中目睹天主超越性的存在,他以六翼 天使「色辣芬」高唱「聖聖聖」來說明天主的超越性。這神 視除了顯示出天主的威嚴外,也表達出天主對人的關顧—— 因為祂召叫先知,要先知代祂向選民宣講道理。這一章還記 述了天使潔淨先知的口舌,讓他能夠宣講天主的話。這種表 達也極富象徵性,説明先知也需要改變才能達到天主的要 求,成為祂的代言人。

第7章至第11章可以稱為「厄瑪奴耳篇」。「厄瑪奴耳」就是「天主與我們同在」的意思。約堂王逝世(即公元前736年)後,阿哈次即位不久,北國以色列與亞蘭就聯合起來對抗亞述,並且邀請南國加入,但遭到阿哈次的拒絕。兩國於是聯合起來,兵臨南國國境。在這情況之下,依撒意亞向亞哈次宣布了「厄瑪奴耳」神諭,這神諭成了默西亞的預象。

第7章是歷史背景的敍述。依撒意亞認為聯軍不足畏懼,君王只需敬奉天主。有學者從歷史角度來理解先知的取態,他們認為依撒意亞看出阿哈次想靠攏亞述,但若向亞述求援,南國必會成為亞述侵佔猶大土地的首要目標。因此依撒意亞請阿哈次君王向天主要求徵兆,藉此改變君王的心意。可是阿哈次不信任天主,拒絕了先知的建議,因而有了執拗的決定。7:18-25正正指出阿哈次沒有接受先知的勸告,因此先知預言了亞述對猶大的侵略。

雖然阿哈次拒絕依撒意亞的要求,但是依撒意亞仍然 宣布了「厄瑪奴耳」的預言,指出日後阿哈次兒子的出生。 從新約的角度來看,這實在是預言默西亞的降生:「有位貞 女要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厄瑪奴耳」(7:14),這預言明 顯是指向耶穌基督的降生與身分的。

第8章以象徵性的字句,預言敵國聯軍必敗。天主要先知「拿一塊大板,用通用的字體在上面寫:瑪赫爾、沙拉耳、哈市、巴次」,這四個字加起來就成了先知兒子的名字「瑪赫爾沙拉耳哈市巴次」,意思就是「迅疾劫奪,急速攫取」。這預言指出亞述對猶大有攻擊和掠奪的野心。第8章除了記載亞述入侵的預言外,還給以民留下一絲希望。當中提到只要以民悔改,他們仍然可以得到天主的救援。

有學者認為9:1-6是厄瑪奴耳預言的延續,預示未來默西亞所帶來的福樂;但隨後的預言,卻使人顫慄。9:7-11表示不願悔改的以色列子民,必會受到天主的懲罰;9:12-16説的是不願悔改的後果;9:17-20則指以民內鬥,正是天主的懲罰。

第10章預言猶大受懲、亞述受罰。先知指出亞述本來是 天主用來懲罰不忠信的猶大的工具,但是亞述卻恣意破壞, 剿滅其他不少民族,因而觸怒了天主。10:1-19列明了亞述受 罰的內容,第20節指出:「到那一日,以色列的遺民和雅 各伯家的逃亡者,不再依恃打擊他們的人,卻誠心依賴上 主,以色列的聖者。」(10:20)

第10章後半部指出以民悔改後會得到救贖,並且以砍伐 大樹的意象,來結束第10章。亞述就像一株矗立的大樹,被 天主伐倒了,再沒有復興的希望(10:33-34)。 選民雖然也 像被砍斷的樹木,但是由於天主的決定,這株被砍斷的樹幹 (選民),終將成為萬民救恩的施與者,充滿復興和榮耀的 希望,絕對不會滅亡。

第11章延續這個主題,説明選民的復興完全有賴於葉瑟 樹幹上生出的「嫩枝」,換言之,就是賴於達味的後裔默西 亞。11:6-8採用了默示體來寫──「豺狼將與羔羊共處」是 指到了末世,默西亞將會給我們帶來超越美好的救恩。

第12章是一篇「感恩歌」, 抒發了先知對天主的感謝, 是依撒意亞先知書第一部分的收結。

7.2 第13至23章:向外邦各國所說的話(神論)



思考:舊約聖經常常出現「神諭」一詞。你對哪一篇 神諭的印象最為深刻?為什麽?

這一部分最特別是「神諭」。「神諭」的希伯來原文為 mas·sa,聖經的「神諭」或「斷語」,指的是天主給與求問 者的答覆,而在依撒意亞先知書中所指的則是天主的啟示。

這部分包括十五個神諭,以下簡單介紹這些神諭的內容。這些神諭主要針對外邦人,不過也有例外。

2424	\ \ \ \ \ \ \ \ \ \ \ \ \ \ \ \ \ \ \ 	NU 1 /2 CH 7 CH
神諭	章節	對象與內容
_	13:1-22及 14:4-23	巴比倫,預示她的滅亡。
	14:24-27	亞述的滅亡。
=	14:28-32	對培肋舍特的警告。
四	15及16章	警告摩阿布及預示其滅亡。
五	17:1-3	預示大馬士革的滅亡。
六	17:4-11	預言北國以色列的滅亡。
t	17:12-14	預言亞述大軍的潰敗。
八	18章	對雇士使者的警告,針對個人的神諭。
九	19章	關於埃及的神諭,包括一段詩體和一段散文。
+	21:1-10	對巴比倫的另一次神諭,重申巴比倫的滅亡。
+-	21:11-12	關於厄東災難的神諭。
+=	21:13-17	關於刻達爾的災難。
十三	22:1-14	對耶路撒冷居民的行為的譴責
十四	22:15-25	針對宮殿總管舍布納的斥責和預言。
十五	23章	關於提洛的神諭。

這十五個神諭的對象,有些是重複的,當中也包括了 依撒意亞先知的神視。這部分明顯是經過後期的編輯的,尤 其是第19章對埃及的神諭,很可能是由兩項源流不同的材料 結合而來的。

細心的讀者可能已經發覺第20章不見於上表。第20章不 是神諭,只是關於依撒意亞照天主吩咐所作的行動。這行動 也是一種預示,就是依撒意亞以自己的裸體遊行,象徵埃及 和雇士未來的羞恥下場。當時埃及為抗衡亞述,唆使幾個小 國結成聯盟,由於依撒意亞不贊同南國加入,故以裸體來表 達不滿,也藉此預示對抗亞述下場。

7.3 第24至27章:大默示錄

先知依撒意亞向不同的民族、不同的人發出不同的神 諭,為他們指出了天主的道路,希望他們可以悔改,跟隨天 主。自第24章開始,內容指向整個世界,說出人類的命運和 世界終結的情況。這四章以默示文體寫成,因而有「依撒意 亞默示錄」之稱。

在24:1-9這一段,依撒意亞並沒有指明談論的是哪一個地方、哪一個民族、哪一個國家。學者因而指出,這些內容所指向的,是關乎所有人的普遍現象。這開首的段落承接之前十章的內容,旨在帶出全面的總結,指出人類應該怎樣去做。

24:10-13提到「空虛的城市」,這也許是指耶路撒冷, 也許是指外邦民族的首都。從默示的角度來看,「空虛的城 市」的罪惡,在於崇拜邪神的錯誤行為。

24:14一節描述了天主審判後的情形,24:16中的「地 極」則代表整個世界。第16節中的「光榮屬於正義者」,代 表審判後獲得天主救恩的人;若從當時的處境而論,所指當 是以色列民,但也可代表所有得救的人。

第25章是一篇近似聖詠的感恩詩歌。內容主要在歌頌 天主的忠信,因為祂把自己的計劃實踐出來;由於天主的忠 信, 票人都得到應得的徽罰, 這也是善人感恩的原因。25:6-12更描述了萬民得救後上主在聖山所設的盛宴。

第26章是另一首凱旋歌,先知以詩歌體來表達天主救恩 的偉大,也代表了天主的最終勝利。26:20一節結束對異象 的描述,依撒意亞轉而要求百姓等待天主的降臨。

第27章是另一首「葡萄園寓言詩」,內容與前一首互相 呼應。先知在27:7-13回到現實,也就是自己的實際處境—— 亞述的強大威脅和其他國家的迫害。

7.4 第28至33章:對天主子民所說的話

思考:這部分的各個段落都以「禍哉」開首,新約也 有類似的寫法。你認為新約的作者是否參考了 舊約的這些格式呢?

這部分同樣是由不同的官講講辭組成,學者認為這些 講辭是先知在公元前705-701年間宣講內容的結集,而且都 以「禍哉」開首,因而大部分的釋經學論著,即根據六個 「禍哉」把狺部分劃分成六段經文。除了第29章包含兩個 「禍哉」,以及第31、32兩章同隸一個「禍哉」之下外,其 餘各章都是以一個「禍哉」起首,因此也有人稱這部分為「災禍的教訓」——就是先知提出各種災禍來警告以民,勸 他們要跟隨天主。以下分別介紹。

第一個「禍哉」(第28章):先知預言撒瑪黎雅滅亡, 而猶大卻由於天主的仁慈而得以保存,但是如果以民不立即 悔改,則前景堪虞(28:1-6)。先知再次警告眾人要小心行 事,並斥責那些譏諷先知言論的人,指他們依賴外邦人的勢 力而非天主,實在是愚不可及的(28:7-22)。最後先知以農 事作喻,結束此章,透過不同農產品有不同的處理,暗示不 同的人也會有不同的命運。

第二個「禍哉」(29:1-14):第一部分(29:1-8)先知 以阿黎耳被圍作例子,說明天主的無所不能;祂可以讓萬軍 圍困阿黎耳,也可以在一夜之間為阿黎耳解圍。第二部分 (29:9-14)則指出人因自己的愚蠢而自我蒙蔽;或沉醉在自 己的環境或思想中,不能好好依靠天主;但只要願意朝向天 主,必會得知天主的旨意。

第三個「禍哉」(29:15-24):對第二個「禍哉」作回應。人類出於盲目而犯的錯誤,天主會如何處理呢?先知以陶工與陶器作比喻,指出人往往以為隱蔽的事情無人知曉,但其實天主都一清二楚;所以天主也會開啟人的眼睛,讓人可以目睹真理,改錯行善。

第四個「禍哉」(第30章):對現實世界作出警告。這一章所言的「禍哉」不再是抽象的,而是真實的,因為明確指明了「埃及」和「亞述」。依撒意亞在30:1-7預言南國與

埃及結盟不會成功,因為埃及根本不會履行盟約,所以不會 為猶大帶來好處;先知在30:8-17譴責以民,因為他們不願全 心依靠天主,反而想依靠外人埃及的力量,這實在是一種錯 誤;30:18-26指出只要肯向天主祈求,天主必會回報,給他 們救援和祝福;30:27-33先知明言天主會親自把亞述的軍隊 擊潰,讓以民幸免於難。

第五個「禍哉」(第31章及32章):繼續上一個「禍哉」的解説,指出埃及並不是以民的領袖和助力,只有天主才是。先知先在31:1-3要求以民拋棄偶象崇拜,只要回到天主懷抱,天主必會保衛熙雍,把亞述擊敗;31:4-9明言天主會保護自己的百姓,消滅他們的敵人,不過前提是以民要回到天主的盟約中,並堅持正義。32:1-8勸告以民要覆行正義:32:9-11提醒自覺安逸的婦女,要小心突然而來的災難;32:12-14記述亞述人為南國帶來的苦難;32:15-20再次提醒以民,只要能夠重投天主的懷抱,苦難過後,先知所預言的美好日子環是會降臨的。

第六個「禍哉」(第33章):大部分學者都認為這最後一個「禍哉」是瑪加伯時代的後人所加的。33:1-12談到以色列人所受的災難:33:13-16強調天主的正義,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最後以耶路撒冷必獲解放為結束,安慰痛苦的人民,展示幸福的遠景。

7.5 第34至35章:小默示錄

這兩章屬默示文體,所以也稱「小默示錄」,是先知 對未來的描述。內容主要是有關天主對列國的懲罰,描寫以 色列人被充軍而回歸後,享有的光榮和強盛的國力。第一部分是厄東遭受的懲罰:「當上主的刀在天上痛飲之後,看哪!它將落在厄東,落在他所毀滅的百姓身上,實行懲罰。」(34:5)

先知描述了大量懲罰的情境,是要人明白到天主的義 怒。然後先知筆鋒一轉,在35章寫到以色列的復興,這是一 個振奮人心的圖像:「荒野和不毛之地必要歡樂,沙漠必要 欣喜,如花盛開,盛開得有如百合,高興得歡樂歌唱;因為 它們將獲得黎巴嫩的光華,加爾默耳和沙龍的美麗;它們將 見到上主的榮耀,我們天主的光輝。」(35:1-2)

這一章是未世性的描述,就如上文曾提及末世性的語言,當中載有超越人所能想像的情況,這就是依撒意亞給予以民的希望了:「白熱的沙地將變為池沼,炕旱的地帶將變為水源,豺狼棲息的洞穴將生出蘆葦和菖蒲。」(35:7)

7.6 第36章至39章:歷史附錄

這是第一依撒意亞的最後部分,一般稱為「附錄」, 有學者認為這一段是後期編輯者加插進去的。

這部分主要記述了三件歷史事件:

- (1) 亞述王散乃黑黎布的進攻,並派遣大將傳話(36至37章);
- (2) 希則克雅生病與痊癒(38章);
- (3) 巴比倫王差遣使者來訪(39章)。

這三件事的共通點在於依撒意亞先知都曾參與其事, 因此後來的編者便把這些歷史記述,放在第一依撒意亞書的 尾後部分。

首兩件事件所敍述的,是散乃黑黎布傳話,以及希則 克雅的反應,然後就是依撒意亞的干預。有人認為二者同述 一事,只是記述的角度不同而已。

從時序來看,第39章巴比倫使者來訪,應該先於第 36、37章的內容。學者認為這樣倒置的時序,編輯者有其特 別用意,目的在把充軍一事,作為整部記述的結束。

8. 摘要

- (1) 依撒意亞先知書是一部長篇經卷,按現代學者研究所得, 全書應由三個不同時期的人寫成。第一部分的主要作者應 是依撒意亞本人,第二與第三部分則出自他的弟子,再由 後人編輯成書。
- (2)依撒意亞擔任先知的時期,跟歐瑟亞先知很接近。從經卷可以知道他已婚,有兒子。他經歷了鳥齊雅、約堂、阿哈次、希則克雅四朝君王。從歷史背景來看,他處於亞述帝國堀起的時代,目睹北國和南國相繼滅亡。
- (3)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第一部分共有三十九章。1-12章是先知 向天主子民所發表的講話;13-23章是向外邦各國所說的 話;24-27章是所謂的「大默示錄」;28-33章是代天主向 以民所說的話;34-35章是所謂的「小默示錄」;36-39章 則是歷史附錄。

9. 參考資料

- 1.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上冊·依撒意亞》。 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2009。
- 2. 梁雅明,〈依撒意亞書〉,《聖經辭典》,821條。
- 3. 吳結明,李展球,《聖經導論》,聖神修院神哲學院普及神學教材系列19。香港:香港公教真理學會,2013,頁35-36。

單元三

依撒意亞先知書 (二)

1. 緒言

延續上一個單元的內容,本單元繼續介紹依撒意亞先知書的第二和第三部分。

2. 單元目標

讀者研習本單元後,應能:

- 説明依撒意亞第二與第三部分的主要內容;
- 明白依撒意亞先知書三部分的神學思想。

3. 導論

這單元介紹的是第二與第三依撒意亞書的內容。我們 會聚焦於第二依撒意亞有關「上主僕人」的內容,以及第三 依撒意亞的詩歌和禱文。最後會介紹依撒意亞先知書當中重 要的神學概念,讀者將更易掌握這部經卷的內容。

4. 第二依撒意亞 (第40章至55章)



思考:要理解聖經經文,必須了解經文的背景資料。 例如同一詞語在不同時代的不同含意。你認為 研習先知書,是否也有這樣的需要呢?

4.1 背景

第二依撒意亞的作者是誰?學者沒有確實的答案,經 文中有這兩句話與這有關:「是我論及居魯士説:『他是我 的牧人,他要履行我的一切計劃,要吩咐重建耶路撒冷,奠 基重修聖殿。』上主這樣對他的受傅者居魯士説:──我牽 著他的右手,使他蹂躪他面前的列國,解除列王的腰帶;我 在他前開啟城門,使門戶不再關閉——」(44:28-45:1)。

經文的提及「居魯士」,就是讓以色列人得以回國的 波斯王。由此可以斷定,第二依撒意亞的作者是居於充軍之 地的以色列人。因為能夠從事寫作,他也應該是地位較高的 人。

第二依撒意亞的寫作時期,正是以色列人流離失所的 日子。因為內容都是為了安慰以色列人,讓他們在亡國的情 況下仍能夠堅持信仰,走向光明,所以依撒意亞書中這部分 所包括的十六章,也稱為「安慰書」。

4.2 第二依撒意亞的內容(40-55章)

第二依撒意亞的內容可分為二部分,以下分別討論。

4.2.1 第一部分(40-48章)

這部分由五篇詩歌組成,這五篇詩歌預言上主將依照 諾言,藉居魯士讓他們歸國,拯救選民。

第一篇(40-41章):上主應許拯救以民。在第40章,上主囑咐先知慰問充軍流亡的以民,通知他們充軍的日期要結束了。「她的罪債已清償……由上主手中已承受了雙倍【的懲罰】」——這句感人肺腑的話,清楚顯示了天主要引領以民回歸故國的慈悲。天主是全能的,唯有天主最可靠,沒有外邦神祇可與之比擬。第41章指出上主將委派居魯士排除一切障礙,擊敗其他民族,各國為之驚駭;然而先知安慰以民不要害怕,因為天主與他們同在。因為上主要實踐對亞巴郎的許諾,把所許之地賜給亞巴郎的後裔作產業,所

以以民要完全依賴上主,不能崇拜外邦虛無的偶像,如此以 民將蒙拯救。

第二篇(42:10-44:5):以民雖犯了罪,然而仁慈忠信的上主仍要拯救他們。42:1-4節「上主僕人的詩歌」,是全書的第一首「上主僕人的詩歌」,指出唯有上主是真天主,但以色列人民卻是又聾又盲又啞,因此上主透過充軍來懲罰他們。可是慈悲的上主現在要拯救他們,因為歸國的時候到了。巴比倫必要被毀滅,上主要重演「出谷」似的奇績。以民所以會獲得救恩,並不是選民有功勞,而是因為天主憐憫自己的百姓,才向他們傾注自己的神,祝福選民。居魯士以威武驚嚇大地,所向披靡;但是上主的僕人,卻要以和平、謙遜、仁慈給萬民傳布天主的真理。

第三篇(44:6-46:13):創造萬物、拯救以民的上主,要藉居魯士拯救以民。第44章指出唯獨上主是真神,只有祂能主宰人類的歷史。上主給了以色列人向普世傳布真道的崇高使命,但他們卻不顧使命,反而恭敬自己所製造的偶像,昏愚無比。為此天主揀選了居魯士復興以民。第45章說明了居魯士對以民和萬邦所負的使命,以民不得置喙。第46章指出巴比倫的神祇被人抬著,毫無能力;上主卻肩負以民,全知全能;所以外教邪神是無法與天主相比的。上主再次警誡背叛祂的人,最後又重申居魯士要解救以民。

第四篇(47章):巴比倫要毀滅的預言。巴比倫就像被俘的皇后,上主要審判她的罪惡,她不能擺脱上主的懲罰。她所迷信的邪神都不能救助她,占卜和巫士都東手無策。

第五篇(48章):上主勸勉獲拯救的人民要遵行正道。 以色列人雖是聖祖的苗裔,也稱上主為自己的天主,但實際 上卻沒有虔誠的恭敬祂,所以上主照祂所預言的,懲罰了他 們背信的罪。惡貫滿盈的以色列人,本當完全滅亡,但上主 為了自己的聖名,沒有施行這般嚴苛的刑罰。創造萬物的上 主,曾預言居魯士的勝利;這勝利正在實現,祂解救以民的 預言也必實現。如果以民忠於上主,他們將會蒙受上主的祝 福。

這五篇詩歌有幾點要特別注意: (1)「居魯士」一名除了這裡,全書未見: (2)上主與邪神偶像的對峙,也只在這部分有所提及: (3)此部分所提及之「上主的僕人」有集體意義,指以色列民族,而且也不見於此書他處。

4.2.2 第二部分(49-55章)

此部分有四篇詩歌。第一篇(49:1-51:16)説明居魯士 只能拯救以色列人擺脱巴比倫人的桎梏,但拯救以色列人和 使萬民脱離罪惡而入於永生的,就只有靠「上主的僕人」, 他要對子民諄諄善誘,甚至受苦受難,犧牲性命。這裡出現 了全書第二首(49:1-9)和第三首(50:4-11)「上主僕人的 詩歌」。在第二首「上主僕人的詩歌」,上主將派自己的 僕人作萬民的光明,並要顯揚他。上主也預言了祂要重建耶 京,使四散的人民歸國。第三首「上主僕人的詩歌」則指出 上主的僕人是上主的學子,他虛心受教,承受苦難卻全心依 賴上主。總括而言,第50章說的是上主決定要拯救選民,第 51章則指出上主要以自己的全能安慰虔誠的人。 第二篇(51:17-52:12):充軍的人民將順利歸國。耶路 撒冷像一個沒有希望的母親,喝了上主的義怒之杯,遭受了 充軍的苦楚。苦難之中,她的兒子幫助不了也不能安慰她, 因為他們自己也受到天主的懲罰。全國已陷於末路,只有全 能的上主能拯救他們。祂能收回懲罰,把懲罰給予耶路撒冷 的敵人。新建熙雍的光榮,是天主的恩賜。

第三篇(52:13-53:12):第三篇亦即全書第四首「上主 僕人的詩歌」,上主預言自己的僕人要受舉揚,受到列國 萬民的尊敬,這正是他承受苦難的酬報。啟示這預言的,是 洞察人心、知悉未來的天主。天主預言:人們都要對上主的 僕人感到驚愕,因為他將損傷得不似人形;萬民只要明白這 事,無不驚奇吶喊,目瞪口呆。因著上主僕人的慘死和復 活,萬民都要信仰他,大地四極都要承行上主的旨意。第三 篇詩歌宏偉莊嚴,是舊約最莊嚴的大合唱。依撒意亞和他的 弟子明白到天主的奇妙化工,再看到僕人遭難慘死的啟示, 又聯想到殘害者對僕人的毒恨,不由得發出了這驚異而讚嘆 的哀辭。

第四篇(54-55章): 敍述了熙雍的復興。按照先知的意見,上主僕人的苦難和死亡,是新熙雍復興之始。因自己僕人的功勞,天主賜予新熙雍的復興,並且增加其光榮。先知預言了充軍者將獲解救,這是上主僕人的功勞、默西亞的救恩,這一切不久就會實現。受光榮的新「熙雍」和「耶路撒冷」,其實都是指向默西亞所建立的教會。

現在總結一下第二依撒意亞的內容: (1)上主將藉居 魯士拯救自己的百姓,使他們自巴比倫回歸聖地。(2)天 主對以民的拯救,象徵由罪過得到的拯救,這樣的拯救工作,只有上主的僕人能行;這救恩不僅給予以民,也給予全人類。

4.3 上主僕人

思考:按照你的認識,在舊約時代,僕人有什麼地位?他們的職責是什麼?

先知屢屢提到「上主僕人」,究竟所指是誰?如果要探討「上主僕人」的內容,首先要處理這些內容的作者問題。「上主僕人」的內容獨立成篇,與全書上下文沒有直接聯繫;因此有學者認為,這幾篇「上主僕人的詩歌」,並非出自依撒意亞,而是由後來的編輯者插入原文之中的。

「上主僕人」記述的,是一位屬於天主的僕人。綜合 幾首詩歌,可知「上主僕人」的幾個特點:謙卑、受苦、無 罪。其實除此之外,當中還有更深的意義,例如這位「上主 僕人」為別人的過犯而受苦,他是天人之間的中保等等。

有人認為先知筆下的「上主僕人」,並不特別指向某一個人,所指的只是一個群體而已。這種看法的基礎,在於第二依撒意亞曾多次稱以色列為「僕人」。舊約書卷說某人是另一人的僕人時,往往代表這兩個人有密切關係。稱以色列為「僕人」,並不是要貶低以色列人,而是要説明以民與天主關係密切。按這種説法來理解,「上主僕人」有獲召選的意思。

這種解釋對理解「上主僕人的詩歌」很有幫助。例如 詩歌中有關「上主僕人」死而復活的説法,若以國家的興 亡來理解是頗為合理的; 可是如果是指某人死而復活, 那就 太不可思議了。不過以國家來理解「上主僕人」,也有其難 以解釋的一面:「上主僕人」若是指要擔當先知和導師的職 務,那個時代的以色列國似乎並沒有擔任世界領袖的能力。

也有人以為「上主僕人」指的是具備某種精神的以色 列人,所以「上主僕人」並不指向全部以民,而是指向有此 精神的某個團體的人;甚至有人以為「上主僕人」所指只是 理想的以色列,不過就詩歌整體來看,理據仍然不足。

「上主僕人」若是指某一個人,那麼指的又是誰呢? 有學者認為是指第二依撒意亞,也有人認為是指梅瑟,更有 人指這是一個反對居魯士的人物。這些說法都各有理據,但 卻不能解釋「上主僕人」的超越行為——他無罪而受苦,作 天人間的中保, 這並不是當代某一個人所能做到的。

不少學者因而主張這人指的就是默西亞,甚至認為「上 主僕人」是一個預言,先知是以「上主僕人」的形象,預言 耶穌基督所要承受的苦難。不過猶太人心目中的默西亞身分 尊貴,很難相信第二依撒意亞會以受苦僕人的形象來描寫默 西亞;同樣地,把受苦僕人與耶穌基督連結起來的想法,要 在新約時代才告實現,而且整部舊約都沒有類似的表達,所 以似乎不能用這方法來理解。

若以超越性的角度來理解「上主僕人」,那麼這些內 容對當時而言就完全沒有意義了,因為這些經文要到後來才 產生意義。因此,我們不應以為作者所寫的「受苦僕人」單 純地指向耶穌基督,而應以歷史批判學的角度來研習這些經 文。只把「上主僕人」視為過去其中一位歷史人物,或認為 第二依撒意亞先知擁有特別的預言能力,而不顧先知所處 的時代,忽視先知寫「上主僕人的詩歌」是要為當時的人發 聲,都是不合理的。

現代學者多認為,第二依撒意亞所描述的「上主僕人」,應是對一個理想人物的描述;也就是說,第二依撒意亞所描述的「上主僕人」,必會切合於當時的生活實況,即以色列人被充軍的慘況、所受的苦難,以及所面對的巴比倫習俗。正是在這些背景之下,先知才宣布了「上主僕人」這位理想人物。

巴比倫習俗中有一種獨特的禮儀,就是在每年新年的 慶典中,由君王當主角,演繹大自然生殖之神的死亡與復 活。有學者認為,依二就是按照這習俗,構思一位理想人 物。他代表理想的選民,在滅亡後再次復興(死亡後再次復 活)。只有這樣一位「上主僕人」,才可以成為真正的天主 和選民間的中保。

5. 第三依撒意亞

第三依撒意亞沒有多少背景資料,大部分資料都來自 聖經,學者因有不同的推測。依三身處波斯王朝統治近東一 帶的時期一這時猶太人得到波斯王居魯士准許,得以返回耶 路撒冷,重建家園。

第三依撒意亞由第56章至66章,可分為四部分。

5.1 第一部分 (56章至59章)

這部分有四篇演說。第一篇演說(56:1-8):天國是一視同仁的,人沒有高低之分;天主勸勉被充軍者要遵守宗教的禮儀(安息日),也要脱離各種惡事。天主的國不再限於一個國家,或一個民族,所以閹人和異民也應恪守這些誠命。到了默西亞時代,天主將邀請萬邦與各階級的人進入自己的神國。閹人若真誠信靠上主,他們在天國所享的權利,將遠勝過天主子民所得的權利;同樣的,外邦人若棄邪歸正,信仰上主,遵守法律,他們也必與以民一樣,得以進入天主的聖殿。天主要聚集流徙各處的以色列子民,也要把外邦人聚集起來,使他們與以色列子民成為完整的天主聖民。

第二篇演説(56:9-57:21):上主會責罰作惡多端的領袖和崇拜偶像的人。由於為官者只顧私樂,全國皆已腐敗,連一個義人也找不出來,所以上主召叫田野間的走獸(即外邦人),來吞噬背信的以色列人。熙雍有如一個淫婦,依附了偶像,忘記了上主。但是保護以民的上主,仍一如以往照顧以色列,施予救援與安慰。

第三篇演説(第58章):説明只重視齋戒而不遵守法律,是不能讓自己走向天主的。先知在前面一篇説明了天主為什麼懲罰以色列人;而在這一篇,先知則特別指出以民在充軍期間所犯的罪。他們以為遵守齋戒與表面上的禮儀,便是義人,豈知卻忽視了上主法律的真義。先知因而説明懺悔與施捨,才是上主俯允祈禱的兩大條件;以民若履行了這些條件,並遵守安息日,他們的國家必要復興,上主必要再領他們歸回許地。

第四章演説(第59章):以色列原不堪蒙受救恩,仁慈的上主卻仍要來施行救贖。第三篇演説記載以民抱怨天主,他們雖然祈了禱,守了齋,遵了戒,但天主仍沒有俯允他們的祈求。這一篇記述以民對天主能力的懷疑,他們想像上主的手短小,耳朵也沉重;所以先知警告百姓,上主遠離他們是因為他們犯了罪。以色列子民一聽先知的控訴,就虔誠懺悔,承認自己的罪惡:仁慈的天主於是便起來攻擊他們所有的敵人。這篇演説旨在要以民明白目前的慘況是自己犯罪的後果,另一方面也表達天主的安慰,以及上主必來施救的預許。

5.2 第二部分 (60章至62章)

這是一篇長長的詩篇,描述新耶路撒冷未來的光榮——上主的光榮將在新熙雍顯現,萬民都要奔赴熙雍。熙雍和聖殿極其華美,她將是世界的新中心(60章):天主會臨在以色列子民當中,向流亡在外的悲慘人民報告喜訊,天主必要賞賜他們幸福與救恩。這種恩惠使先知歡呼(61章)。在第62章裡,先知熱烈地懇求上主急速實踐所預許的救恩,期望天主的救援早日到來,派遣天使看守聖京。

5.3 第三部分 (63章至64章)

這部分包括一首「凱旋歌」和一篇「祈禱辭」。兩篇都寫得很優美,內容描寫天主對被充軍的以民滿懷慈悲憐憫,因著祂的慈悲,以民得以回歸故鄉。第63章描寫勝利者從戰場歸來,稱讚上主的仁慈:人民回憶往事,向天父訴

苦,呼求全能的上主降臨。第64章先知生動地描述天主從天 降臨的威嚴,上主顯示時有威赫的現象:上天破裂、山嶺震 動、烈火焚燒等等。先知苦求天主懲罰惡人,拯救蒙羞受辱 的百姓。上主為拯救選民,在埃及彰顯奇事。這些奇事前所 未見、前所未聞,並非人所敢希望的,只有真天主才能施行 這些奇事。

5.4 第四部分(65章至66章)

最後這兩章,既是依三,也是依撒意亞全書的結論。 這兩章是天主對以民的答覆(63:7-64:11),當中提及依撒 意亞的重要思想——「殘餘」的道理,先知於此最後一次講 述選民的命運。學者多認為這部分是厄斯德拉時代的作品。 第65章是上主對選民哀禱的答覆:以色列民當中雖然有少數 忠信的遺民,可是大多數都是背叛天主的人,懲罰即是由於 百姓犯罪而來。上主會保存忠信的遺民,使他們安居熙雍; 不知懺悔的背信者,則必會遭到剷除。忠信者一無所缺,背 信者卻一無所有。忠信者成為新的選民,帶來新的熙雍。新 四雍的子民將時堂享受上主的保護,對內彼此和睦,對外一 無所懼。第66章敍述以民因把獻祭與崇拜偶像合而為一,受 到上主的懲罰。可是充軍流徙的刑罰,煉淨了忠信的遺民; 上主因而一方面懲罰巴比倫,另一方面則復興熙雍。忠信的 遺民應該歡樂,因為新熙雍成了上主保護、喜愛的聖城。上 主來臨,施行審判,背信者雖被淘汰;新熙雍卻永遠常存, 異民都要到熙雍崇拜上主。

6. 神學思想

烏齊雅駕崩那年(公元前738年),依撒意亞在聖殿透 過神視看到奇象,從此先知就肩負起天主所交托的任務,他 一生所宣講的神學內容也以這次神視為根源。先知使命的要 義,無論是關於天主的,或是關於以民現狀的,還是關於以 民將來的,都包含在那次神視之中(6章)。

關於天主:依撒意亞在神視中徹悟天主是全能的、聖 善的,天主創造萬物,也是人類歷史的主宰者。

關於以民的現狀: 先知在神視中認清選民的使命,他們一切的作為本當合乎正義,可是他們卻遠離上主。

關於以民將來的命運:他們執迷不悟,不回頭改過, 因而受到天主的懲罰。不過他們不至於被完全消滅,因為天 主要藉懲罰來淨煉以民的罪污,使他們再成為守法聖善的民 族,然後再與他們締結新約。

下文按照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三個部分,闡述其中的神學思想。「天主」是 依撒意亞先知書一個重要主題,書中所呈現的當時的天主觀,已經隱含了三位一體的觀念;以民當時的狀況是另一個主題;最後的是對以民未來的預言。

6.1 第一依撒意的亞神學思想

思考:「厄瑪奴耳」的意思是「天主與我們同在」· 你是否知道這詞的由來?認識它的由來,是否 有助於你信仰的成長? 依一展示了先知對於天主的認識。先知預言南國受到 亞述打擊,但認為這並非是亞述強大的緣故,而是由於天主 要以亞述作為執行自己旨意的工具(第10章)。

「禍哉,亞述!我義怒的木棒,我震怒的棍杖!」 (10:5)在先知眼中,天主才是人類歷史的主宰,即使強大 的帝國,也只不過是天主手上的「木棒」。由於依撒意亞認 識到天主的超越性,所以凡人都應該對天主有深厚的信德, 不應只依靠自己的力量,而應一心尋求天主的旨意。先知在 依一特別以石頭作象徵:「上主這樣說:『看,我要在熙雍 安放一塊石頭,一塊精選的石頭,一塊寶貴的角石作基礎, 信賴的人必不動搖。』」(28:16)這句語帶雙關,指出人 若不能依靠天主,就會被絆倒。依撒意亞以這句話來指責 阿哈次及其他人的無信,説明人若不信靠天主,是不能存立 的。

在勸告亞哈次依賴天主之時,依撒意亞也說出了一個徵 兆:「看,有位真女要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厄瑪奴耳。」 (7:14)「厄瑪奴耳」是重要訊息,先知以此強調「天主是 歷史的真主宰」。依撒意亞在面對南國所遇到的危機時,充 份表現了他對天主的依恃和信心。即使阿哈次拒絕天主,天 主仍然給他一個徵兆,就是「天主與人同在」。「天主與人 同在」正正預示了聖神的臨在。

6.2 第二依撒意亞的神學思想



思考:今天有不少所謂的預言家都在宣講世界末日的 徵兆,你是否相信?如果你不相信他們所宣稱 的,為什麼你又會認同先知的說法呢?兩者的 分別在哪裡?

依撒意亞先知書有許多末世的預象,這跟依撒意亞先 知所面對的生活實況有很大的關係。第二依撒意亞有兩個重 要訊息,就是「末世預言」和「上主的僕人」,以下分別解 說。

「末世預言」的作用可以歸納為以下三點:

- (1)「人遭到苦難」,是由於人不信任天主;無論是 天災還是人禍,都是天主的旨意,祂要向選民發出警告,目 的在要人悔改。
- (2) 末世的可怖景象,代表天主的正義,預示了背叛 天主的人必要喪亡的結局。
- (3) 對信靠天主的人來說,末世並不是世界的終結; 因為末世之後,「新耶路撒冷」就會出現。天主真正的目 的,是要讓信靠祂的人,在經過天主義怒之後,能得到永恆 的幸福。

「上主僕人」代表了跟天主有密切關係的人。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梅瑟等都有「上主僕人」之稱。可是以色列民常常不聽「上主僕人」的話,結果天主憑藉巴比倫王,嚴厲的懲罰了以色列民,讓他們明白自己的錯誤。

雖然天主是嚴厲的,但祂同時也是仁慈的。天主親自 召選自己的「僕人」,目的是要他成為萬民的見證。因此有 聖經學者以為這位「上主僕人」就是「以色列」,天主要與 以色列人重訂盟約:「是我由地極領來的,是我從遠方召來 的,我曾向你說過:『你是我的僕人,我揀選了你,我決不 放棄你。』」(41:9)

天主不放棄這位僕人,是要買徹自己的計劃,並且要 透過這位僕人,讓天下萬民明白自己的旨意:「你所有的兒子,都是上主所訓誨的;你的兒子們,要享受絕大的幸福。」 (54:13)「兒子們」指向萬民,天主要透過自己與以色列的關係,讓人明白天主的救恩計劃。天主既不會放棄「以色列」 這位僕人,同時救恩也要廣施萬民。

「上主僕人」不僅指以色列,也指向一位神秘的僕人,這位僕人有好幾個特點:無罪、受苦、謙遜。在依二筆下,上主僕人雖然受到很多痛苦,但是這些痛苦都有其正面的意義,因為:「受了不義的審判而被除掉,有誰懷念他的命運?其實他從活人的地上被剪除,受難至死,是為了我人民的罪過。」(53:8)

這段文字寫法特別,因為在希伯來文化中,痛苦往往 代表了因犯罪而遭受的懲罰:這位僕人既是無罪的,他所受 的苦自然不是出於自己本身,而是為了贖別人的罪而來。這 位僕人的身分相當奧秘,有以下幾點特別之處:

(1) 他既是贖罪的代價,也代表了審判與正義:「有 吾主上主扶助我,誰環能定我的罪呢?看!他們都像衣服一 樣要破舊,為蠹蟲所侵蝕。」(50:9)另一方面,由於他本來無罪,他才能審判並代表正義。「因為他為了承擔大眾的罪過,作罪犯的中保,犧牲了自己的性命,至於死亡,被列於罪犯之中。」(53:13)

- (2) 他外表平凡,但卻是超越的人物。僕人只是受苦的小人物,但他與以色列的歷史卻息息相關,並且能夠成為未來的領導者。「我的僕人必要成功,必要受尊榮,必要被舉揚,且極受崇奉。」(52:13)
- (3)「僕人」的身分是謙卑的,同時也是尊貴的;雖在一般人眼中是失敗者(53:3),但卻是天主理想的「僕人」:「是我的僕人,是我驕矜的『以色列』。」(49:3) 這位「僕人」的身分既像過去歷史中的先知,同時也指向未來的先知。他要「復興雅各伯支派,領回以色列遺留下的人,還是小事,我更要使你作萬民的光明,使我的救恩達於地極。」(49:6)

由上可見,「上主僕人」內涵豐富,能夠把舊約與新 約的許多思想和人物形象連結起來,讓讀者對天主的救恩計 劃,有更深刻的認識。

6.3 第三依撒意亞的神學思想

從思想內容來看,依三的主題更加明顯:人只要能依 靠天主,末日來臨時就必會得勝。天主的計劃必會實現,應 許也必會兑現:「同樣,從我口中發出的言語,不能空空地 回到我這裡來;反之,它必實行我的旨意,完成我派遣它的 使命。」(55:11) 上文強調以民所受的苦難只是暫時的,他們只要信靠 天主,天主的恩寵終會臨在他們身上。這就是依三的主題。 可是回國後以民受苦受難,因外來的欺壓而懷疑天主的救 援,先知於是指出:「看哪!並非上主的手短小而不能施 救,並非他的耳朵沈重而不能聽見;而是你們的罪孽,使你 們與你們的天主隔絕;是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肯俯聽你 們。」(59:1-2)

是以民不知悔改而已,不是天主不願意救助以民,這正是「末世觀」的重點所在——天主的臨降,這不單單是天主的意願而已,以民也必須聖潔自己以作回應。依三為末世帶來了新鮮而重要的觀點——以民要主動努力,不能被動地等待救援。依三不但描述了末世的美好,更激勵了以民努力依靠上主。

依三所描寫的新耶路撒冷,預示了以民未來會得到巨大的光榮,這給以民更大的決心去依靠天主。這樣的末世觀,既透露了以色列民族復興的遠景,也指向新約的末世觀。

7. 摘要

- (1) 第二依撒意亞先知書的內容,涵蓋甚廣,其中最重要的 是「上主僕人」。有學者認為這位僕人是指「以色列民 族」、「特定的選民」,甚至是指「默西亞」。
- (2) 第三依撒意亞先知書篇幅較短,主要內容包括四篇演說、 長詩、「凱旋歌」、「祈禱辭」,最後兩章是全書的結 論。
- (3) 全書的神學的主題有「厄瑪奴耳」、「末世預言」、「上 主僕人」等。

8. 參考資料

- 1.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上冊·依撒意亞》。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2009。
- 2. 梁雅明, 〈依撒意亞書〉, 《聖經辭典》, 821條。

單元四

耶肋米亞先知書(一)

1. 緒言

從時間來看,耶肋米亞先知稍遲於依撒意亞先知,兩 書的內容在時間上有些交疊。不過二者的寫作風格截然不 同,讀者可以透過耶肋米亞先知書從不同角度認識以色列民 族以及天人之間的關係。

2. 單元目標

讀者完成這單元後,應能:

- 了解耶肋米亞的生平;
- 了解耶肋米亞先知書的主要內容;
- 了解耶肋米亞先知書的風格。

3. 導論

耶肋米亞先知是本書的主角,他的生活和思想,以及 天主诱禍他對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所作的啟示則是這卷 書的主要內容。耶肋米亞先知來自阿納托特(Anathoth), 在執行先知任務期間,曾被本雅明地區的首長們和南國猫 大王漆德克雅囚禁(37:1-21),後來甚至被置於蓄水池內 (38:1-6)。他經歷了當時的強國亞述(Assyria)的衰落及 巴比倫 (Babylonia) 的崛起,更看見耶路撒冷的失陷和猶 大的滅亡。耶肋米亞身處以色列歷史洪流的轉捩點,不畏強 權,努力為上主發聲,成為因義而受迫害,最終悲壯捨生的 英雄人物。其一生際遇,獲教父們視為基督的預象。

4. 耶肋米亞本人

4.1 生平



思考: 耶肋米亞有「淚眼先知」之稱, 這名稱與他所 處的時代有很大的關係。你是否知道耶肋米亞 先知生於以色列的什麼時代呢?你對這位大先 知可有什麽認識?

跟之前幾卷先知書一樣,除了第一章開首提及的資料外,我們對耶肋米亞的生平所知同樣不多:「本雅明地內阿納托特城的司祭中,希耳克雅的兒子耶肋米亞的言行錄。——上主的話傳給他,是在阿孟的兒子約史雅為猶大王執政第十三年: 以後傳給他,是在約史雅的兒子約雅金為猶大王,直到約史雅的兒子漆德克雅為猶大王第十一年年底,即直到是年五月,耶路撒冷居民被擄去充軍時為止。」(1:1-4)

上文透露了一些關於耶肋米亞先知的訊息:他在阿納 托特城出生,是希耳克雅的兒子。根據這兩條線索,學者 得出一個結論:耶肋米亞是達味時代大司祭厄貝雅塔爾的後 代,而厄貝雅塔爾的家譜更可以再上溯至厄里,甚至更早的 梅瑟。耶肋米亞出身於大司祭家庭,為顯赫名門之後。

上文也讓我們更容易明白耶肋米亞對以色列傳統的情懷,以及對於北國的感情。如果耶肋米亞是在一個歷史悠久的大家族中成長,他對於以色列的理解,一定不會僅限於南國一隅地域的限制,而應有一個更廣闊的視野。

上文也透露了另一個訊息,就是耶肋米亞在約史雅執政的第十三年成為先知時還很年輕(1:6)。學者由此推斷,耶肋米亞是在公元前645年前後出生。由於約史雅登上王位時只有八歲,所以耶肋米亞與約史雅的年紀應該相約。 先知書記載了耶肋米亞早期的宣講,內容明顯受到歐瑟亞先知的影響。有學者推想,耶肋米亞曾受正規教育,應該學習過前代列位先知的宣講內容,是受過正規教育的貴族。 耶肋米亞蒙召成為先知時,正是亞述衰落而巴比倫代 興的時代。他蒙召不久,南國就發生了一件重要事件,就是 在耶路撒冷發現了「法律書」,這促使了約史雅所推行的宗 教改革。及至約雅金時代,由於君王在宗教和政治兩方面的 取向,都不符合天主的旨意,所以遭受耶肋米亞先知的大力 斥責。先知在約雅金即位後不久的「聖殿宣講」(26:1-6), 就是其中一篇著名的宣講。先知的宣講非常嚴厲,他指斥君 王胡作非為,使得約雅金震怒,並把耶肋米亞打入大牢。若 非一些官員、長老、民眾的幫助,耶肋米亞可能就此死去 (26:16-24)。

當時的耶肋米亞是何等的孤獨和絕望。雖然時常受到死亡的威脅,但他仍然繼續宣講天主的旨意;並且針對時政局,指出猶大不應對抗巴比倫。由於這種主張,結果被南國人視為賣國賊而再度下獄。可是先知的預言最終應驗,猶大國在公元前587年滅亡了。先知本來可到巴比倫接受厚待,但他卻選擇留在猶太(40章)協助巴比倫的官員,藉此使得自己的同胞獲得善待。可惜的是,不久之後猶大的以色列民企圖以武力反抗巴比倫,把巴比倫的官員革達里雅殺死了(41:1-5),並挾持耶肋米亞逃到埃及(43章)。耶肋米亞先知書中有關先知的內容就只記載到這裡。根據教會傳統,先知在埃及仍然堅持宣講,最後在埃及殉道。

4.2 時代背景

公元前第八世紀中葉,是亞述帝國的全盛時期,尤其是提革拉特丕肋色爾三世(Tiglath-pileser III,公元前745

至727年)為王時,埃及雖也有一定勢力,但近東(Near East)一帶全都在亞述的勢力範圍之內。其後的君王,沙耳瑪乃色五世(Shalmaneser V,公元前745至722年)與撒爾貢二世(Sargon II,公元前722至705年)任內,亞述的勢力仍然很強盛。撒爾貢二世更於公元前721年攻陷了撒瑪黎雅,北國以色列因而滅亡。撒爾貢二世死後,他的兒子散乃黑黎布(Sennacherib,公元前705至681年)繼位,繼續向其他國家用兵,更於公元前701年進攻耶路撒冷,那時正是希則克雅為猶大王的時候。散乃黑黎布死後,他的兒子厄撒哈冬(Esarhaddon,公元前681至669年)與厄撒哈冬的兒子亞述巴尼帕耳(Ashurbanipal,公元前669至633年)相繼為亞述王,亞述國勢雖仍強大,但已稍不如前;亞述巴尼帕耳死後,國家逐漸衰落,巴比倫則開始強大。

公元前721年,北國以色列滅亡。南國猶大雖倖免於禍,但卻無法改變衰弱之勢。南國在政治上受到亞述和巴比倫帝國的影響,在宗教上也受到美索不達米亞和客納罕的多神混合崇拜的影響。直至約史雅(Josiah,公元前640至609年)作猶大王時,大司祭希耳克雅(Hilkiah)在聖殿內發現了法律書,君王才開始全面的宗教改革,由耶路撒冷開始,並擴展至滅亡了的北國以色列地區(列下22:4-23:27)。

約史雅是猶大歷代難得的好君王。他為王時,亞述國 勢正在沒落,他於是趁機推行政治與宗教改革。公元前622 年法律書重新發現,約史雅藉以剷除異邦邪神的崇拜。這次 宗教改革與他的政治改革關係密切,宗教改革標舉了猶大 國的「民族主義」,讓以色列人重新確認自己雅威選民的身 分。約史雅王在默基多(Megiddo)戰役陣亡後,兒子約阿哈次(Jehoahaz)繼位,不過僅三個月便被埃及法郎乃苛軟禁,他的兄弟約雅金(Jehoiakim,公元前609至598年)獲另立為王。

約史雅的改革,在其逝世後便告停止。約雅金很不長進,對天主不恭敬、對臣民也不友善。約史雅一死,約雅金立即追害先知,百姓依舊崇拜邪神,對「上主」的敬禮徒具形式。當時南國猶大仍是巴比倫的附庸國,但巴比倫僅被埃及打敗了一次,約雅金便立即停止納貢,企圖獨立。此舉使得巴比倫王拿步高派大軍圍攻耶路撒冷。公元前598年,約雅金因病駕崩。

約雅金死後,其子耶苛尼雅(Jehoiachin)繼位為王。 他慌忙向巴比倫投降,但跟約阿哈次一樣,繼位僅三個月便 被巴比倫王拿步高擄往巴比倫。拿步高另立耶苛尼雅的叔父 瑪塔尼雅(Mattaniah)為猶大王,更給瑪塔尼雅改名為漆德 克雅(Zedekiah,公元前597至587年)(列下24:17)。公元 前587年,拿步高為了懲罰漆德克雅的背叛,派軍毀滅了聖 殿和整個耶路撒冷。拿步高剜了漆德克雅雙眼,又殺了他的 兒子,給他帶上鎖鏈,送往巴比倫。南國猶大至此滅亡(列 下23:28-25:7)。

5.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背景



思考:這部先知書是否耶肋米亞先知親自撰寫的呢? 我們應該如何理解這部先知書的作者問題? 先知書並不一定要由先知親自撰寫的,因為先知書往往是在先知離世後,由門人弟子完成的。先知書的內容,取決於編輯者,但他們往往不僅編輯內容,也參與創作。他們會按自己當時的生活實況,增刪取捨先知的言論,甚至補充資料、加入注釋。這些後加的內容,既可其來有自,也可以是編者的創作。

5.1 成書的時代

約雅金王四年(約公元前605年),耶肋米亞接受吩咐 把天主所說的一切話,即從約史雅為王開始上主對他所說的 話,都記錄在書卷上(見耶肋米亞書第36章)。耶肋米亞便 叫乃黎雅(Neriah)的兒子巴路克(Baruch)來記下自己的 話,更叫巴路克到聖殿向人民宣讀。可見耶肋米亞先知是有 意識地記錄自己宣講的內容的,目的在讓猶大全體人民都可 聽到上主的訊息而得以悔改。可是約雅金王聽了以後,卻把 書卷燒掉。上主於是叫耶肋米亞再記錄一次,連約雅金燒毀 書卷一事也加進去,耶肋米亞便再請巴路克筆錄。學者認為 這兩次筆錄,一是耶肋米亞先知書最早的資料,一是此書的 首次修訂。由此推測,耶肋米亞在世或稍後的時候,這卷先 知書的內容,已經以文字的形式存在了。

這卷書並沒有任何明確的資料,可用來證明整卷書的 完成日期。從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來看,這卷書曾經有 過數次不同時期的修訂和編輯,然而修訂或編輯的時間卻難 以斷定。學者一般都認為此書是在充軍時期或充軍之後寫成 的。 耶肋米亞毫無疑問是這卷書的作者。他提供了這本書 大部分的內容,而巴路克則是記錄者。巴路克把先知所提供 的資料記錄下來,並加以編輯修訂。這卷書後來還經過數次 編訂,但這些後來的修訂者和編輯者是誰,則無從稽考了, 不過他們很可能是耶肋米亞先知的弟子或追隨者。

5.2 文體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思高聖經譯本,是採用希伯來文的 底本的,即瑪索辣本(Masoretic Text),這版本的耶肋米亞 先知書比《七十賢士本》的希臘本,內容多了約八分之一。 有些學者認為,《七十賢士本》的譯者在翻譯耶肋米亞先知 書時,把一些重覆或不重要的片段刪去了,所以篇幅才會因 而減少。然而谷木蘭第二洞和第四洞所發現的四份耶肋米亞 先知書殘卷,卻反映出在《七十賢士本》譯者把希伯來文經 文翻譯為希臘文的時代,耶肋米亞先知書已有一長一短兩個 版本。無論如何,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兩個版本,都應該是在 以民被充軍後與公元前二世紀之間完成的。

耶肋米亞先知書中有四種不同的文學體裁:

(1) 詩歌神諭:先知公開宣講的內容以神諭為主,學 者認為這部分內容多數來自約雅金時代,也就是公元前609-598年。但也有學者認為部分內容很可能來自公元前597年至 先知逝世期間。

- (2)獨白:「獨白」是耶肋米亞的個人感受。有學者 把「獨白」歸入神諭部分,認為兩者只是在形式表達上有所 不同。
- (3) 傳記式散文:在先知書中,除了先知宣講的內容外,還有記載了先知的生平。這些記錄,應來自耶肋米亞的秘書巴路克,或是來自先知的弟子。但是這些記錄都只是些零散的片段。
- (4)論述式散文:論述式散文約佔全書篇幅四分之一。有人認為這部分內容源自「申命紀學派」的人,他們改寫了耶肋米亞先知書部分文字,但主體內容仍然是以耶肋米亞的思想為基礎。也有學者認為,為先知作記錄的就是「申命紀學派」的人,因為這些論述呈現出「申命紀學派」的色彩。

5.3 附論:申命紀學派與本先知書的關係

約史雅在聖殿發現法律書,促成了君王的宗教改革。 有些學者認為這卷法律書其實就是申命紀,它為以民帶來全 新的神學觀點,並促使「申命紀學派」的誕生。

申命紀學派強調信仰的統一,強烈反對外教信仰;他 們歸納以色列人的歷史,看出只有跟隨天主,以色列人才能 興盛;如果背棄天主,就會陷入災難;而跟隨天主的最佳和 必要的方法,就是遵守法律。申命紀學派著重天主在人類歷 史中的作為,認為天主是歷史的主宰。(參《舊約導論》, 頁16)。

6.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一)



思考: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 也許不是先知親自寫 成的, 但卻能夠真摯地表達耶肋米亞的感情。 大家感受到耶肋米亞有些其麼感情嗎?

耶肋米亞先知書是最長的先知書,內容豐富,反映現實。除了引言(1:1-3)與卷末一段歷史附錄(52:1-34),全書可分為四部分:第一部分是有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神諭,宣示天主對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審判(1:4-25:38);第二部分談到耶肋米亞的生平,並論及以色列的復興(26-29,34-35章);第三部分是安慰書(第30-33,36-45章);第四部分是提到耶肋米亞受難,以及對各民族的神諭(44-51章)。第52章是歷史的附錄。

6.1 第一部分(1-25章):

猶大因其邪惡將被毀滅的神諭

6.1.1蒙召與審判(1:4-25:38)

第一章指出先知的身分,並交代他蒙召的經過。跟其他先知比較,耶肋米亞蒙召最特別之處,在於天主所説的這一番話:「我還沒有在母腹內形成你以前,我已認識了你:在你還沒有出離母胎以前,我已祝聖了你,選定了你作萬民的先知。」(1:4)

作者在引言清楚記錄了耶肋米亞先知執行先知職務的 時間。隨後以第一人稱描述了耶肋米亞先知獲上主召叫的 經過。雖然耶肋米亞起初並不願意,但最後仍接受了先知的職務(1:4-10)。他的使命,就是要代表上主去指責南國猶大的君王、首領、司祭、人民(1:17-19);指出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二國背棄天主和盟約,對上主不忠的罪惡和過錯・為此他們要受到相應的懲罰和災禍(2:1-11:23)。南國猶大的結果,將跟險惡的異邦人一樣,最後被上主徹底拔除(12:14-17)。上主更多次吩咐先知,以腰帶和酒壺(13:1-14)、陶工製造陶器(18:1-12)、打碎瓦瓶(19:1-13)等不同的象徵,預言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將會受到的災禍。另一方面,先知也警告當時的君王(21:1-22:30),更指出南國猶大將要臣服巴比倫七十年之久(25:1-14)。

第1章:天主召叫先知時,耶肋米亞以自己太年輕為理由,拒絕天主的召叫。可是上主伸出手來,觸摸先知的口,把自己的話放在先知口中(1:9),要他替天主説話。可以說先知蒙召的方式,比其他先知更為親近天主。1:11-16記載了先知兩個神視,一是「杏樹枝」,一是「沸騰的鍋」。「杏樹枝」是天主信守盟約的保證,而「沸騰的鍋」則是指巴比倫,不過當時先知只知道是北方的敵人。

第2章:指責猶太人在倫理上的不當,天主的懲罰即將 到來。先知以婚姻比喻天主與以民之間的盟約,這比喻顯示 出歐瑟亞對耶肋米亞的影響(2:2)。可是以民並沒有保持 對天主的熱情,很快便離棄天主。耶肋米亞又以不同的圖象 來象徵以民的不忠,包括折斷的軛、掙斷的繩索、野葡萄 等,指出以民不守天主誡命,陷於罪惡。 第3至4章:一開始就可看到歐瑟亞先知的影子——耶 肋米亞直接採用了歐瑟亞失節的妻子為喻。這個主題在第3章不斷出現,天主的忠信、以民對天主的不忠,構成強烈對比。耶肋米亞在第4章預言天主因以民的不忠而將予以審判,這審判會給以民帶來無法承受的懲罰:「到那一天——上主的斷語——君王與王侯必失去勇氣,司祭必驚駭,先知必驚異。」(4:9)。

懲罰會由北方而來,城邑將毀在天主的忿怒中。第4章 結束時所描述的情況更為慘烈(4:30-31):先知把以民比喻 為濃妝艷抹的女性,只求吸引愛人,以代表以民的無恥;不 幸的是,她心中的愛人卻要謀害她;結果以民就如同產婦般 無助,她所生產的就是死亡。

第5章:預言以民的悲慘下場。這一章加插了天主與先知的對話,這段對話跟天主與亞巴郎的對話一樣:天主承諾,如果耶肋米亞能在耶路撒冷找到一個義人,天主就不會毀滅這城,可是這城連一個義人也沒有:「這些事,我怎能不懲罰?——上主的斷語——像這樣的民族,我怎能不親自報復?」(5:9)

這種表達固然有些誇張,但也真能代表耶肋米亞對以 民的絕望。他感到孤單,無人與他並肩作戰。在這幾章中, 耶肋米亞多次提及「先知」一詞,但他所指的是制度中的職 業先知,並不是天主召叫的先知。他們不能引領以民到天主 前,反而說假預言,因而都被耶肋米亞稱為假先知而大受斥 責。除了假先知,司祭們也爭權奪利,迷惑了以民。 第6章:描寫天主的審判。由於沒有人有悔意,仍舊作 惡,先知預言:「有一個災禍,即一個巨大的毀滅,已由北 方隱約出現。」(6:1)這呼應了第5章連一個義人也沒有的 事實。為此,耶肋米亞陷入無比的傷心和強烈的憤怒中,他 努力按照天主指示,用盡各種方法,希望人民改過遷善,跟 隨天主,結果還是失敗。耶肋米亞只好無奈地當天主的「觀 察員」,在旁觀看以民如何受到懲罰。

先知對自己民族的強烈感情,在這部分表露無遺。他 一方面愛自己的同胞,但另一方面又因他們不知悔改而憎恨 他們。這種矛盾的感情,於整部經卷中在在可見。

6.1.2 宗教性批評 (7-10章)

思考:在不同的地方宣講同樣的內容,是否會有不同 的效果?我們在聖堂的講台上發言,是否應該 特別小心用語和口吻?為什麼?

這部分先知書以論述散文的形式寫成,可以說是耶肋 米亞各種宗教言論的結集,獨立於其他部分。第7至第8章稱 為「聖殿宣講」或「聖殿遺訓」,是先知對君王允許在聖殿 內對邪神獻祭的抨擊。

第7章:天主派先知到聖殿門口宣講,要求以民在生活中實踐信仰。先知重複了三遍假先知虛偽的話:「這是上主的聖殿,上主的聖殿,上主的聖殿!」(7:2-4)顯示了他對同胞執迷不悔的憤恨。他繼續斥責以民對外邦偶像的崇拜(7:18),結果導致天主的憤怒。對耶肋米亞而言,這正是

亡國的徵兆。先知的批判很是嚴厲,自然令反對者怨恨。學 者認為這次「聖殿宣講」發生在約雅金即位不久的時候,這 次宣講引來軒然大波,耶肋米亞幾乎因此喪命。

第8章:耶肋米亞直接質問崇拜邪神的領袖:「你們怎麼能說:我們是智者,我們有上主的法律?的確,但已為書記們以荒謬的筆鋒把它編成了謊言。智慧的人必要蒙羞驚慌,而至被捕;的確,他們既拋棄了上主的話,還能有什麼智慧?」(8:8-9)

崇拜邪神的領袖說自己秉持上主的法律,但他們只按 自己的心意行事。他們依自己的想法制定法律,結果自討苦 吃。先知在第8章描述所有以色列人將會曝屍荒野,並指出 外族的入侵會帶來無限的痛苦。

第9章:先知譴責人民虛偽,滿口謊言(9:1-5), 於是透過神諭以宣布天主的懲罰:9:9是哀歌、9:10是神 諭、9:11-15是對上主神諭的解說(學者認為這一段是在充 軍時期寫的,也可能是在耶肋米亞宣講或在禮儀中所加的講 解)、9:16-21是為以民的毀滅而悲痛的哀歌。

這四章文體互異,源流不同,應該經過後人的編排。 在這四章可看到耶肋米亞內心的矛盾:一方面他因同胞離棄 天主而感到憤怒並大力攻擊;另一方面他又為自己民族的悲慘未來而哀傷。愛恨交織,形成了這卷先知書的獨特風格。

6.1.3 義怒與懲罰(11-17章)

這部分主要記載耶肋米亞控訴以民對天主不忠,招致 天主的義怒,最後受到懲罰。現分三部分簡述如下:

- (1) 第11至12章:催促以民遵守盟約,指出天主會懲罰背約者。
- (2) 第13至15章:以「麻帶東腰」、「盛滿酒的壺」 為喻,要不忠的以民遵守盟約。再以神諭和獨白,表達自己 對以民不知悔改的憤怒,並為他們將要受的苦難而哀傷。
- (3) 第16、17章:以民的未來,很是悲慘,所以天主要耶肋米亞獨身不娶,不要兒女。學者認為這跟耶肋米亞的 先知職務有很大的關係。

6.1.4 先知的悲痛 (18-20章)

思考:中國傳統文學常以比喻表達深意,如以月光代表故鄉,以香草美人代表忠貞之士。聖經裡也有同樣的手法,請舉出一兩個例子。

在第18章,耶肋米亞以「陶工製器」這個日常可見的 職業,比喻天主與以民的關係。耶肋米亞以陶工比作上 主:「陶工用泥做的器皿,若在他手中壞了,他便再做,或 另做成一個器皿,全隨陶工的意思去做。」(18:4)

先知説陶工隨心製作陶器,如果陶器不合心意,陶工 大可另做一個。他指出以民就是天主手中的陶器,因此以 民凡事都要符合天主的心意。天主按國族的表現來對待他們(18:7-10),耶肋米亞據此勸誘以民悔改(18:11),可惜以民認為已經沒有希望了(18:12),於是先知以神諭教訓以民(18:13-17),再加上一段獨白來抒發自己的情感(18:18-23),強調天主要以惡報惡,打擊壞人。

第19章承接陶工製器的比喻,以「碎瓶的象徵行為」來宣講(19:3-13)。先知的言辭非常激烈,因而無辜入獄(19:14-20:6)。

耶肋米亞被捕後甚為不滿,第20章就是他的獨白 (20:7)。這段獨白表現出耶肋米亞的痛苦和內心的掙扎 — 他一方面要宣講天主的旨意,另一方面卻不斷受人指 責。他不得已才接受天主的召叫,所以他是在痛苦中執行先 知的職責。這一章正是先知在這種心情下的表達,他甚至 說:「願我誕生的那一天,是可咒罵的;願我母親生我的那 一天,不蒙受祝福!」(20:14)

耶肋米亞先知書所以如此感人,正是由於這種真情實 感的流露,令人同悲同哭。

6.1.5 猶大王室的錯誤(21-23章)

這三章主要是耶肋米亞針對猶大王家的言論。學者認為當中的內容不很連貫,明顯是編輯者把相類似的內容編在一起的結果。這些內容包括耶肋米亞的生平,先知對猶大王室的指責,希望君王履行正義、悔改、不再祭祀邪神的要求。(21-23章)

6.1.6 神視與總結

第24章交代了簡單的歷史背景(24:1),還記載了一個神視。在神視中,耶肋米亞看到兩筐無花果,一筐是初熟的好無花果,另一筐卻是壞的,壞得幾乎不能吃。接著是天主對神視的解說:好的無花果就是被擴的以民,而壞的無花果就是君王等人。這個神視實際上是對猶太統治者的嚴厲指控。

第25章是第一部分(第1至25章)的總結,可分為前後兩部分。前半是耶肋米亞在約雅金四年(公元前605年)的散文式宣講言論,是以前宣講內容的總結。傳達的訊息還是以民必須悔改,不然災禍必會到來,而且明確指出以色列人要流亡七十年,並只能服從巴比倫王拿步高。後半則是雅威對世上萬國的審判,先知以喝酒作比喻:「我便從上主手中接過杯來,給了上主派我所到的各民族喝。」(25:17)

先知又列舉了不同民族,他們都要同飲此杯。每個民 族都要喝此杯,是因為這杯代表了天主的審判,無人可以逃 避。這一章頗有默示文體的味道。

6.2 第二部分(26-29, 34-35章): 先知受迫害,安慰被充軍的人民

讀者會發現這部分把中間的四章略去,因為第30至33章 指出犯罪的後果和以民的復興,屬於下一部分的安慰書。 這部分記載的主要是耶肋米亞先知的行實,我們對先 知生平的瞭解,主要來自這個部分。這些記錄並不十分有 系統,反而像零散的筆記,當中還來雜了其他文學體裁的內 容。

6.2.1 聖殿宣講 (26章)

這一章既是對耶肋米亞先知生平的最早記述,也是極為重要的一篇記錄。按經文內容推斷,耶肋米亞在聖殿宣講的時間,應該是在約雅金即位的第一年,即公元前609年。

耶肋米亞在這次宣講中指出,由於以民不信靠天主, 天主「必使這殿像史羅一樣,使這城成為舉世萬民詛咒的對 象。」(26:6)

耶肋米亞這次宣講,在內容上跟其他宣講沒有很大分別,不過這次是在約雅金即位初期在聖殿宣講的,這篇演說也就自然更具影響力了。可是在他宣講後,「司祭和先知以及全體人民就拿住他說:『你真該死!』」(26:8)耶肋米亞更被捕下獄。幸好在官員的干涉下,再加上沙番的兒子阿希甘與民眾的維護,耶肋米亞方能免於一死。不過另一位宣講者烏黎雅,在講了類似的話後,卻不幸受迫害被殺死。編輯者特意加插烏黎雅不幸被殺的事,正是要藉此道出耶肋米亞宣講的危險,若非有人相救,難以倖免於難。

6.2.2 木軛事件 (27-28章)

這兩章雖從不同角度,記述一件關於木軛的事件,但 在內容上則有所關連。 第27章先記述天主命令耶肋米亞把一個木軛套在身上, 再去面見諸王的使者,指出以色列只能選擇作巴比倫王拿步 高的奴隸,不然就會遭到充軍的下場。

第28章則以傳記形式去寫同一件事。另一位先知哈納尼雅反對耶肋米亞的宣講,預言以色列會勝利,並把套在耶肋米亞身上的軛折斷,以行動來肯定自己的預言。木軛被折斷後,耶肋米亞沒特別的反應,他只靜靜離去。天主向耶肋米亞再作啟示:木軛雖被折斷,但天主會另賜鐵軛,意思是巴比倫的入侵是勢在必行的,以色列人抵擋不了,只有臣服。

這兩章也透露了耶肋米亞的苦況。他宣講的內容,並不符合一般民眾對國家的看法;而且還有另外一些先知持相反的意見,這只令到民眾更為迷惑。其實耶肋米亞在面對哈納尼維的宣講時,也有點不知所措,尤其當身上的木軛被折斷後,他只選擇離開。對一個熱愛自己國家的人來說,要求同胞臣服於另一個民族,是非常痛苦的事。

6.2.3 充軍 (29章)

第29章是耶肋米亞寫給在巴比倫被充軍的遺民的一封信。耶肋米亞所以要寫這封信,是因為假先知舍雅瑪向巴比倫的以民發出不安的預言(29:24-31),所以耶肋米亞要向遺民明確指出只有時期一滿,他們才可以回歸(29:10)。因此居於巴比倫的遺民應建屋居住、種植田園、娶妻育兒,在當地尋求平安,才可履行對天主的承諾。可以推想,當地遺民受到假先知的唆使,也許有以武力反抗巴比倫的意圖,先知才出面反對。

耶肋米亞要求以民為巴比倫祈禱,也是值得一提的。 要被充軍者為敵人祈禱,簡直不可思議。有學者認為這是 「普世得救」思想之始,這種觀點為第二依撒意亞先知開啟 了先河。

6.2.4 背約與盡忠 (34-35章)

在第34章,巴比倫對猶大國的侵略已經到了最後階段, 這時候猶大只餘下兩個設防的城市。為了減少壓力,當時猶 太人曾釋放全國的奴隸:「但是,後來他們改變主意,把他 們釋放恢復自由的奴婢,再叫回來,強迫他們再作奴婢。」 (34:11)因為巴比倫人退兵了,政局看似緩和了,於是統 治階層又想繼續奴役自己的百姓。天主就透過耶肋米亞的 口,聲討這種殘害兄弟的行徑(34:17)。

第35章記述天主要耶肋米亞探訪勒加布人的子孫,考驗 勒加布家族是否盡忠職守,世代履行家族的職務。天主藉此 指責猶大人民背信棄義,沒有恪守天主的盟約。

7. 摘要

- (1) 耶肋米亞是達味時代大司祭厄貝雅塔爾的後代,他在約史雅執政的第十三年成為先知,經歷約史雅、約雅金、耶苛尼雅等君王統治的時代,直到亡國。他的忠告一直不為國民所認同,所以內心非常痛苦。
- (2) 成書時期,按經文內所言,應在約雅金王四年開始書寫, 而真實的成書日子不詳。這書卷的文體包括詩歌神諭、獨 白、傳記式散文及論述式散文。

(3) 全書可分四部分,這單元介紹第一及第二部分,內容是有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神諭,宣示天主對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審判(1:4-25:38),以及耶肋米亞的生平,並論及以色列的復興(26-35章)

8. 參考資料

- 1. 何麗霞, 〈耶肋米亞先知聖殿宣講的脈絡〉, 《神學論 集》96期(1993), 頁205-216。
- 2. 房志榮, 〈耶肋米亞先知所預報的新約——耶肋米亞第卅至卅一章詮釋〉, 《神學論集》14期(1972), 頁489-497。
- 3. 劉家正等編,《耶肋米亞先知——他的生活和信息》。 台北:光啟出版社,1974。
- 4. 何傑,《國殤情懷·先知風範》。香港:漢語聖經協會, 2010,頁1-50。
- 5. 鮑根索著,宋蘭友譯,《以色列的歷史和宗教》。香港: 公教真理學會,1990,頁195-222。
- 6.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中冊·耶肋米亞一厄則克耳》。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2009。
- 7. 韓承良, 〈耶肋米亞〉、〈耶肋米亞書〉, 《聖經辭典》, 1327條、1328條。

單元五

耶肋米亞先知書(二)

1. 緒言

本單元繼續介紹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並且也一併 介紹教會傳統放在耶肋米亞先知書之後的哀歌和巴路克書。

2. 單元目標

讀者研習完本單元後,應能:

- 説明耶肋米亞對未來的看法;
- 説明耶肋米亞全書的神學重點;
- 了解哀歌的背景、內容、大綱、神學思想;
- 了解巴路克書的背景、內容、大綱、神學思想。

3. 導論

這個單元繼續介紹耶肋米亞先知書第三、第四部分, 並簡單説明本書的神學思想。

4.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內容(二)

4.1 第三部分(30-33章,36-45章)安慰書: 耶京失陷,先知被擴往埃及



思考:先知書裡有很多預言,你認為這些預言目的在 預測未來的事,還是要說明當時的事?

(1) 民族的復興(30-31章)

一些學者認為這兩章是耶肋米亞預言的巔峰,不過也 有學者認為其中不少內容的文筆與第二依撒意亞很接近, 因此應當寫於充軍中期,而非寫於耶肋米亞時期。書中的訊 息,無論是當時還是今天,都令人感到安慰。 第30章有四個不同的小主題,首先是民族厄運的結束 (30:5-11),然後是受創的得以痊癒(30:12-17),還有的是 猶太的復興(30:18-22),最後是神聖的審判(30:23-24)。這 四個小主題透露出耶肋米亞是如何安慰以色列人的心靈的。 這些主題逐步把內容推向高潮,首先是罪惡的結束,然後 是以民得到復興的機會;接著是天主神聖的審判;審判本身 自然是要讓以民與天主永遠在一起,所以最後是以民得以復 興。這些訊息對正被充軍的以色列人來說,確實是莫大的安 慰。

第31章主要是詩歌體,但有學者認為內裡有不同時期的作品:31:2-6和31:15-22是屬於先知早期的作品;31:7-9與31:10-14則是後期的作品。除此以外,其他部分都屬於散文體,可分為三篇均以「看,時日將到」作始的散文(31:27、31:31及31:38)。

第31章的內容與第30章頗為相似,其中一個預許比較特別:「看,時日將到——上主的斷語——我必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訂立新約,不像我昔日——握住他們的手,引他們出離埃及時——與他們的祖先訂立的盟約;雖然我是他們的夫君,他們已自行破壞了我這盟約——上主的斷語——我願在那些時日後,與以色列家訂立的盟約——上主的斷語——就是:我要將我的法律放在他們的肺腑裡,寫在他們的心頭上;我要作他們的天主,他們要作我的人民。那時,誰也不再教訓自己的近人或兄弟說:『你們該認識上主』,因為不論大小,人人都必認識我——上主的斷語——因為我要寬恕他們的過犯,不再記憶他們的罪惡。」(31:31-34)

這裡首次出現了「新約」一詞,這在當時而言是很新的用語,也為以後新約的出現埋下伏筆。「新約」一詞指的是「新的盟約」,天主要把「法律放在他們的肺腑裡,寫在他們的心頭上」,使成為人民內心的而非外在的約誓。這個觀點明顯地是指向未來的新約的。

所以有人認為這裡的預言是舊約預言的巔峰,並不在 於這些內容能預言未來,而是由於這些預言代表了超越時代 的洞見。

(2) 家園的復興(32-33章)



思考:意志消沉時,你希望別人如何安慰你?你期盼 別人激勵你的鬥志,還是同情你的遭遇?

第32章屬於散文體,記述先知因預言耶路撒冷淪陷而被囚。天主吩咐耶肋米亞買一幅田地,以表示對天主許諾的信心。這個行動的含意是:即使猶大國被巴比倫吞併了,天主的盟約是不會落空的;終有一天,這片土地仍然會屬於以色列人,因為土地的契約仍然生效。

第33章包括了另外一篇散文,33:1-13。同樣是記述耶肋 米亞被囚的日子,主題也與第32章相近,就是天主必會復興 祂所創造的民族。這篇散文很具詩意,雖然那時家園已經被 毀,但天主仍然透過先知的口,為受苦的人描述美好的未 來。這些描述,讓被充軍的人保持對天主的信心,對天主真 誠信靠,並立時得到安慰。

(3) 巻冊事件(36章)

這是全書歷史紀錄內容中最重要的一章,透露了先知 耶肋米亞的宣講是如何轉為文字的——他有一位名叫巴路 克的書記,是巴路克把先知由約史雅時期開始的宣講一一 記錄下來,然後在「猶大王約史雅的兒子約雅金第五年九 月」(36:9a)在聖殿前公開宣講,這就是著名的「聖殿宣 講」,是一篇很詳細的記錄。

巴路克替先知宣講後,統治階級沒有因而悔改。耶肋米亞和巴路克反而因在上位者被激怒而遭到逮捕,所幸「上主卻將他們藏起來了」(36:26b)。當時的君王約雅金竟把先知的卷冊拋進火爐焚毀了,天主於是命令耶肋米亞重寫:「在上面筆錄了猶大王約雅金,在火中燒毀了的那軸卷冊上所有的話:並且還加添了許多相類似的話。」(36:32)

學者一般都同意這篇再次寫好的記錄,就是今天耶肋 米亞先知書的原始資料。

(4) 獄中紀事 (37-38章)

這部分屬於歷史記錄,記載了耶肋米亞的個人歷史。

第37章記載漆德克雅王派人到耶肋米亞的居所,問他如何應付當時的局勢——當時加色丁(指巴比倫)人正在圍攻耶路撒冷,可是埃及突然出兵巴比倫,加色丁人於是暫時退兵。耶肋米亞要君王向巴比倫投降,可是他的建議既得不到支持,也因此被人懷疑是叛國者(37:12-13)。最後更被囚禁了。

第38章記述「眾首長」要求君王處死耶肋米亞,眾命難違,君王只得無奈地把耶肋米亞交到他們手上,他們便把耶肋米亞投進井中。井底盡是污泥,耶肋米亞身陷其中,動彈不得。此事幸好為君王所知,才派雇士人厄貝得默納把耶肋米亞從井中救了出來。

君王漆德克雅再向耶肋米亞求問天主的旨意,耶肋米 亞再次重申要向巴比倫投降的訊息。漆德克雅要求耶肋米亞 保守祕密,耶肋米亞則繼續原地囚禁。

(5) 城破國亡(39章)

第39章記載了猶大國的悲慘下場。巴比倫人攻城時,漆德克雅沒有投降,反而逃走,結果被巴比倫人捕獲,被弄瞎眼睛,再被押到巴比倫。當耶路撒冷失陷時,巴比倫人把猶大國的上層階級都擴去,只把中下階層的人民留在原地生活(39:9-10)。從耶肋米亞可以自由選擇留在原地居住,可以推想一些親巴比倫的猶大國上層成員也可能留在原地,協助巴比倫治理當地人民。耶肋米亞留在故國期間,仍享有崇高地位,受人尊重。

(6) 叛亂與逃亡(40-44章)

這五章記述的主要是亡國後猶大地的情況。雖然國家 上層被擴走,但是戰後局勢仍相當穩定。巴比倫王委任以色 列人革達里雅為總督,革達里雅也能盡心照顧同胞。從耶肋 米亞願意與他同住,就可知道天主是接受革達里雅的。不過 王室後代依市瑪耳卻計劃刺殺革達里雅,意圖復國。 在第41章,依市瑪耳剌殺了革達里雅,並嘗試挾持民族 的大部分人帶到阿孟去。不過他們最終被人發現,只好逃往 埃及。

到第42章,局勢動盪,人心徬徨,群眾於是向耶肋米亞詢問意見。耶肋米亞反對逃往埃及,他要求人民留在猶大地。在這段神諭中,耶肋米亞重提忠於天主、堅守盟約,強調人民要聽從天主的旨意。

第43至44章,記述以色列人不按天主旨意行事,決意逃 到埃及,並且挾持耶肋米亞同行。先知在埃及仍然發表預 言,指出以民在埃及地亦不能得到安穩生活。這是耶肋米 亞先知最後一段歷史紀錄,根據教會傳統説法,先知死在埃 及。

(7) 巴路克的結語(45章)

這段結語雖短,卻可據以確實知道耶肋米亞先知書的記錄者是耶肋米亞的書記官巴路克:「以下是耶肋米亞先知對乃黎雅的兒子巴路克説的話:他在猶大王約史雅的兒子約雅金第四年,由耶肋米亞口授,在卷冊上記錄了這些話.....」(45:1)

約雅金四年開始,巴路克按耶肋米亞的意思寫成了耶 肋米亞先知書的初稿。這句話之後,有一簡短的宣講,勸勉 以色列人要按天主的旨意生活,不然就會遭逢不幸,這也可 以說是全書的核心思想。

4.2 第四部分(46-51章):對異民的神諭,並預言 以民重歸故土

這是耶肋米亞先知書的最後一部分,是天主對外邦的 神諭。這部分曾在流傳的過程中獨立成篇,因此有人懷疑這 部分不是出於耶肋米亞。現代學者都認為這部分的主要資料 是出自先知的,只是他的弟子和編輯者加插、補充了一些資 料,才漸漸形成現在的版本。

(1) 被征服的諸國(46-49章)

第46章的宣講對象是埃及,從46:2可知時值約雅金四年(公元前605年)。根據歷史,巴比倫與埃及在這一年交戰,結果埃及大敗,而46:3-12的內容正是指向這場戰役的。耶肋米亞生動地描寫了戰爭的場面,讓人深深感受到埃及戰敗的慘況。46:14-24描寫拿步高大勝,迫近埃及,按先知的理解,這仍然是天主的旨意(46:25-26)。先知信從天主的旨意,所以當他看到埃及慘敗時,就明白到即使巴比倫再強大,雅各伯的後裔仍然不會滅亡;因為天主的盟約,常與他們同在。(46:28)

第47章的宣講對象則是培肋舍特人,這章內容與培肋舍特人的城市被毀有關。根據47:1「在法郎尚未進攻迦薩以前」這句話,攻陷該城市的似乎應是埃及人;但隨後一句卻說敵人來自北方。從地理上來說,北方的敵人不可能是埃及人,因為埃及在這個城市的南方。若從經卷的編排上推測,既然上一章談的是巴比倫人大敗埃及,那麼接下來的一章仍然談論巴比倫人的戰爭,也是相當合理的。根據巴比倫人自

己的記載,當時培肋舍特人的城市阿市刻隆(47:5及47:7)被攻陷,因此這次宣講所提及的戰爭,指的應是巴比倫人和培助舍特人之間的戰爭。這段關於培肋舍特人的描寫只有短短七節,內容也很簡單——指出這就是天主的懲罰。不過也有學者認為這一段並非出於耶肋米亞,因為這種消滅異族的思想傾向,與耶肋米亞續漸形成的「普世得救」的思想,並不吻合。

48章是對摩阿布的神諭。學者認為這部分與 依撒意亞 先知書第15至16章對摩阿布的哀歌很相近。仔細分析,這一 章很可能取材自不同的資料:

48:1-10:作者以擬人法的「她」來稱呼摩阿布,指出摩阿布的滅亡如同婦女被人強暴一樣。按內容來看,當時的摩阿布也許快要滅亡了,這可能是指公元前582年巴比倫對摩阿布的進攻。

48:11-17: 這時猶大已經滅亡,作者拿以色列跟摩阿布相比,指出摩阿布必會跟猶大一樣滅亡。

48:18-28:逐一列出摩阿布被毀的城市,指出這些城市都受到懲罰,摩阿布居民都應離開,退居深山。這暗示了整個國家的滅亡。

48:29-39: 這部分與依撒意亞先知書十分相似,哀歎摩 阿布的悲慘下場,並指出摩阿布是因驕傲而滅亡(48:39)。

48:40-47:全篇的總結:天主是公義的,凡不敬畏天 主和不尊重以色列的民族,必會滅亡。48:47指出「雖然た 此,在末日我仍要轉變摩阿布的命運——上主的斷語。至此 是關於摩阿布的判決」。這一種安慰正好流露出普世得救的 思想。

第49章是先知對阿孟的宣講,也包括了對其他國家的 宣講,包括厄東、厄藍、大馬士革、哈祚爾等。由於混入了 對不同國家的預言,因此有學者認為,這一章集合了不同的 記錄。這部分也是指責一些國家和城市,她們將要承受天主 的怒火,因為她們不隨從天主的旨意,而天主怒火的具體表 現,就是強大的外來敵人。

49:23-27:是對大馬士革的神諭,也稱「敍利亞的神 諭」。這神諭描述拿步高大軍乘戰勝埃及的餘威,直迫大馬 士革時,居民驚惶失措的景象,以及城破之日的淒涼情況。

49:28-33:是對阿剌伯人的神諭。刻達爾和哈祚爾是屬於阿剌伯人的城市,可是相關的史料並不詳盡。從經文來看,這兩地也許只是一個游牧民族聚居的地方而已,並非具有規模的城市。

49:34-39:最後是關於厄藍的神諭,內容和前一個神諭相近。49:34內特別點出「猶大王漆德克雅初年」,但學者對厄藍的歷史所知不多,不易確定這神諭如何應驗。神諭的結束部分帶有救援的含意,同摩阿布神諭一樣。

(2) 巴比倫與耶路撒冷(第50至52章)

各國面對同一個敵人巴比倫,而在公元前7至6世紀期間,巴比倫是中東一帶的大帝國,各個小國都受到她的攻擊,甚至被她征服。

在50-51章,共有兩個特點:首先,這幾篇似由不同的 文章組合而成:其次,本篇對巴比倫的觀點,與耶肋米亞的 主張並不同。耶肋米亞認為巴比倫是天主的工具,甚至被視 為解放以色列人的「功臣」:耶路撒冷被巴比倫毀滅,是由 於以色列人不聽從天主的旨意。但是,這二章神諭則視拿步 高為壓迫者,是以色列的敵人;認為巴比倫的滅亡,是由於 她對天主不敬,因他把耶路撒冷毀滅了。

由於觀點的極之不同,而從內容來看,作者是生活在 巴比倫國境內,似乎還親自目睹巴比倫要面對由北方而來的 敵人,但是耶肋米亞並沒有到過巴比倫生活,所以,大多數 學者認為這部分不是耶肋米亞的作品,認為是充軍末期的作 品。

第50章,預言巴比倫的沒落(50:2b),同時指出,只要以色列人尋求天主,並遵從祂的旨意,以色列人將會獲得自由。作者一方面強調巴比倫即將滅亡,一方面又強調天主對以色列人的懲罰快將完結(50:20)。後半部分,描述巴比倫的滅亡,預言巴比倫會被北方的敵人毀滅;同時表示以色列人將會重獲自由。

第51章,先知宣布巴比倫毀滅是由於她的驕傲:先知一方面承認巴比倫是天主的工具,所以巴比倫對諸民族的攻擊,是天主對他們不敬天主的懲罰。但先知又同時譴責巴比倫的殘暴,這是因為巴比倫自高自大,所以被天主懲罰。這反映出當時以色列人的矛盾心情,他們一方面後悔自己對天主不忠,一方面又覺得巴比倫過份殘暴。

第52章,是全書最後的一章,這是一段歷史記述,記錄了耶路撒冷的毀滅。把這段記載與列王紀的記錄加以比較,列下24:18至25:30幾乎與耶肋米亞52章完全一樣。由此證明了這段歷史的真實性。本章記錄了漆德克雅所做的惡事,結果天主藉拿步高之手,讓耶路撒冷淪陷,漆德克雅也在耶里哥被擒,送到黎貝拉,成為階下囚,最後死於巴比倫。拿步高攻陷耶路撒冷後,把這城徹底摧毀了。

最後一部分,列出充軍的主要人物及人數,學者相信 這些是真實的記錄。全書以歷史記述作為結束,為要表達全 書所載是耶肋米亞親自的見證,是一個真實的歷史,而不是 出於虛構。

5. 神學思想

現列出本書的神學思想。

5.1 在痛苦中忠於天主

全書的中心是忠於天主。一般先知的痛苦多是由於人 民不願意接受先知的宣講,因而受到追害,因為他們不願意 改過。但宣講的先知仍然肯定天主要他所宣講的是對的。但 耶肋米亞的宣講,卻是要以色列人向巴比倫投降,這並不是 常人能接受和理解。如果不是出於天主的旨意,以人的角度 來理解,他就是「投降派」或更嚴重的是「賣國賊」,這也 是他被監禁的原因。從先知的獨白中,可看到他並不完全明 白和認同天主要他所作的宣講:這就是他痛苦的由來,耶肋 米亞也因此被稱為「痛苦的先知」。不過,耶肋米亞雖然陷 入深深的痛苦中,他仍然執行先知的職務,由是具一種非常 突出的先知形象。他在人神之間掙扎,在放棄與接受痛苦的 對峙中保持謙卑,在困難中堅持服從天主的旨意,這種信仰 中的痛苦,形成耶肋米亞獨特的魅力,讓人能深深體會跟隨 天主的絕對性。

5.2 真心遵守法律以回應天主

耶肋米亞開始宣講後五年,約史雅的宗教改革運動達 到高潮。在改革初期,這運動曾贏得先知的好感,他亦曾對 約史雅表示贊許。在先知生命受到威脅時,也是贊成改革運 動的人協助先知脱險,但先知卻不完全贊成這個運動。

因為,耶肋米亞看出了其中的弊病;在約雅金即位初年所發表的「聖殿宣講」,和約史雅時代相距甚近,他的宣講顯示出全國在倫理、宗教生活方面並未有徹底改善。申命紀神學改革遭受曲解和冷落,雖然對外教邪神的敬禮已被廢除,敦促人民遵守盟約和法律也有一些成效,但耶肋米提出由衷悔改、內在的革新和忠實服從天主等要求,仍然未能達到。因此,耶肋米亞並未完全接受申命紀學派的觀點。

但是,在整部先知書的形成過程中,編輯者卻把申命 紀學派的思想滲透全書。尤其是在流亡時期以至充軍回歸 後,以色列人反省自己與天主的關係;及在國破家亡的時 候,他們意識到只有遵守梅瑟法律,才是他們與天主之間的 正確關係,這也是申命紀學派的核心思想。 在先知書的第四部分「論異民的神諭」,可看到這一點。先知指出,各個民族的敗亡,不是武力、經濟或社會力量的退減,而是因為他們不按天主的旨意而生活。同樣,以色列人的敗亡也是由於他們不敬畏天主,不守天主的法律;只要他們能夠遵守天主的法律,他們仍然有得救的希望。

在這思想上,書中採用一種源自出谷紀的寫作技巧,來解釋將要發生或已經發生了的事,目的是要説明,以色列人最大的罪就是不遵守天主的法律,並且把災禍與不守法律連結起來,代表守法能得到天主的祝福。這就是申命紀學派的主要觀點。

5.3 辨別真假先知

書中有一個特別的訊息,要人辨別真假先知。作者指出「先知職」是天主的召叫,但到了耶肋米亞的時代,先知職竟成了一種「職業制度」。先知再不忠於及履行天主的召叫,反而只忠於統治者的心意,成了統治的代言人。所以,耶肋米亞對他們大加抨擊,指出他們的謬誤。這書卷顯示真假先知傳統的對抗。

耶肋米亞代表要求人民遵守法律的先知傳統。雖然在他的預言中,經常包含了「拔除」、「破壞」、「毀滅」等元素,但同時有「建樹」的元素。因他預言的災禍是可改變的,若以色列人能夠悔改,災禍是不會發生的。故此,耶肋米亞與假先知的最大的分別是:假先知不要求人民改變,讓人民以為將來仍然是美好的;耶肋米亞卻要求人民悔改,守法才能得到美好的未來。

真假先知還有一個很大的分別:「職業先知」是為達味王朝服務,所以他們是從統治者的角度來理解天主的旨意,即以君王是「受命於天」來講預言。因此他們的預言只是圍繞著達味王朝是否繼續興旺而發表,為君王的喜好而發言。但是,耶肋米亞的宣講是受命於天主,他的宣講接近「新約」的精神,要求以色列人真正改變,從內心悔改,如同與天主重訂盟約一樣。

5.4 堅持於永恆

雖然耶肋米亞不斷要求人民悔改,以逃避無情的毀滅;但是國家最後還是被巴比倫佔領了,聖城耶路撒冷亦被摧毀。雖然如此,先知並沒有放棄信仰,對未來仍保持希望,他對天主的信心並沒有改變,堅持只要選民悔改,天主仍然會讓他們復興的。從人的角度來看,耶肋米亞的一生都是失敗者,他一切的努力都是徒勞,不能掌握自己的命運,任人擺布。但是,天主卻與他同在,他因此看到天主是真正的勝利者;所以他雖然在困苦中,仍然能夠堅守天主的命令。這種精神,正是我們要學習的。

6. 哀歌



思考:你是否讀過哀歌?這卷書與耶肋米亞有甚麼關 係?

按照教會傳統,哀歌和巴路克書放在耶肋米亞先知書 的後面,也納入先知書之中,但按希伯來傳統,哀歌與其他 四卷經書(即雅歌、鷹德傳、訓道篇和艾斯德爾傳)台稱為 「五卷書」,哀歌是用來哀悼公元前587年巴比倫王拿步高 佔領耶路撒冷,摧毀聖殿後,把一部分猶太人擄往巴比倫的 悲慘事蹟。猶太人會在陰曆八月(阿布月)九日在舉行宗教 禮儀時誦讀此經卷。

6.1 時代背景及作者

現今大部分學者認為,哀歌不是耶肋米亞的作品,而 是出於幾位無名的作者,他們目睹巴比倫毀滅耶路撒冷後, 寫成了這些詩篇。學者對這經卷寫作年份有不同的意見,大 約是寫於公元前六世紀充軍巴比倫時,至充軍之後,這段期 間。

6.2 哀歌內容

全書只有只有五章,可以分為五個部分,而全篇的重點 都是耶路撒冷毀滅時的悲慘景況。

第1章,作者以旁觀者的方式,描述了聖城耶路撒冷的苦況,由一個繁華的都市,被搶掠一空,變為荒涼的城鎮,而且更受到人的嘲笑和凌辱(1:1-11)。然後以耶路撒冷自述的方式訴說自己的景況(1:12-22),描述昔日人煙稠密的京城變得空空蕩蕩,讓人非常悲痛。作者哀傷人民不按天主的旨意行事,結果遭到這痛苦的下場。

第2章,作者指出耶路撒冷的毀滅和苦況,是由於天主發怒。以天主的憤怒為主線,天主因著耶路撒冷的罪過而降罰,使它受著種種的痛苦及失去節日的喜樂(2:1-10)。逐

步寫出耶路撒冷遭到的破壞,由城牆到宮殿,由宮殿到聖所,一一被拆毀,人民流離失所,悲不自勝。接著作者説出了自己對耶路撒冷被毀的感受,更提醒耶路撒冷要向上主哀求,以獲得祂的拯救(2:11-22)

第3章的上半部分,作者由第一人的角度,講述天主懲罰時身處的苦況(3:1-18)。作者遭遇的不幸,全都是由天主而來的,但他仍肯定天主對人的慈愛、憐憫和拯救(3:19-39)。在下半部分,指出人必須改過遷善,天主就會履行他的盟約,讓人得到幸福。隨後,他更以「我們」這個團體的自稱,代表人民向天主尋求寬恕,並藉此勸勉人們悔改,歸向上主(3:40-51)。最後,作者再以第一身的角度,講述上主的慈愛,如何從敵人手中拯救了他,並且追擊和消滅他的敵人(3:52-66)。

第4章,再次描述耶路撒冷那些可怕的景況,過去的華麗和熱鬧,已經變成冷清和蕭條,人民的痛苦也越來越加嚴重了(4:1-5);他們捱飢抵渴,本來尊貴的人民在戰亂中變成不名一文,甚至被人殺害。他們猶如喪家之犬般,四處逃走。上主懲罰(4:6-20),是因為人民和他們的領袖的罪惡。而且,這種懲罰也同樣會降至犯了罪的厄東身上(4:21-22)。

第5章,作者以團體的方式向上主作出哀禱,寫出京城陷落後的苦況,描寫細緻且感淒涼。作者求天主垂顧他們,懇求天主憐憫他們的苦況(5:1-18),並且表達他對上主的信念,相信上主不會永遠拋棄他們(5:19-21)。最後,以「你豈能完全擯棄我們,豈能向我們憤怒到底?」(5:22)作至卷的結束。

6.3 訊息

哀歌的作者透過描述耶路撒冷的苦況,指出這是由於 領袖、先知、司祭和平民百姓都犯了罪,以致天主要懲罰他 們。先知勸告他們要離開罪惡,及早皈依天主。因為天主是 慈愛的,祂仍然愛惜他們,只要他們願意悔改,祂必會再次 接納他們。作者一方面透過詩歌安慰當時的人民,另一方面 也藉著耶路撒冷的恐怖景象,提醒和警告他們。作者更藉著 描述耶路撒冷過去輝煌的景象和被毀後的慘況,提醒人民全 心事奉上主與犯罪得罪上主的分別。先知敦促人民必需作出 抉擇,要決定繼續走犯罪離棄天主的道路,還是走跟隨天主 的正義道路。

7. 巴路克書



思考:你是否讀過巴路克書呢?這部書與耶肋米亞的 關係,你是否瞭解?

巴路克書,由書名可知,是出自耶肋米亞的弟子巴路克,不過,這部書以當時很少人懂得的希臘文寫成,內容亦描述在充軍之地的情況,所以本書是否由耶肋米亞的書記官 巴路克所寫,至今學者仍然未有定論。簡單來說,這卷書與 巴路克的關係很密切,相信部分內容是來自巴路克,但是也 有部分內容是來自充軍之地,正如舊約不少經卷一樣,這經 卷是經過長期編輯而成的。如果確是這樣,這書的時代背景 仍然是與耶肋米亞先知書相同。 我們根據這書的開始,得知作者是巴路克:「以下是 巴路克所寫的書上的言論:——巴路克是乃黎雅的兒子,是 瑪阿色雅的孫子,是漆德克雅的曾孫,是哈撒狄雅的玄孫, 是希耳克雅的四世孫。……那時是加色丁人佔領和焚毀耶路 撒冷五週年月之七日。」(巴1:2)

這說法與耶肋米亞先知書所載相同,所以我們可以視 二者為同一人。不過,按照耶肋米亞先知書的記載,巴路克 最後與耶肋米亞一同被迫前往埃及:「男子和婦女,幼童和 王家閨秀,以及衛隊長乃步匝辣當給沙番的孫子,阿希甘的 兒子留下的人,連同先知耶肋米亞和乃黎雅的兒子巴路克, 到埃及地去了。」(耶43:6-7a)

因此,兩部書卷描述巴路克的最後去向並不相同,學 者今天亦未能確定哪一個才是他真正的答案。從巴路克書的 內容來看,巴路克應該曾到過巴比倫,因為巴路克書的內容 明顯是在描寫在巴比倫所發生的事件,所以到現時巴路克書 的作者是誰仍沒有明確的結論。教會按《七十賢士本》,把 這卷書納入先知書內。

7.1 巴路克書內容

第1章,1至14節是巴路克生平的介紹。全書可分為三個主要部分,以及一個附錄。

第一部分(1:15-3:8)被稱為充軍者的祈禱,是一篇真 摯虔誠的懺悔詞;這篇祈禱文是以散文體寫成,一開始便承 認他們所受的苦難是應得的,因為他們背叛了天主,忘記天 主的照顧,其中包含一篇誠摯的懺悔錄(1:15-2:10)和一篇 誠懇的祈禱詞(2:11-3:8)。在苦難之中,作者明認自己的 罪惡,承認自己所受的懲罰是出於天主的公義;作者強調天 主的公義,相信天主的公允,並且深切地承認錯誤,苦求 天主的仁慈,期盼天主的救援,從速拯救他們脫離充軍的痛 苦,讓人民能脫離苦難,得到安慰。

第二部分(3:9-4:4)是先知對以色列人的一篇訓辭。期望以色列人能通曉法律的智慧。訓辭以詩體寫成,其中包含一篇讚頌真正智慧的祝詞(3:8-4:4),先知不斷指出以色列人的各種災禍和苦難都是由於缺乏智慧:最後指出天主就是法律的中心,由此引伸到守法就是一種應有的智慧,隱含了以色列人若要重獲幸福,必須遵守天主的法律。

第三部分(4:5-5:9)被稱為「巴路克安慰書」,指給以 民得救的唯一方法,即尋求隱於法律中的真正智慧,追隨她 的道路,以期待天主拯救的來臨;作者再一次重申,以色 列人的苦難是由於他們不敬畏天主;因此,只要他們重拾信 仰,天主必會實踐祂的盟約。作者以先知的身分,預言天主 必要實踐祂自己的許諾,來安慰在充軍中遭受苦難的以色列 人民,藉此鼓勵充軍中的以色列人。

附錄也就是第六章,是「耶肋米亞書信」,本篇書信 以攻擊巴比倫的迷信為目的。書雖名之為「書信」,其實並 不是一封書信,而是一篇為平民而寫的講辭。所說的「為平 民」,是因為作者為攻斥崇拜偶像的惡習,並沒有拿出深奧 的哲理作論據,只是用了「十個」通俗的比喻,來闡明偶像 的虛無,敬拜偶像的可恥。全篇以耶肋米亞的名義撰寫,但 因為在一開始即提及人民在巴比倫的生活情況,與耶肋米亞 的歷史並不吻合,所以近代學者均視本篇書信為巴比倫宗教 的一篇寫照。全篇內容圍繞指責崇拜偶象的敬禮,再三指出 外邦敬拜邪神是沒有意義的,不可能因此得到天主的保佑。 先知因此警告以色列人,不要再度陷入邪神的敬禮,要保持 對天主的忠誠。

7.2 巴路克書的神學

本書的篇幅不多,但它關於天主性的神學卻很豐富:

天主的屬性:惟一(3:36)、全能(3:4)、永在(4:22, 24)、聖潔及智慧(3:12:4:22:5:5);

天主的自由:天主揀選以民作自己的百姓(3:37),上 主作為的對象包括萬民(4:25,31等);

罪惡的後果:對罪惡的分析、罪的嚴重及後果,寫得 非常清楚,尤其見於懺悔的禱辭上(1:15-3:8),這篇禱辭 也是後來教會祈禱的典型。

8. 摘要

- (1) 內容部分,這裡介紹先知書的第三部分,稱為安慰書 (第 36-45章);而第四部分是記述耶肋米亞受難,以及對各 民族的神諭(44-51章)。第52章是歷史的附錄。
- (2) 全書的神學思想,包括在痛苦中忠於天主、真心遵守法律 以回應天主、辨別真假先知以及堅持於永恆。
- (3) 哀歌全書只有五章,可以分為五個部分,而全篇的重點都是耶路撒冷毀滅時的悲慘景況。作者藉此提醒人民全心事奉上主與犯罪得罪上主的分別,並必須作出正確的抉擇。
- (4) 巴路克書是否由耶肋米亞的書記官巴路克所寫,至今學者仍然未有定論。本書可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1:15-3:8)被稱為充軍者的祈禱,是一篇真摯虔誠的懺悔詞;第二部分(3:9-4:4)是先知對以色列人的一篇訓辭。第三部分(4:5-5:9)被稱為「巴路克安慰書」。

9. 參考資料

- 1. 何麗霞, 〈耶肋米亞先知聖殿宣講的脈絡〉, 《神學論 集》96期(1993), 頁205-216。
- 2. 房志榮, 〈耶肋米亞先知所預報的新約——耶肋米亞第卅至卅一章詮釋〉, 《神學論集》14期(1972), 頁489-497。
- 3. 劉家正等編,《耶肋米亞先知——他的生活和信息》。 台北:光啟出版社,1974。
- 4. 何傑,《國殤情懷·先知風範》。香港:漢語聖經協會, 2010,頁1-50。
- 5. 鮑根索著,宋蘭友譯,《以色列的歷史和宗教》。香港: 公教真理學會,1990,頁195-222。
- 6.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中冊·耶肋米亞——厄則克耳》。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2009。
- 7. 韓承良, 〈耶肋米亞〉、〈耶肋米亞書〉, 《聖經辭典》, 1327條、1328條。
- 8. 韓承良, 〈巴路克〉、〈哀歌〉, 《聖經辭典》, 225條、1138條。

單元六

厄則克耳先知書

1. 緒言

在本單元介紹第三位大先知,厄則克耳。厄則克耳先 知書排在依撒意亞和耶肋米亞之後,並且透過這三位先知的 生平,我們對猶大亡國前後的歷史,會有更多的認識。

2. 單元目標

讀者在完成這單元後,應能:

- 了解厄則克耳的生平;
- 了解厄則克耳先知書的主要內容:
- 了解厄則克耳先知書的風格;
- 説明厄則克耳被召叫的異象的含意。

3. 導論

充軍時期的先知中,厄則克耳可視為代表人物,因為他一直在巴比倫擔任先知的職務,被稱為「充軍的先知」,可見他的宣講與充軍者關係密切。

在這單元裡,我們先從歷史入手,然後再介紹厄則克 耳先知的生平,再討論書中的內容。

4. 歷史背景

簡單來說,以色列人共經歷四次充軍。第一次充軍是公元前732年,北國以色列的北部被佔領,十二支派之一的納斐塔里人被放逐:第二次充軍是公元前721年,北國以色列為亞述所滅,高階層人士被充軍亞述。第三次充軍是公元前598年,南國第一次被拿步高佔領,高階層人士被充軍巴比倫;第四次充軍是公元前587年,猶大王漆德克雅反抗巴比倫,巴比倫再攻打耶路撒冷,耶路撒冷被嚴重破壞,聖

殿、約櫃均被焚毀,南國猶大徹底摧毀,中層人士被放逐巴 比倫。厄則克耳就是在第三次充軍期間擔任先知的職務。

5. 厄則克耳的生平



思考:在今天,不少人會選擇在自己的家鄉長期居留,不想離鄉別井,好像流離失所一樣。你認為被迫離開家鄉的人,會有甚麼心情?同樣充軍到巴比倫的厄則克耳,是否會有相同的感覺?

如果「三十年」是指厄則克耳的年紀,而充軍後的第五年就是公元前592年,那麼先知大約生於公元前622或623年了。當時是約史雅為王時代,而先知的父親步齊是司祭家族的成員之一,所以厄則克耳是屬於當時的社會上層人士。正因如此,當巴比倫攻陷南國猶大後,先知就是第一批被擄到巴比倫的社會高層人士。

按經文的內容,僅知道厄則克耳的妻子在公元前588年 (他任職先知後第四年逝世)(24章)。一些聖經學者,推 測先知的身體有不少毛病,因為在經卷內,可看到先知曾經 變啞,失去行動的能力(3章),還有不少超自然的體驗。 正因如此,讓人推測他的身體可能有問題,以現代醫學推 斷,他可能有失語症,甚或類似精神分裂的疾病,但這僅是 一種推測而已;也可能是天主臨在的特殊表現。

按經文的記述,厄則克耳在流亡之地生活了二十年左右,因為書中最後提及的年份,是公元前571年,在這年之後,就沒法確知他是否仍繼續先知的職務。在經文裡,作者對巴比倫和當時的耶路撒冷均有認識。

6. 作者問題

在先知書中,有十四處註明事件發生的日期,這些日期都與厄則克耳的生平有關,因此有人認為這足以證明書卷的內容是來自先知。先知書中有部分的內容以詩體寫成,也有學者認為只有這些詩體作品,才是出於先知之手。

雖然有不同的說法,但可以肯定這卷書大部分的內容 是來自厄則克耳。但是,經過一段很長的時間編寫而成為現 時的先知書,至於編寫者是誰,先知曾否參與編輯工作,或 是由他的弟子寫成,就不得而知了。

7. 厄則克耳先知書的內容

厄則克耳先知書共有四十八章,除了序言外,全書可 分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第4至第24章,我們可以稱為警 告書:第二部分是第25至32章,可以稱為神諭書:最後是由 第33至48章,可以稱為安慰書。現在簡述如下。

7.1 序言 (1-3章)



思考:在聖經的記載中有不少神視,而厄則克耳先知 書開首的神視,非常著名,特別是那四活物的 象徵。你是否對這些象徵有認識?

一般來說,序言不會十分重要,但厄則克耳先知書在 序言部分即隱含一個很特別的訊息,受到聖經學者的注視。

1:1-3是一個簡短的蒙召説明,指出在「三十年」,厄 則克耳得到的神視,也指出厄則克耳被召的時期和地點。按 聖經學者理解,這個神視記載了天主光榮的發顯,代表先知 得到天主的特殊恩寵。

1:4-28呈現了天主臨在的神視。按舊約的傳統,天主是至高無上,人不能直視天主,不然就會死亡。於是,每一次天主的臨在,都使接觸者有一個特殊的經驗,對厄則克耳來說,這經驗既個人化,又有詩意,令讀者對這描述有不同的感受。

整個神視以傳統的天主異象開始,就是旋風、光芒與烈火,讓人很容易想起天主。四個活物「革魯賓」(cherubim)的出現代表天主的臨在,在第10章對「革魯賓」有特別的描述,革魯賓是約櫃上的雕像,使人對約櫃產生聯想。同時,描述約櫃有輪子,這有很深的象徵意義。在過去,約櫃代表天主的臨在,而它是安放在會幕裡及後來的聖殿裡,代表天主與以色列人同在。在厄則克耳的神視裡,有輪子的約櫃代表原本安居於南國的天主,可自由地與祂的

人民——被流放至巴比倫的以色列民——在一起。輪子上的 眼睛,代表天主的全知。

天主召叫先知的描述,有以下幾個重點:

- (1) 吞下書卷的兩層意義:首先,這些書卷上記有「哀傷、悲歎和災禍」(2:10),代表先知宣講天主的話的後果,而非他宣講的內容,這代表了先知工作時的痛苦。但是,先知又説「這卷書在我嘴裡甘甜如蜜」(3:3),這代表天主要他所説的話的內容,兩者並沒有矛盾。表示天主要説的話即使美好,但仍不容易為人所接受。
- (2) 先知所宣講的對象:「你被派遣,並不是往言語不通,說話不懂的人民那裡去,而是到以色列家族」 (3:5,6)。這話重複了兩次,讓人知道充軍在外的以色列 人是與其他不同的民族一起生活的。
- (3) 在這召叫的過程中,共有三次提及有「神力」把 先知舉起或進入先知內(2:2; 3:12; 3:24),有些學者認為這 種力量是代表聖神。代表了先知的工作非常艱鉅,需要聖 神的特別幫助。在召叫的過程中,天主的力量使先知成為 啞巴,但是同時指出,在需要時,天主會讓厄則克耳説話 (3:25-27),而在往後的三部分,就是天主要他所説的話。

這次委任的神視與依撒意亞(6章)和耶肋米亞(1章) 在被召之日所見的神視不全然相同,依撒意亞所見的神視, 在他心上印下了天主聖潔的概念;耶肋米亞由他所見的神視 中深深明白天主的正義;厄則克耳在革巴爾河畔瞻仰了天主 的光榮,赫赫威嚴,深知天主的可敬可畏。

7.2 第一部分: 警告書 (4-24章)



思考:厄則克耳先知書的另一個特點,是它有很多獨特的象徵行為與言語,藉此來說明天主的啟示。你是否理解其中的一些象徵行為?

序言後,就是先知書的第一部分,這部分有各種預言 和神諭,是為猶大的滅亡而寫的。這裡的警告,又再可分為 四部分,現在介紹如下。

7.2.1 四個象徵 (4:1-5:4)

這部分有四個象徵,說出以民遭到毀滅,是由於以 民背叛天主。這四個象徵的行為,分別是「耶京被困」 (4:1-3)、「充軍期限」(4:4-8)、「吃不潔與配給之物 的象徵」(4:9-17)及「剃鬚髮的象徵」(5:1-4)。從主題 來看,四個象徵都有相同之處,現選取「充軍期限」加以説 明。

厄則克耳側臥在床,是否因為患病,或是為服從天主的命令?他是否按所敍述的日子真的側臥了,或者僅側臥了一個時期為引起同胞的注意?以上四種看法,各有擁護的學者。為明白這個象徵行為,先要明白那行為的目的。先知臥在床上先向左側,是象徵北國充軍贖罪之事;向右側,是象徵南國充軍贖罪之事,近似以民曾在埃及為奴的懲罰。按這種解釋,那些數字只有象徵意義,而不是絕對實在的數目。大部分學者以為先知為聽從天主的命令,真的在一些日子向左側臥,一些日子向右側臥。先知在發覺同胞都注意他的行為時,便開口講解他那行為的意義。「三百九十日」是以色

列北國充軍的時期,「四十日」是猶大南國充軍的時期。兩國的充軍期在同時結束,三百九十年加四十年共計四百三十年,正是以民在埃及為奴的年數(出12:41)。按此理解,這數字只是一種象徵,表示北國和南國在充軍中所受的痛苦,不亞於他們的祖先在埃及四百三十年所受的苦。近代的經學家按希臘譯本將「三百九十」改為「一百九十」,認為「一百九十」才屬原文。按他們的解釋「一百九十年」實在是指以色列國自734年或自722年到538年,幾乎一百九十年的充軍期。「四十年」是指猶大國自586年至538年的充軍期。

從以上的解說,讀者可以明白象徵的表達方法。這種 表達的方法,在其他三個象徵中都有出現,如在「耶京被 困」中,以磚頭上的地圖象徵耶路撒冷;「剃鬍子」以剃下 的頭髮和鬍子象徵被擄的人,都是相近的寫作手法。

7.2.2 天主的情怒 (6至7章)

第6及7章,可以視為兩個部分,每一部分都是以「上主的話傳給我說」作為開始。第一部分,天主要求厄則克耳注目以色列的群山,這代表以色列國,而預言這國家將要遭到的破壞與毀滅。第二部分(第7章)是有關猶大亡國的慘況,由於「警告書」是寫於亡國之前,所以有些聖經學者認為,這部分是後來加插進去的,藉此突顯兩部分的對比,即預言與它的結果。第7章是以詩體寫成,文體與第6章完全不同。

7.2.3 崇拜邪神的指責 (8-11章)

第8章,先知書中有大量的默示體的表達方法。這章由一個真實的場景開始,一群猶大長老圍坐在先知身邊,但這時上主的手卻臨在先知身上,先知進入了神視的狀態。 先知看到一個「形象如人」把他提到耶路撒冷,然後要先知向祭壇凝望,他看到「以色列家族在這裡所行的極其醜惡之事」,引起天主極大的憤怒(8:1-6)。

往後先知有超現實的表達,他在聖殿外院牆上穿了一個洞,從而看到聖殿內竟供奉了各種爬蟲和走獸的像,各種偶像都刻畫在四周的牆上。以色列家族的七十長老竟然站在那些像前獻祭。在聖殿朝北的大門口有些婦女拜邪神塔慕次,在聖殿的內庭院內,在聖所的門口,有人背向上主的聖所,面向東方朝拜太陽神,表示他們已背棄了上主。這種具象徵性的表達,可能是先知的神視,以色列人行了上主視為極醜惡之事,是天主所厭惡的。(8:7-16)

第9章,天主準備把敬拜邪神者擊殺,在神視中出現了 六個人,天主吩咐他們遊遍全城,把城中因發生醜惡之事而 悲痛哀號的人(虔誠的人),在他們額上劃一個十字記號, 以保存他們的性命;而其他的人都要毀滅。這種表達的方法 承繼了聖經的一貫傳統表達,就如亞巴郎因素多瑪城的毀滅 與天主的對話,演變成為後來的默示文學,有一脈相承的作 用。

第10章,序言中的革魯賓及輪子的異像,再次出現。每 一個革魯賓有特別的形狀:第一個形狀是牛形,第二個形狀 是人形,第三個形狀是獅形,第四個形狀是鷹形。並且記述 了上主的光榮離開聖殿。

第11章,提到一個名叫培拉提雅的人,他在耶路撒冷城 中圖謀不軌,出壞主意。先知在巴比倫宣講時看見異像:培 拉提雅在耶路撒冷忽然死了。日後有人由耶路撒冷來,證明 了先知所見的神視不誤。先知在神視中看見培拉提雅的死, 他的猝死和天主對先知所説的嚴厲話,叫他很覺恐怖。先知 對自己百姓的前途異常關心,他以為天主要滅絕他們,因此 為以色列轉求。在下一段上主解答先知的疑慮,他不但不滅 絕選民, 還要藉著人們所輕視充軍的人, 使選民復興, 他們 要成為一個聖潔的民族。

7.2.4 警告以民的各種罪惡 (12-24章)

在警告書的最後部分,先知作出各種不同的警告,簡 單介紹如下:

- (1) 第12章(充軍的象徵):警告以民如不悔改,終 會被異族打敗,充軍異域。
- (2) 第13章(斥責假先知):假先知為以民所作的, 都只是幻象。
- (3) 第14章(崇拜邪神的警告):邪神令以民猿離天 主,最終必走向毀滅。
- (4) 第15-16章(以民與天主的關係):以色列背棄天 主,耶路撒冷是不結果的葡萄樹,先知要求以民緊記自身是

天主的淨配:但是以民不願守約,結果比「索多瑪」與「撒 瑪黎雅」還要壞,但是天主仍然守約,會復興以民。

在此以後,先知提出一系列的寓言,都是要説明以民 必須悔改的道理,其中包括:

- (1)第17-18章(大鷹與種子的寓言):指的是亡國前 猶大在外交上的優柔寡斷,招致失敗。又預言本國的君王因 食言背約,要被俘擄充軍。此時,正熱切盼望回國的充軍俘 虜,一聽到這嚴厲的預言,頓生失望,開始抱怨天主,説耶 路撒冷人所慣説的俗語:「祖先吃了酸葡萄,子孫的牙齒也 要酸軟。」(耶31:29)。他們的意思是:我們的祖先如默 納舍、約雅金等得罪了天主,我們卻來承當他們的罪,天主 如此懲罰我們,真不公平(18:29)。先知指出行善者生, 作惡者死:勸充軍者改惡遷善。
- (2)第19章(母獅與葡萄樹的寓言):本章可稱為「哀悼漆德克雅的輓歌」,全篇用寓意詩寫成。本章補充第17章未盡的餘意,把充軍者以為不久即可返回故國的希望完全打消。先知預言國家的大難臨近了,勸人民急速改惡遷善,希望天主保護他們脫免這樣的大難,成為獲得上主祝福的「遺民」,將來得以復興。先知在本章內用了兩個比喻,都是指猶大國未來要發生的事,而不是敍述往事。母獅子(1-9節)和葡萄樹(10-14節)是指耶路撒冷,和充軍者的祖國。母獅子所選拔的兩個幼子,一是指約阿哈次(列下23:30-35),一個是指耶苛尼雅(列下24:8-17)。葡萄樹那根優秀而被東風吹乾的枝條(11-12節),是指猶大國最末的君王漆德克雅。

- (3)第20至22章,中間夾雜了不同的預言與寓言,先 知主要是回顧以色列的歷史,説明天主與以民的關係,一直 以來,都是以民不斷違背天主的旨意,而天主才加以懲罰。
- 第23章(兩姐妹的寓言),先知再以一個寓言,説明以 民在歷史裡的錯誤。他同樣是以婚姻來比喻天人的關係,直 指耶路撒冷與撒瑪黎雅就是淫亂的兩姐妹,即使已經與天主 結合了,仍然貪戀情人一異族邪神。在這寓言的結尾,先知 指「這群人要用石頭砸死她們,用刀砍碎她們,屠殺她們的 子女,火燒她們的房屋」(23:47)。
- (4)第24章(銹鍋的寓言):這寓言很可怖,因為它代表耶路撒冷被滅的慘況。這鍋上的肉代表耶京的百姓,而天主要求先知把鍋一直燒著,「然後把空鍋放在火炭上燒熱,把銅燒紅,把其中的污穢燒淨,把鍋銹燒盡」(24:11),因為耶京中的一切都是污穢,所以天主要把一切毀滅。以這樣的預言作為結束,可以看到,這部分的先知書充滿了一種很悲慘的預言氣氛。

7.3 第二部分:神諭書 (25-32章)

在神諭中,可以看到有關先知對不同外邦異族的預言,這代表天主的光明普照世界,不僅只集中於以民一地, 還照耀整個世界,無論是強大的國家,還是弱小的鄰邦,都 要遵守天主的法律。

7.3.1 阿孟等國的滅亡 (25章)

第25章,先知宣告四個國家的滅亡,原因也是相同的,就是不承認天主是他們的神,如阿孟就「因為你譏笑我的聖殿」(25:3),天主就説明「我要伸手打擊你,將你交給異族作為掠物」(25:7)。當中談到的國家,包括摩阿布、厄東及培特舍特,除非他們能「承認我是天主」,否則,必然毀滅。

7.3.2 提洛的滅亡 (26-28章)

第26-27章,焦點是提洛一國。先知把提洛比喻為一隻豪華的船,與不同的地方交易,實則指出提洛在當時的國際社會裡,備受觸目,故此先知用頗長的篇幅來説明提洛的滅亡,有一種「警誡的作用」。

這部分描述很完整,採用的喻意也很完整,把提洛比喻為一艘船,指它與各國交易,但最後要被風浪摧毀,「你的財帛、商品、貨物,你的水手、舵手、船工,同你交易的商人,在你中間的一切戰士,以及在你中間所有的民眾,都在你沉沒之日,溺死海中。」(27:27)指出提洛的滅亡似船沉海底。

第28章,先知特別寫出弔提洛王的哀歌,強調是因為提 洛王的驕傲,令他敗亡。他把自己視為神,認為他自己是世 界的中心,這是他敗亡的主要原因。在這一章的最後,除了 提及漆冬的滅亡,還有一篇以色列復興的預言,應該是在編 輯時加插進去的。

7.3.3 關於埃及的神論 (29-32章)

先知合共寫了七段有關埃及的神諭,因為埃及是當時 最強盛的國家,她也是巴比倫最大的敵人。在先知的眼中, 巴比倫雖然是異邦帝國,卻是天主的工具,天主藉她來懲罰 那些不遵守天主誡命的民族及國家。於是,埃及也成了天主 打擊的對象。

在七篇論埃及的神諭裡,第二篇不按時序,第三篇沒有日期,學者認為這兩段神諭,可能是後加進去的,所以安排並不吻合。在餘下的五篇中,從時間來看,反對埃及的神諭只相隔16個月,其中第四、五、六篇所標示的年份是在公元前588年,大約就是耶路撒冷被圍的日子。

先知先後以鱷魚(29章)和香柏木(31章)來象徵埃及。鱷魚在希伯來文化裡,如同龍、巨獸等,都是邪惡的象徵,以此代表埃及,意思不言而喻。也有人指出,鱷魚是指埃及的法郎,因為在神諭中提到附在鱷魚鰓上的魚,這些是指埃及的人民。至於香柏木,先知強調的是埃及的自高自大,「因它枝幹高大,枝梢插入雲霄,遂因自己高大而心高氣傲」(31:10),結果要被推入陰間。

7.4 第三部分:安慰書 (33-48章)

在這部分,先知預言新以色列的復興。當時,耶京已 經陷落,聖殿亦遭破壞,西乃盟約已被廢棄,以民的國家不 復存在,只剩下一群被擄充軍的人民。如今為以色列已什麼 希望也沒有了。正當此時,先知改變了他的作風和他所負的 便命。自此以後,他肩負著安慰充軍者的責任。因此,先知 宣告天主對未來的預許,指出以民只要願意回到天主的懷 抱,必能得到祂的應允。這七章的結構並不十分工整,卻積 極宣告新以色列所要受的天主的恩寵。

7.4.1 以色列的復興 (33-39章)

第33至39章,可以視為先知對以色列復興的預言。

第33章,先知自比為以色列的警衛,勸告充軍者不必失望,真心悔改者必得生存,背信棄義的惡者必受重罰。並且描述了逃難者來報告耶京失陷的消息(21-22節),留在猶大國中的人不得生存(23-29節)。先知訓告充軍者,他們將是新以色列的後備(30-33節)。

第34章,描寫以色列的牧者瀆職,天主要解除他們的職務。天主要親自牧放、照料自己的羊群,並且要審判羊群中的劣羊。天主要為自己的羊群提拔一位理想的牧者——默西亞。

第35章,指出天主必要消滅厄東的最大原因,是因為她 幫助巴比倫軍隊屠殺以色列人,並且圖謀佔領天主的聖地。

第36章,指出以色列山必蒙受祝福,上主為了自己的榮譽,必要使以色列民蒙受內外神形的祝福。上主將會重建以 色列,使她的人數繁多。 第37章,枯骨復生的神諭。逭書卷裡,只有四處以「上 主的手臨於我」作開首,代表逭些異象來自天主,也是特別 重要的。

枯骨既可以代表肉身與精神上的衰敗,同時也可以代表慘烈的戰場,天主領先知走過平原,當地布滿骨頭,而天主告訴先知,祂能使骨頭「放上筋,加上肉,包上皮,把氣息注入你們內,你們就復活了」(37:6),天主真的讓先知看到這景象,讓所有枯骨復活,如同一隊強大的軍隊。

以後,先知就以天主的意思,解釋這神視的含意。「這些骨頭就是以色列家族」(37:11),天主要透過枯骨復生,讓以民明白,只要天主願意,他們的民族同樣可以重新興起。所以,「枯骨再生的神視」目的是要讓以民保持希望,在悔改後,靜待天主的恩賜。南北兩國的人民都流徒在異民之地,好似埋在墳墓裡一樣,可是全能天主的聲音要來喚醒他們,叫他們從墳墓中出來,領他們再進入以色列福地。

往後還有把兩塊木頭合成一塊的象徵,二合為一表示 南北兩國的合一,先知預言在復興時代,南北兩國將合而為 一。先知為使人民更容易明白這篇預言,還加上了一些象徵 行為,並加以説明。這是上主親手的工作,必會實現的;其 中還有更深遠的意義,即指向默西亞與默西亞神國。默西亞 將成為這合一的新以色列的君王。

第38-39章,這兩章屬於默示錄體。在末世將有一個聯盟,在暴君哥格領導之下,攻打默西亞神國。最後,聯盟必歸失敗,天主消滅這些敵對者。先知只簡略地說明哥格必會

失敗的慘狀。由此可見,先知在描寫末世的事蹟時,往往與 那時的歷史分不清楚,時常混為一談。因此,這兩章事實上 是談及默西亞神國在末世所要遭受的攻擊與獲得的勝利,然 而描繪得卻相似新建立的以色列將遭受的災禍,哥格準備大 軍,要去攻擊新以色列。但天主要懲罰哥格及其軍隊。最終 哥格失敗,天主的聖名獲得光榮。

7.4.2 復興後的以色列 (40-48章)

這九章原屬同一個神視,是全書的最後的一部分。在 這神視中,天主指給先知,藉先知指給全體以民,在新神權 政體內的新聖殿、新禮儀、新劃分的聖地、以及名為「上主 在那裡」的新京城。這神視在時間上雖然不是厄則克耳所見 的最後神視(29:1-12),但放在書末,卻甚為合適。因為這 一段彷彿是全書的結論。先知詳細地説明聖殿的尺寸,這是 在神視裡的景象,其寓意就是以民終於能回到自己的土地, 把天主的殿宇,重建起來。這神視注滿了以民的感情,投射 了他們對民族的強烈感情。同時,把重建的聖殿與天主乘革 魯賓離開聖殿(第10章)呼應,象徵天主的回歸,也就是以 民的回歸。這給予充軍者莫大的希望,也為後來陷於絕望與 痛苦者帶來安慰。

8. 全書的特點

思考:不同的先知書內含有不同的文體,而這部先知 書的特點,在於「自傳」和有明確日子記錄, 你認為這些特點,有何意義? 本書是厄則克耳在充軍期間對以色列人的宣講。由於時期、地點及對象的特殊關係,促使這卷先知書與其他的先知書有許多分別。作者或編者身處充軍時期,寄人籬下,受著別人的統治,要把自己民族的感受寫出來,自然會用一些較為委婉曲折的方法。在這樣的客觀環境影響下,促成了本書的特點。

8.1 自傳式文體

雖然從文學角度來看,這卷書的部分內容是散文體, 部分是詩歌體,而且部分詩歌還寫得非常優美,例如其中的 「刀劍之歌」(21:8-17),文學表達手法非常成熟,寫來很 有強烈的懾服力。綜觀全文,表達了先知豐富的人生經歷。 例如:24:19「百姓問我」,可知道先知是向特定的聽眾發 言或回應。由此可見,這卷書並非全然是奇思幻想之作; 它以奇異表達,正如上文所言,是出於實際需要多於虛構創 作。這書卷的文體,可定位為先知的自傳式文體,與其他兩 部大先知的著作相同。

8.2 明確的時間記錄

另一個支持這卷書有真實歷史記載的明證是,全書有 大量明確的日子記錄,讓我們明白,這卷書是經過仔細的 編輯,形成了一個作者心目中的時序。現把這時序列表列如 下:

章節	日期	事件
1:2	「充軍後第五年 四月五日」	寶座上的異象及召叫
8:1	「六年六月五日」	邪神崇拜的神視
20:1	「七年五月十日」	以民皈依與背叛的歷史
24:1	「九年十月十日」	巴比倫圍城
26:1	「十一年十一月一日」	毀滅提洛的神諭
29:1	「十年十月十二日」	埃及神諭(一)
29:17	「二十七年一月一日」	埃及神諭 (二)及 (三)
30:20	「十一年一月初七日」	埃及神諭 (四)
31:1	「十一年三月一日」	埃及神諭 (五)
32:1	「十一年十二月一日」	埃及神諭 (六)
32:7	「十二年一月十五日」	埃及神諭 (七)
33:21	「充軍後十一年 十月五日」	耶京淪陷的消息
40:1	「充軍後 第二十五年」	新聖殿的神視

以上列出的日期,可讓讀者注意到先知在充軍時間的 思想發展過程,經卷反映的真實歷史,是屬於先知的宣講與 經歷。再者,可以讓讀者更能了解整卷書所發生的時序。 嚴格來說,厄則克耳先知書沒有什麼突破性的神學思想,它只是深化了先知的傳統思想,把天主放在萬有之上,並且要求以色列人民信靠祂。這裡所指的深化,就是先知書在自己獨特的環境裡,呈現出「上主的光榮」。

9.1 天主是以民的主宰

在這卷書裡,「承認我是天主」出現了五十多次,不 少學者以此片語作為整部先知書的核心思想。當以民處於 充軍的景況時,先知指出正由於以民不承認天主是自己的主 宰,所以苦難才會臨在他們的身上。天主並不能容忍以民敬 拜別的神。如何在充軍時期能讓以民認識天主是他們的天主 呢?

「當我把他們驅散到異民中,把他們分散到各國時, 他們必承認我是上主。但我在他們中仍保留少數的人,免 受刀兵、饑荒和瘟疫之害,為叫他們給他們所到之地的異 民,講述自己的醜惡之事,使那些人也認識我是上主。」 (12:15-16)

天主不僅透過慈愛讓人認識祂,也利用災禍來讓人承認祂。這主題在先知書裡得到充份的發揮。先知表明以民必須走天主的路,特別是在這個苦難的時期,仍要歸向天主, 才可重新與天主建立關係,重新成為聖潔的團體。

9.2 天主是萬民的主宰

在這卷書裡,普世得救的思想已經開始萌芽,天主不僅要求以民悔改,重新認識天主,而且也要他們往異民去,「叫他們給他們所到之地的異民,講述自己的醜惡之事,使那些人也認識我是上主。」(12:16)同時,在先知書的開始,描述了「有輪子的約櫃」,代表天主不會只停留在一處地方,天主可以四處走動——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即使是在充軍之地,天主也與他們同在,令人感到安慰。這也代表了以民對天主有更深更闊的認識。經文以很長的篇幅來敍述天主要審判埃及;這表示天主不只管治以色列民,也管治整個世界。

9.3 論罪惡

書卷裡談及罪惡的問題,當中包括第18章及第33章 10-20節。經文中描述了當時以民的疑惑:「祖先吃了酸葡萄,而子孫的牙酸倒。」(18:2)和「我的過犯和罪惡重壓 著我們,我們必因此消滅,我們還怎能生存?」(33:10)

這兩個問題都與「罪惡」有關,第一個是有關祖先所 積壓下來的罪,人如何能承受;其次是人犯了罪,是罪有應 得,如何才可以得到赦免。這些問題為當時的以色列人來說 是很迫切的,因為他們正深深陷在罪惡的苦果中。他們深切 渴望得到答案。

為此,先知直接指出,行正義者必得救,不願改過者必滅亡,「幾時義人離棄正義而去行惡,他必因此而喪亡:幾

時惡人離棄罪惡,而遵行法律和正義,他必因此而生存。」 (33:18-19) 先知的意思是,雖然身處困苦境地,人們仍然 要堅持行善避惡,並且指出這是走向天主的唯一道路,才是 人生存的價值。

10. 結語

厄則克耳書中的先知,有時是一個執著、狂熱的死硬派;有時又是一個富於詩意的神秘家;一下子又是一個能組織宗教活動的務實派。實在,厄則克耳富有感情,看事深刻,對上主有很深的體驗;這些經驗在先知內產生了一股狂熱的牧靈心火,要組織他的同胞,帶領他們逃過大難。同時,厄則克耳富有想像力、熱愛秩序、充滿動力、推崇紀律、勇敢實行真理,如同一個好牧者,向人民說出寬慰人心的説話。

透過這位獨特的先知,人們可以認識上主偉大和愛情。天主與人的關係,不但維繫在昔日的以民身上,同時也 延續到今日所有的天主子民中;賞善罰惡的天主,永遠仁慈 地等待著我們回頭,也想盡方法使我們悔改。

11. 摘要

- (1) 厄則克耳先知大約生於公元前622或623年,先知父親步齊是司祭家族的成員之一,故先知是社會裡的高層成員, 而在公元前598年,南國第一次被拿步高佔領,高階層人士被充軍巴比倫,一般相信,厄則克耳就是在這次充軍期間擔任先知的職務。
- (2)學者一般相信,這卷書大部分的內容是來自厄則克耳。但是,經過一段很長的時間編寫而成為現時的先知書,至於編寫者是誰,先知曾否參與編輯工作,或是由他的弟子寫成,就不得而知。
- (3)全書共有四十八章,除了序言外,全書可分為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是第4至第24章,我們可以稱為警告書;第二部 分是第25至32章,可以稱為神諭書;最後是由第33至48章,可以稱為安慰書。
- (4) 這部書有兩個特點,首先是富自傳的色彩,表達了先知豐富的人生經歷。同時,從內容可推斷,先知是向特定的聽眾發言或回應。其次,由於書中有大量明確的日子記錄,所以相信有不少是真實歷史。
- (5) 這書的神學思想,包括天主是以民及至萬民的主宰,以及 討論到罪惡的問題。

12. 參考資料

- 1. L. Boadt, "Ezekiel, Book of", in D.N. Freedman et al (eds.),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volume 2. New York: Doubleday, 1992, 711.
- 2.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中冊》。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64,頁425。
- 3. 傅和德,《舊約背景》。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4, 頁380-381。
- 4. 黄國華, 〈厄則克耳先知書簡介〉, 《聖經雙月刊》122 (21卷2期,1997), 頁2-8。

單元七

達尼爾先知書

1. 緒言

先知的職務與以色列的歷史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所 以在介紹先知書時,我們會按先知的歷史背景來逐一介紹, 如能明白以色列的各時期的歷史,會更易明白先知言行背後 的深意。達尼爾先知是四大先知最後的一位。這本書與其他 三大先知書有很大的分別,原因是很難確定誰是作者,和很 難確定這書的成書年代。

2. 單元目標

讀者在完成這單元後,應能:

- 説明全書由甚麼文字組成,以及如何編輯成書;
- 説明支持或反對達尼爾是真有其人的原因或理由;
- 從默示文學的角度解説本書的內容;
- 指出本書的神學重點。

3. 導論



思考:按猶太人的分類,達尼爾書並不屬於先知書, 你認為這分類是否合理?你有什麼看法?

在猶太教的傳統裡,達尼爾先知書並不屬於先知書, 而是屬於「聖卷」,其中一個原因是因為本書的文體是由 「歷史故事」和「默示文學」組成,而二者都不代表真實 的歷史事實,因此有不少學者認為達尼爾先知只是一個虛 構的故事人物。全書約在公元前一、二世紀時寫成;由編 輯者搜集分散的資料,再加入自己的觀點編寫而成。以上只 是其中的一個學術觀點,到今天學術界仍沒有任何證據足以 證明達尼爾先知的存在與否。根據教會傳統,本書歸入先知 書內,是四大先知書之一。

4. 達尼爾書的編寫經過

達尼爾先知書由三種語文寫成:

- (1) 1:1-2:4a及8:1-12:13,是以希伯來文寫成:
- (2) 2:4b-7:28, 是以阿剌美文寫成;
- (4) 13及14章是以希臘文寫成的。

為什麼這書由三種不同的語文寫成呢?學者其中的一個解釋是這書卷的最初版本是以阿剌美文寫成,成為全書的主要部分:後來的編者加入了希伯來文部分,類似全書的引言和結語,把所有的搜集資料結合起來。而希臘文部分,學者認為這部分的希臘文帶有閃族語風,即是接近希伯來文或阿剌美文,所以,學者推論希臘文這部分是翻譯而來的作品,原文是希伯來文或阿剌美文;另一推論是這部分是由有深厚閃族文化背景的人,以希臘文寫成。

現今流傳的版本可以分為三部分,即主體的前後編和附錄。主體部分分為前、後兩編。前編(1-6章):達尼爾與他的三位同伴(第1章)、達尼爾的事蹟(2章及4-6章),達尼爾的三位同伴(第3章)。後編:記述達尼爾的神視(7-12章)。附錄部分(13-14章):二個與達尼爾有關的故事和「三青年的讚美歌」。

由以上的內容來看,可推論這書並不是由一位作者, 在一個短時間之內寫成的;而是由一位編輯者,收集民間流 傳有關達尼爾的事蹟編輯而成。

5. 作者問題

由於缺乏背景資料,學者們沒法知道這卷書的作者是 誰,也不能肯定達尼爾先知是否真實存在,學者只能從內容 來推斷這書的作者。

公元前190至180年成書的德訓篇列出的舊約經卷,沒有 提及達尼爾先知書,因此學者推論達尼爾先知書成書不會早 於公元前二世紀。(參德48:23及49:8-12)。瑪加伯書1:54提 到的「可憎惡的邪物」,就是達9:27及11:37中提到的「招致 荒涼的可憎之物」,學者推斷加下作者可能曾經看過達尼爾 先知書,因為以上二者的描述的內容,應是源自同時期的 事件。因此學者推斷達尼爾書成書不會遲於公元前134-100 年,成書約在公元前二至一世紀之間。

有學者更認為成書的年份是在公元前164年左右,原因 是在書卷裡有不少暗示指向這幾年所發生的重要大事。當 中包括在公元前167年聖殿被褻瀆、瑪加伯兄弟初期的勝利 等;最重要的是12:11-12中提及聖殿被褻瀆到重新清潔的日 子及有關的數目,讓我們更能確認經卷寫成的年份。

經文中以象徵手法所表達的許多事情,都與那時代所發生的事件吻合。例如:卷首描述達尼爾等人拒吃不潔之物,就是那時代統治者對猶太人的一種迫害:這部分與加下6:18-31的記載一致。所以,把編輯年份定在公元前164左右,頗為合理。

6. 「達尼爾」的研究



思考:不少先知書都不是由先知本身親筆撰寫的,你 認為達尼爾書是否也是這樣?

「達尼爾」這人只見於達尼爾先知書裡,並沒有任何 外在的證據能證明他曾在歷史中存在;「達尼爾」這名字 的意思是「天主是我的審判者」,切合這卷書的內容,因 此有不少學者認為「達尼爾」只是一位虛構人物,是作者 創造的人物,因此,在經卷內也沒有提及太多達尼爾的生 平。但是,也有學者提出不同的看法,因為根據猶太人的傳 統,達尼爾是一位歷史人物。史學家若瑟夫所記載的《猶 太古史》,便有兩篇記述達尼爾的,而且他認為達尼爾是最 偉大的先知之一。現今學者對「達尼爾」這人仍沒有一致的 定論。

按達尼爾先知書所述的歷史背景,達尼爾出現於公元 前605至536年,約七十年左右。公元前605年,當拿步高攻 陷耶路撒冷時,他是被充軍至巴比倫的一位王室貴族。他 和三位青年一同被君王賞識,擔當侍從的工作,按書卷裡 的「情節」發展,他於巴比倫王達理阿王執政期間,身居要 職。

7. 達尼爾書的內容



思考:我們在童年時所讀過的童話故事,都有不同的 寓意和教訓,而故事的內容正好讓我們對這些 教訓有深刻印象。你認為,故事的情節重要, 還是寓意更重要? 達尼爾先知書以敍述達尼爾的事蹟為主線,寫出他在 充軍巴比倫時的種種經歷。但是,在敍述架構之內,作者 還採用了不少默示文體來表達他想説明的要義。現在簡述如 下。

默示文體的出現,其中一個主要的原因是由於當時的政治環境,令人不能暢所欲言,於是要採用各種超乎尋常的象徵和意象,以表達他們所要説的話。這些特殊的手法,包括:「神視」、「自然規律的異常」、「異獸」、「數字的象徵」、「舊約的象徵」以及「虛構的人物」。默示文體透過這些方法,把要説明的內容,表達出來。

這卷書是以一位先知的事蹟作為主要的架構,其中有 默示文學的文體。書內還有不少的祈禱文被保留下來,值得 我們細意欣賞,其中有兩篇悔罪經文(3:25-45;9:4-19)以及 一首很長的讚美歌(3:52-90)。從內容來說,它們沒有帶來 太多新的訊息和道理,但從崇拜惟一天主的角度來看,是很 有意思。

7.1 前編 (1-6章)

前編包括達尼爾及其友人的事蹟。第1章是全書的序言,也是整卷書的歷史背景,給讀者知道達尼爾的一些背景資料,及他三位友人的名字,「阿納尼雅、米沙耳和阿匝黎雅」(1:6)。前編主要敍述達尼爾與三位青年在巴比倫皇宮裡的不同事蹟。第1章,1:1-7記述達尼爾與三位同伴被選入巴比倫王宮;1:8-16達尼爾和他的朋友面對第一個難題,就是要吃不潔的食物,但是他們忠於信仰,決意謹守本國

飲食的法律,因此得到一個奇蹟,「十天以後,他們的容貌 比那些吃君王食品的青年顯得更為美麗,肌肉更為豐滿」 (1:15)。有學者認為,這事是暗指當時外邦人對猶太人傳 統的冒犯。1:17-20節中,描述天主因他們對信仰的堅持,賜 他們高深的智慧,而在1:21中則指出,達尼爾久居王室中, 為後來的發展作進備。

第2章是拿步高的夢。君王拿步高在夢中夢到一個巨像,「這尊立像,頭是純金的,胸和臂是銀的,腹和股是銅的。脛是鐵的,腳一部分是鐵,一部分是泥的。」(2:32-33)夢醒以後,拿步高找到巫師解夢,但是不得要領,而達尼爾卻能把夢中的內容解説清楚,由此得到拿步高的賞識,開始他在巴比倫的仕途。2:1-12是對拿步高所作之夢,以及巫師和占卜者無法解夢的記述,2:13-23則是達尼爾蒙天主啟示得知夢境和其意義。及後的2:24-28,達尼爾在君王前聲稱只有真天主能詳解夢意,並在2:29-35説明拿步高的夢境,而在2:36-45解釋夢境的含意,於是在2:46-49,君王承認上主的大能,並賜先知高官厚祿。

不少學者認為,這巨像是要表達當時的歷史情況。巨像的身體由四種不同金屬構成,代表四個國家。金頭代表巴比倫,也就是最強盛的部分,銀身代表波斯,銅腹股代表希臘,鐵是羅馬帝國。如果這作品是編輯於公元前二世紀,這是很合理的推論。但是,夢中最重要的象徵是一塊未經手鑿石頭,它象徵天主的國,所以夢境的描述,為的是要説明不同的國家更替,此消彼長,但最後得到勝利的仍然是天主,而非任何一個地上的王國。

第3章是另一個試煉,對象是達尼爾的三位朋友。君王 拿步高建成了一個巨大的金像,要求所有人都崇拜這偶像; 這三位青年拒絕敬拜偶像,結果被投進火窯裡。但是,他們 三人並沒有被燒死,在敍述裡,燒得猛烈的火燄反將投擲他 們進去的加色丁人捲進去,燒死了。在他們的危難裡,天主 大顯神能,讓所有人明白天主是真正的主。

要留意的是,本章在希臘譯本和拉丁通行本內,自 3:24-90是屬於「次正經」(Deuterocanonical),當中包括阿 匝黎雅的禱辭(3:25-45)、天使拯救三青年(3:46-50)和三 位青年的讚美歌(3:24及3:51-90)的部分,因為這些都只留 在希臘文的版本。

在這一章裡,猶太人被迫朝拜偶像,這情況暗與瑪加伯書的情況相同。崇拜偶像為三位青年來說,是對天主莫大的冒犯和褻瀆。因此,編輯者以三位青年人的崇高行為,得到天主的庇佑,來鼓勵身受惡勢力威脅的猶太人,要他們堅持自己的信仰,繼續生活下去。

在本章的結尾記載了「拿步高王詔告居於普世的各民族,各邦國及各異語人民說:願平安豐富地賜予你們!至高天主對我所行的神蹟奇事,我以為最好宣布出來。他的神蹟何其偉大,他的奇事何其可畏!他的王國是永遠的王國,他的主權世世常存!」(3:98-100)。這是編輯者要帶給讀者的訊息,透過拿步高的口來表達,就更具鼓勵性。

第4章,是拿步高的自述另一個夢境。拿步高夢見一棵 巨樹,生長得非常茂盛,最後這棵樹被砍斷,餘幹環被鐵索 和銅鏈捆住,並且要經歷七個時期。君王不明白這夢的象徵,找達尼爾來解夢。達尼爾指出夢裡的巨樹,是指拿步高本人,天主要求拿步高敬畏天主,不然要經歷七年的瘋癲,被放逐到田野間如同野獸般生活,「直到你承認至高者統治世人的國度,願意給誰,就給誰」(4:22b),才得以清醒,才能重新掌握權力。

4:25-30是夢境成真,拿步高正如達尼爾所言,變得瘋 癲,如同野獸般在田野裡生活。然後,「我拿步高舉目望 天,我的理智恢復了常態,我立刻稱謝至高者,讚美頌 揚永生者,因為他的主權永遠常存,他的王國世世常在」 (4:31)。值得留意「舉目望天」這行動的象徵,代表對天 主的敬畏,而隨後的説話就是達尼爾書的核心,要人們明 白,天主才是我們生命的主宰。

有學者指出,這個夢境的表達,與故事的歷史背景十分吻合,因為拿步高的繼位者曾經在田野生活,形同瘋癲。 因此,有人相信,編輯者以這事件改編,成為現時的片段。 但故事中的拿步高最終能離開瘋癲的狀態,重新成為一位英明的君王。

第5章,記述拿步高的兒子貝耳沙匝王設宴時褻瀆聖器遭受懲罰,他在飲宴期間,一時高興取了聖殿的器皿來飲酒(5:1-4)。在宴會期間,忽然出現了一個人的手指,在燈台後面王宮的粉牆上寫字,出現的怪字,連智者也不能解釋,所有人都不能理解(5:5-9),結果是太后引介達尼爾,認為只有達尼爾才能解釋(5:10-12),君王於是詢問達尼爾(5:13-16),達尼爾在解釋以前,即指責貝耳沙匝王的罪過

與褻瀆,不能如同拿步高那樣敬畏天主(5:17-25),因為這怪字的意思是,天主數了君王的國祚,使它完結;衡量了君王的份量不夠,並把他的王國分給瑪待人和波斯人。達尼爾解釋明白後,當夜怪字的意思就應驗了,貝耳沙匝王在當晚即為人所殺(5:26-30)。

這章的故事性很強,在專制的君主制度下,達尼爾竟 敢直斥貝耳沙匝王的錯誤;指出他必會亡國,而君王竟沒有 反感,並履行承諾,給予達尼爾賞賜,這並不合乎常理,但 是,這一章的重點在於貝耳沙匝王褻瀆聖殿的器皿,而為猶 太人來說,這是莫大的罪過。但君王在了解原因之後竟沒有 悔改,這才是他死亡的主要原因。所以,這一章的主旨,仍 然是針對外邦人對猶太信仰的迫害,鼓勵猶太人保持信仰, 相信褻瀆者終會敗亡。

第6章,是前編的最後的一章,記述達尼爾在第三位君 王手下擔任監察史,卻受到別人的嫉妒,並設計陷害他。這 敍述與第二章相近,主角改為達尼爾,而不是那三位青年。 嫉妒者向君王進言,要求所有人朝拜君王:「三十天內,凡 不向你大王,而向任何神祇或任何人祈求的,應將他投入 獅子圈內。」(6:8)結果,達尼爾因違法而被投入獅子圈 裡。但是,如同三位青年一樣,他受到天主的庇佑,絲毫無 損。這使君王大為欣慰,並且因此而高聲頌揚上主,並且下 令把那些陰謀陷害達尼爾的人,投推獅子圈裡。

前編記述了達尼爾在三位君王執政時所發生的事蹟, 這些事蹟都與猶太人在外族管治下所面對的難題有關,這六 個故事的目的是要猶太人保持信仰的純潔。

7.2 後編 (7-12章)



思考:為何達尼爾書要採用這麼多神視來表達?你認 為這種表達方法,有甚麼利弊?

正如思高聖經的標題,這部分是屬於「神視敍述」, 也就是默示錄文體。這部分記述了達尼爾的神視,由達尼爾 以第一身的角度説明。當中共有四個神視,主題也很相同; 國家的興亡,全掌握在天主手中。

第7章,是有關四個帝國與天主國的神視。7:1-8達尼爾夢見在動蕩的大海中出來了四種奇異的走獸。7:9-14記載天主將制裁四獸所象徵的四個帝國,所有的權柄都要交與人子。7:15-28天使給先知解釋神視的意義。在這第一個神視裡,達尼爾看到四頭巨獸,相似獅子、熊、豹以及一頭有十隻角的異獸。這一章對這些巨獸有相當細緻的描述,背後各有代表和象徵,讓人明白它們分別代表了巴比倫、波斯、希臘、色婁苛(今天的敍利亞)和仆托肋米(今天的埃及)幾個國家。

在此以後,「萬古常存者」在自己的寶座上,似乎是他讓四巨獸被殺。然後,先知在神視中「看見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上的雲彩而來,走向萬古常存者,遂即被引到他面前。他便賜給似人子者統治權、尊榮和國度,各民族、各邦國及各異語人民都要侍奉他;他的王權是永遠的王權,永存不替,他的國度永不滅亡。」(7:13-14)在這裡,「萬古常存者」指向天父,而「相似人子」就是預示了耶穌基督。

第8章,公綿羊與公山羊相爭的異象,是第二個神視,7:1-7描寫公綿羊與公山羊之間的戰鬥。7:8是指亞歷山大死後分裂為四個國家的象徵。希臘帝國被四大將領所割據,各自稱王。加散德(Cassander)稱馬其頓王,里息瑪苛(Lysimachus)稱特辣克(Thracia)王,色婁苛(Seleucus)稱敍利亞王,仆托肋米(Ptolemy)稱埃及王。達尼爾看到公綿羊和山羊爭鬥的神視,與上一個神視很相似,就是特別重視動物的角。

在上一個神視裡,對最後的一頭巨獸的角有很多變化的描寫,這些角代表了不同的君王;同樣,在這一神視裡, 角也是權力的象徵,既可代表君王,也可代表國家。神視中 的公綿羊代表波斯,後來的山羊則是代表希臘。在此之後, 神視預言會有一個非常強大,並且邪惡的君王出現,要待這 暴君死亡後,才有希望。

第9章的「七十星期的預言」是第三個神視,達尼爾祈求天主賜他瞭解耶肋米亞的預言,並且為此而祈禱,於是天主應達尼爾的祈求,就有七十星期的預言。達尼爾在祈禱時向天主深切懺悔,説明充軍者的悔疚,渴望得到天主重新的關愛。在長久的祈禱之後,加俾額爾出現,為達尼爾帶來天主的訊息:「關於你的人民,和你的聖城已注定了七十個星期,為終止過犯,為結束罪惡,為賠補不義,為帶來永遠的正義,為應驗神視和預言,為給至聖者傳油。」(9:24)要留意,這裡的一星期並不是指七天,而是指七年;七十個星期,就是四百九十年。而這也是指,自北國滅亡後,到編輯者的年代,這象徵當時猶太人的希望,他們渴望最終能夠得到平安和能夠重建自己的民族與國家。

第10章至12章,是最後一個神視,也是一個可怖的啟示。在神視出現時,達尼爾獲得天主的啟示;在過程中,達尼爾「獨自觀看這巨大的異象;我頓時全身無力,容貌改變,面色蒼白,沒有一點氣力」(10:8),似乎這個神視給他帶來了巨大的震憾,令先知感到筋疲力盡。

第11章是神視內容的敍述,說明歷史中各個朝代的更替,敍述以默示文體寫成,沒有直接說明其中的真正史實,卻要讀者自行揣測思考。幸好思高聖經在文中加上了標題,讓讀者易於明白。當中提及波斯,然後描述亞歷山大與其帝國的被瓜分,再述寫埃及與敍利亞的戰爭。然後是有關厄丕法乃的啟示,當中指厄丕法乃篡奪王位,謀害聖民,然後與埃及交戰,並且迫害猶太人。達尼爾看到他妄自尊大,無法無天,雖然孤注一擲下,擊敗了埃及,但結局是他的末日要突然而來。

此段的厄丕法乃不是實有的歷史人物,而是一種假 託,是一種預象,即假基督的預象。此處的大意是説:所有 迫害教會的人,從厄丕法乃起直到那兇殘的假基督止,必在 極感時潰敗。

到了第12章,迫害教會的人受了天主的審判後,受迫害的人也去受審,但這審判不緊隨在厄丕法乃受審之後,而是在末世,即假基督被罰之後。一開始達尼爾就再次說出整部先知書的重點:「那時,你的人民,凡是名錄在那書上的,都必得救。」(12:1)並且指出,義人將會獲得光榮,這裡的敍述不僅指出歷史興替,也帶出善人與惡人的問題。

本章往後的部分,繼續發揮默示文學的特點,以象徵的手法説明以上各個神視,在什麼時候會發生。按照最後的 三節去推斷,一切事情的發生是在公元前一、二世紀左右, 並且最重要的是:天主的話終於是會實現的。

7.3 附錄 (13-14章)

一般來說,學者視一至十二章為達尼爾先知書的正 文,而把第十三及第十四章視為附錄,原因是這兩章是以希 臘文寫成。因此,不少學者認為這兩章是較後期才加入正文 中的。有些抄本指這兩章是達尼爾先知生平的補遺,但這兩 章也可視為達尼爾先知其他事蹟的敍述;很有可能是編輯者 在收集過程中,較遲搜集得到的資料,為使內容更加豐富, 其中也有重複的地方,如達尼爾兩次被擲進獅子圈仍安然無 羔的敍述。

第13章,此故事在《七十賢士本》中以較短的形式附錄於達尼爾書之後,但在另一個舊約希臘文版本——《德敖多削本》(Theodotion)——中它是以較長的校訂於達尼爾書之首。第一個故事説兩猶太長老意圖姦污虔敬的猶太婦人蘇撒納,他們恐嚇婦人,要控告她與其他人犯姦淫罪,企圖迫使她就範。這兩長老原垂涎她的美色,但她因反抗而被陷害,被判處死刑。少年達尼爾為拯救無辜的蘇撒納挺身而出,藉機敏的詢問揭穿了兩個長老的假見證,把他們交給法官處罰。

第14章亦有兩個校訂本(《七十賢士本》及《德敖多削本》)列在達尼爾書之後。《七十賢士本》的標題為:「取

自肋未支派,耶穌之子哈巴谷的預言」。這一章包括兩個故事,第一個是達尼爾設計揭穿司祭們的虛偽,他們把獻給偶像「貝耳」的祭物吃了,讓王以為是給偶像吃掉、喝掉。故事的結尾是王把司祭們殺掉,達尼爾將偶像及廟宇消滅。

第二個故事則是達尼爾消滅大龍,達尼爾不用刀棍就 殺死了一條被巴比倫居民崇拜為神的大龍。他的方法是將不 能消化的瀝青、脂油與毛髮投入龍的口中,百姓因達尼爾殺 死了他們神聖的大龍而激怒起來,他們將君王交給他們處置 的達尼爾拋入獅子圈中。與此同時,猶太先知哈巴谷為一位 天使抓住頭髮,「瞬息之間」將他帶至巴比倫,將食物帶給 達尼爾。那時他仍然在獅群中安然無恙,王為此奇事所感動 而歸光榮於達尼爾的天主;且命令將控告他的人拋入獅子圈 中以代替達尼爾。君王更宣布説:「全地的君民都應敬畏達 尼爾的天主,因為他施救,在地上行了神蹟奇事,從獅子圈 裡拯救了達尼爾。」

8. 神學訊息



思考:教友因著信仰的緣故,要遵守不少戒律,要全 部實踐起來,可能不容易。你是否有這樣的經 驗呢?你覺得困難有多大?是否憑信心就可以 克服?

8.1 鼓勵受迫害的教會

公元前175年後,色婁苛王安提約古四世厄丕法乃迫害 猶太人的宗教團體,企圖迫他們吃豬肉及迫他們朝拜偶像, 在達1:8-16和3:12-18描述的三位青年,因拒絕朝拜偶像而被 投進火爐中,但結果卻被拯救的故事,堪作他們生活的榜 樣。

當時信仰天主的猶太人,面對外族在宗教上的迫害, 非常痛苦,而本書其中一個重要的訊息,就是鼓勵猶太人堅 持自己的信仰,不要被外邦人污染。書中多個故事,都傳達 同一訊息:能堅持信仰,必得天主的保守。

8.2 肉身的復活

在達12:2:「許多長眠於塵土中的人,要醒來;有的要入於永生,有的要永遠蒙受羞辱。」這是整部舊約中最先宣布(公元前164年)肉身會在末日復活的啟示經文。我們對照下,《訓導篇》在3:18-22中指「肉身復活」仍是未知的事:「人的氣息是否向上高升,走獸的氣息是否下降地下,有誰知道?」由此可見,本書的其中一個重要的神學思想,就是相信肉身復活,這呼應後來尼西亞信經中的:「我期待死人的復活」。

8.3 開展天使論

在創28:12及創32:2,首次提及「天主的使者」,直到充軍以後,天使才個別地以單數的形式被提及,不過仍是沒有名字,如匝3:1-2「以後上主使我看見大司祭耶叔亞,站在上主的使者前面。」要到本書,我們才首先看到天使的名字,如加俾額爾 (參達8:16;9:21-26)。這從天使論來說,是一個重要的突破,因為當天主的使者是有名字,代表當時的人認

為,天使並不是一股力量,而是真實的存在,是一個獨立的個體了。這種思想,為往後有關天使的記述,提供重要的基礎。

8.4 指向「人子」為默西亞

達7:13描寫「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主的雲彩而來」,首先提及一位有能力的「人子」,這默西亞的觀點指向瑪竇福音24:30及26:64的「人子」。厄則克耳的「人子」是軟弱的,因為在雅威的光榮前,我們人類是沒有名字和面容的,我們僅是人類的兒子。「人子」這名曾被基督引用在自己身上,他也是一個軟弱的人,並指向瑪竇福音8:20「耶穌說:狐狸有穴,天主的飛鳥有巢,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而瑪竇福音25:31所述,「當人子在自己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來時,那時,他要坐在光榮的寶座上」,是引自達7:13:「我仍在夜間的神視中觀望:看見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主的雲彩而來,走向萬古常存者,遂即引到他面前。」

9. 小結

達尼爾書的主要的目的是為鼓勵當時的選民,要對天主保持忠信,不要受到統治他們的國家、民族、宗教和文化所影響。達尼爾書指出以色列的天主,無論智慧和能力都高於其他民族所信奉的神祇。書中強調天主是世界和歷史的主宰,祂在適當的時間會逐一實現祂的計劃。因此,選民雖然在受苦和受迫害中,也不必害怕,因為天主必定會在適當的時間施行拯救。

10. 摘要

- (1) 達尼爾先知是否真有其人,並沒有明確的證據可支持其存在與否。但是這本書應成書於公元前二世紀,因為內容與當時的政治情況,有密切的關係。
- (2) 本書分為歷史和神視兩種記述,並附有「蘇撒納」、「貝耳」、和「大龍」的故事;總觀全書有一中心思想:即天主是宇宙萬物的統治者,萬物無分貴賤,無不服從天主旨意。
- (3) 本書另一個極重要的思想,即作者以默示錄體啟示給世人 有關未來默西亞神國的建立,預示這神國必先遭受一段極 困難的時期,但最後必獲得勝利,而且永遠常存。這書為 瑪加伯時代遭受迫害的猶太人,提供給了極大的鼓勵,即 使為新約時代以至歷代的信友,也是滿蘊安慰的寶書。

11. 參考資料

- 1. Carl E. Howie,鄭慧姃譯,《以西結書,但以理書注釋》。 台南:人光出版社,2001,頁157-256。
- 2. 馬有藻,《異夢解惑者,但以理書詮釋》。台北:天恩 出版社,2004。
- 3. 傅和德,《舊約背景》。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4, 頁389-390。
- 4. 李智義,〈達尼爾書〉,《聖經辭典》,2151條。
- 5. 黄國華, 〈達尼爾書簡介〉, 《聖經雙月刊》126 (21卷6 期,1997), 百2-8。

單元八

十二小先知(一)

1. 緒言

早在公元前二世紀,「十二先知」的遺著已訂為一集 (德49:12)。後來的希伯來作家,如若瑟夫,以及巴比倫 的塔耳慕得,都採用「十二先知」這稱呼,但在「先知」上 冠以「大」「小」二字,是始於奧思定。奧思定冠以「大」 「小」的用意,只是因為這十二位先知的作品篇幅較短, 與先知的重要性並無關係。他們同樣是向人民宣告天主的旨 意,勸告人民悔改,謹守盟約,並準備救主默西亞的來臨。

十二位小先知任職的時代,從公元前八世紀至二世紀。他們先後為天主所召選,或在北國以色列,或在南國猶大,各按當時宗教的情況,及道德的需要,或為衛護天主的權利,或為謀求人民的幸福,負起先知的任務。

十二小先知的次第,思高本是依照瑪索辣經文和拉丁 通行本的次第:歐、岳、亞、北、納、米、鴻、哈、索、 蓋、匝、拉,至於他們任職的年代,則在以下的單元再一一 説明。

十二小先知為研究以色列的歷史、宗教、禮儀、啟示 演進、默西亞論,以及舊約文學上的種種問題,幫助甚大。 因為它為舊約史書補充了許多資料,不論是宗教還是政治方 面。再者,十二小先知批評與譴責當時的宗教與社會的言 論,為生活在今日的人類,也有很大影響,他們如同其他四 位大先知一樣,不斷講述宗教的要義,維護正道,斥責殘 暴、傲慢、迷信、放肆、虛禮等缺失。他們教導我們承行天 主的聖意,協助我們要忠於上主。

2. 單元目標

讀者完成這單元後,應能:

- 説明亞毛斯先知書的作者和內容重點;
- 説明歐瑟亞先知書的作者和內容重點。

3. 導論

在這單元裡會介紹兩位小先知,一位是亞毛斯,另一位是歐瑟亞。亞毛斯是第一位著述先知,他是一位生在於南國,而在北國宣講的先知,而歐瑟亞則是北國的先知,他以行動作象徵表達天主與以色列人的關係。

4. 亞毛斯先知書

思考:今天宣講福音的人,大部分都是有學識,又或 是有社會地位的人士。究竟是否任何人都有能 力宣講福音呢?如果有一天,一位清潔街市的 人宣講福音,你願意聆聽嗎?

根據瑪索辣經文,亞毛斯先知書在十二位小先知書中,排第三位:在《七十賢士本》中排在歐瑟亞之後,是第二位:可是按照年代來說,學者大都以亞毛斯為第一位「著述先知」,因而把本先知書列在十二位小先知書中的首位。

4.1 生平

亞毛斯是公元前八世紀的人,生於南國猶大的特科亞,這從以下的經文可以知道:「亞毛斯原是特科亞的一個牧人,在猶大王烏齊亞時代和以色列王耶曷阿士的兒子雅洛貝罕時代」(1:1)。

特科亞這地方距離耶路撒冷和白冷不遠,適合畜牧, 亞毛斯除了牧羊外,還修剪無花果,是社會地位較低的人。 有些學者認為他只是兼營畜牧和農業的工作,估計他在特科 亞以外,還擁有田產,有自己的羊群,推想亞毛斯是生於一 個小康之家。

到了預定的日子,天主就召叫亞毛斯去盡先知的職務:「你去,對我的百姓以色列講預言吧!」天主的召叫為他好像是一種無法抗拒的命令,所以他說「上主正在我趕羊

時提了我來」(7:15)。先知告訴我們,天主在他心靈放上了一種無法抗拒的能力,迫使他去盡先知的任務。天主就如「獅子咆哮了,誰不害怕?吾主上主發了言,誰敢不傳他的話?」(3:8)於是他立即到北國以色列宣講去了。

4.2 時代背景

按聖經所載,亞毛斯是在「猶大王烏齊亞時代」成為 先知的,那時正值北國「雅洛貝罕」執政期間,時為公元前 783-743。有學者認為,這就是亞毛斯所提及的「那是黑暗 和無日光的日子」(5:18)。

書中又說:「你們為了羅德巴爾而自鳴得意,且說: 『我們豈不是靠自己的力量取得了卡爾納殷?』」(6:13) 學者認為「羅德巴爾」是在約但河東,那地方有堅固的堡壘 可作防守之用。先知指出那時正值雅洛貝罕的極盛時代,他 能攻城略地,甚至能攻陷敵人堅固的城堡。因此,學者推斷 這時應在雅洛貝罕向外擴展前期,時在公元前760-750年期 間。

4.3 成書經過

學者相信絕大部分先知書的內容都不是由先知親手撰 寫的,而是由他們的門人弟子記錄的。亞毛斯先知書也是這 樣,從先知書的第一句「亞毛斯的言論」可以推想,這是後 來的記載,而其他不同的先知書,也常以這種形式來開始。 現代學者對亞毛斯先知團體所知不多,學者只能推斷這團體的人數不會太多。由於在經卷中經常提及「大地震」, 所以有些學者相信亞毛斯這個小先知團體正是在這次大地震期間成立的。學者更推想,可能是亞毛斯先知曾預言大地震的發生,而他的預言真的應驗了,於是促使一群信徒跟隨了他。因此,這卷書的原始資料就是來自這個小先知團體。

學者相信這些原始資料,經由公元前六世紀的申命紀 學派人士編輯,並加入了對外邦邪神崇拜的嚴厲批評,以及 一些末世性的資料。現時,讀者所看到的版本,約成書於公 元前二世紀。

4.4 內容分析

亞毛斯先知書可以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是1-2章,描寫天主是列國萬邦的審判者;第二部分是3-6章,預示以色列人民將受到懲罰;第三部分則是7-9章,主要記載先知所見的神視,先知看到了以色列民的結局,並且有一則關於達味王國復興的預言。以下是這三部分的分析。

4.4.1 第一部分,天主是審判者(1-2章)

第1至2章,除了首節指明這經卷是屬於亞毛斯先知的言 論外,這部分逐一指責不同的民族。受指責的民族,先是亞 蘭,繼而是培肋舍特、提洛、厄東及阿孟。

第2章,先知警告摩阿布後,把指責的對象轉向南國猶 大和北國以色列。亞毛斯是公元前八世紀的南國人,卻被天 主派到北國以色列宣講。當時北國以色列以農業為主,社會 的發展已經到了一個貧富非常懸殊的情況。全國一至三成有 權有勢的人,掌控了全國七成的土地,使貧富失衡的情況極 之嚴重。

因此,亞毛斯先知嚴厲指責北國以色列的奴隸制度,「因為他們為了銀錢出賣人;為一雙鞋,出賣無辜的人。」(2:6)有學者推斷,當時農民因債務纏身而被出賣,「出賣」一詞可證明當時已有奴隸制度,而且相當普遍,一個奴隸也值不上多少錢。窮人固然因欠債而被出賣,他們應有的權利和自尊也被人踐踏殆盡,「他們把窮人的頭踏在塵土裡,侵奪卑微人的權利」(2:7b)。

除了在經濟剝削外,以色列人也在宗教上也犯錯,他們「竟叫獻身者喝酒,又吩咐先知説: 『別傳神言!』」亞 毛斯直斥他們違背了整個宗教傳統。

這些錯誤,不僅在二千八百年前發生;直到今天,我們的社會仍然有相類似的問題。也許今天沒有正式的、公開的奴隸制度,但是現代化的生活模式中,人完全被工作規條與法例所限制,不能夠過自由的生活,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指出,這是一種新的奴隸制度。所以,亞毛斯先知的指責,不單是一種遠古的吶喊,而且,在今日社會裡,也是一種扣人心弦的呼聲。由於以色列人的錯誤,亞毛斯在第二部分對他們的譴責也就更嚴厲了。

4.4.2 第二部分,以色列民將受懲罰(3-6章)



思考:在第四章中,總共出現了多少個「上主的斷語」?這些斷語中,哪些是天主的要求,哪些是天主的譴責?

3-6章是本書的主要部分,這四章包括五篇神諭,每篇神諭前皆以「你們應聽」(3:1; 4:1; 5:1),或以「禍哉」(5:7-18; 6:1)作為起首語。書中的一切神諭都具有審判的形式:先宣布人民的罪過,繼而發表審斷,最後描述應受的罪罰。這五篇神論並沒有按邏輯或時代前後來排列。

第一篇神諭(第3章),先知説出以色列是天主的選 民,但卻妄自尊大,以為他們因著這種召選,必能獲得天主 的特別庇護,因此決不會受害。亞毛斯便指責他們這種錯誤 思想,警告他們;正因為他們蒙受天主的特殊愛護,他們所 受的懲罰會更加嚴厲。以民不但放棄了自己的使命,而且完 全失去了道德,為此先知邀請異族來審判他們。有學者指 出,第二部分一開始,就是典型的申命紀學派用語:「以色 列子民!你們應聽從上主關於你們,即由埃及領出來的全體 民族所説的話:『由世界上一切種族中,我只選擇了你們, 為此,我必懲罰你們的罪惡。』」(3:1-2)

這段開場白帶給出兩個訊息,傳達的對象不僅是北國人,也包括「由埃及領出來的全體民族」,即所有的選民(十二支派)。其次,申命紀學派獨有的特色是以選民的身分為榮,指出他們是屬於天主的,因此他們有責任跟隨天主,若他們不遵守天主的法律,必會面對天主的懲罰。

隨後,先知宣布一連串神諭,説明天主派先知來警告 以色列人,就是要以色列人悔改,不然這些懲罰必會降下: 「如城裡發生災禍,豈不是上主所為?的確,上主若不先將 自己的計劃啟示給自己的先知,什麼也不作。」(3:6-7)

現在先知已經把訊息傳達,以色列人就必須為自己的 行為負責,也需要為自己的錯誤付出代價了。在這指責後, 亞毛斯預示了以色列所應得的懲罰:

「敵人要圍困此地,推翻你的堡壘,搶掠你的宮殿。」(3:11)

「我要破壞過冬和過夏的別墅,象牙宮也必遭毀壞, 高樓大廈也必蕩然無存。」(3:15)

第二篇神諭(第4章),貝特耳是本意是「天主的住所」,也是以色列宗教一個重要的朝聖地。但是,到了雅洛貝罕時代,人們開始在這裡崇拜金牛,藉此與耶路撒冷的聖殿分庭抗禮,這卻代表了崇拜邪神的行徑。所以先知提出指責:「你們去貝特耳犯罪吧!去基耳加耳罪上加罪吧!每晨奉獻你們的犧牲,每三天奉獻你們的什一之物。」(4:4)

對於這種拜邪神的行為,先知告訴以色列民,天主的做法是使他們飢荒、瘟疫及戰爭,就是:「我傾覆了你們,像天主傾覆了索多瑪和哈摩辣。」(4:11)

先知傳喚頑固的人民來聽天主的審判。這句與3:1相同,是另一篇神諭的開始。本章論及人應如何尋求天主,以 色列人民以為在隆重的禮儀中可以找到上主,但對上主所要 求的正義、服從和道德,他們卻毫不遵守。上主不接受他們 虛情假意的敬禮,上主只要求正義、服從和道德;天主所施 的各種懲罰是要使他們改惡遷善。以色列雖然遭到懲罰,但 仍不知反悔;天主惟有傳喚他們前來聽審判。

亞毛斯共用了五篇神諭來譴責以民,就是4:6-11所提及 的五個「上主的斷語」;隨著上主的斷語,帶來了五個災 禍。

第一種災禍是「饑荒」;第二種災禍是「旱災」;第三種災禍是「熱風和霉爛」(一種真菌毀滅了以色列全部的莊稼),並且叫蝗蟲吃光了無花果樹和橄欖樹;第四種災禍是幾乎使以色列全國消滅的「瘟疫」;第五種災禍,先知雖然沒有指出,但是從先知所説的「我傾覆了你們,像天主傾覆了索多瑪...」(4:11),可以推測這次災禍遠遠超過以前的災禍。

由天主懲罰人民的舉動,可看出天主是很厭惡人民外表的敬禮,而置道德不顧。因此天主使各種災禍臨於他們的田地、禾麥、家畜和人民,而且災禍一次比一次嚴重。他們遭受了這樣嚴重的懲罰,本應改過自新,但仍依然故我,「你們還是不歸向我」(4:6)。天主降災的目的,原本是對人民愛情的表達,是要使他們醒悟悔改,但以色列卻不理會。因此,天主只得傳召他們,施行嚴厲的審判。按亞毛斯先知的觀點,以色列民族歷史上所發生的一切事,皆由天主所主宰,目的是要教導選民,使他們改惡遷善。這種觀點可稱之為「歷史的神學觀」。

最後一節是一首讚主辭,描述上主——最高法官的威嚴,祂是全能的天主:因為祂創造了山嶽,創造了風暴,祂是全知的天主:因為祂認識一切人類,洞察人的心思念慮(耶11:20),明察自己人民的處境,因此有形與無形的世界都屬祂權下。最後,先知以「他的名字叫『雅威』,萬軍的天主」一句,作為他讚主辭的總結。

第5章,是一首讚美天主的詩歌。用祂的名字叫「雅威」,「萬軍的天主」,作為與第4章的和應。本章包括先知的兩篇神諭。

第三篇神諭(5:1-17),同樣以「你們應聽」開始,這篇的主題是:人民和國家已危在旦夕,只有真誠的懺悔才可以挽救。先知希望人民歸依上主和公道行事,但是先知已預知人民冥頑不靈,必使天主施以慘痛的審判(懲罰)。這一篇先以「哀歌」開始(5:1-3),而以人民的「哀歌」結束(5:16-17)。

第四篇神諭(5:18-27),以「有禍的」一詞開始,論 及人民切望「上主的日子」迅速來臨。人民以為「上主的日子」,就是他們制勝異民,得到勝利,獲取最大的幸福的日子。人民以為上主對他們有保護的責任,但先知警告他們,上主已完全擯棄了他們只具形式的敬禮,「上主的日子」正是「審判的日子」,上主必要使他們受充軍的懲罰。因此「上主的日子」為他們已成為「幽暗而漆黑」的日子。

第五篇神諭(第6章),意義與第四篇大同小異,先知 特別描述撒瑪黎雅京城的居民終日依恃自己的武力,誇耀自 己的勇敢,妄自尊大,過著放蕩不羈的生活,不顧天主的正義,因此招致了天主的懲罰。先知首先向撒瑪黎雅京城的領袖和巨富發出神諭,猛烈抨擊他們剛愎自用,驕奢淫逸,向他們宣布天主的懲罰:上主必要使敵人和瘟疫蹂躪他們的土地,懲罰他們的惡行,讓敵人將人民擄往充軍之地。6:1-7指出驕矜自恃的人是有禍的。6:8-14節指出雅各伯的驕矜必為敵人和瘟疫所制服。

4.4.3 第三部分,以色列民的結局(7至9章)

第7至8章,記錄了先知的五個神視。在這五個神視中, 先知全都是以第一人稱,即「我」來敍述。可見這些神視實 是亞毛斯先知的親身經歷。

天主藉這些異象向先知啟示以色列的懲罰,尤其對以 色列聖所貝特耳所施行的審判。先知用了五種不同的象徵 ——蝗災、旱災、鉛垂線、果籃、聖殿和祭壇的毀滅來預示 天主的懲罰。預示人民的罪惡已到了該罰的成熟時期。

第一個神視是蝗災(7:1-3)。第二個是旱災的神視(7:4-6),説明天主加給人民的災禍,只因先知的熱切祈禱,天主暫不懲罰。第三個是鉛垂線的神視(7:7-9),説明貝特耳聖所和王朝的毀滅已成定案。這神視之後還有一篇附錄,敍述先知從北國被逐的經過(7:10-17)。第四個是一籃熟果子的神視(8:1-3),説明以色列到了該受審判的成熟時期。也附有一篇附錄及幾篇簡短的神諭(8:4-14)。第五個神視是聖所被毀(9:1-8b),説明以色列雖為天主所召選,仍有聖所的敬禮,但到了惡貫滿盈的時期必被毀滅;賴天主

的仁慈,義人卻獲得救恩(9:8c-10)。全篇的結論,是默西亞的遠景(9:11-15)。達味家必要復興,他的王權直達天下萬邦(9:11-12)。那時散處異地的以民,必會回歸故鄉,永享許地的幸福(9:13-15)。

這五個神視對未來審判的真實性和必然性一個比一個 有力,都是漸次遞進的。前四個異象都有共同的結構,皆以 「吾主上主叫我看見了這事」為開始,然後為異象的主題, 最後為天主的斷語或解釋。在前兩個異象中,先知尚能以自 己的祈禱,挽回天主所預定的災禍;那時如果人民真正懺 悔,改過自新,還有轉禍為福的希望。在第三、四個異象 中,先知已知無能為力了,由於人民的執迷不悟,人民的首 領頑固不化,已無法再挽回天主已定的懲罰。第五個異象 表示天主正在施行審判。本章最末的一段是亞毛斯最後的預 言,以種誇張的語法、以現世色彩的詞句,描寫未來神國的 幸福。

4.5 神學思想

關於亞毛斯先知書的神學思想,較多人著重其中普世 得救思想,另一點是他對社會正義的看法。現簡單介紹這兩 點。

4.5.1 普世得救的思想

有學者認為亞毛斯先知是唯一神論的創始人;他還是 第一位宣講普世只有一位天主的先知。更好說,亞毛斯是 一位宗教改革家,他抨擊以色列人民在宗教上的墮落,要重 整以色列的宗教。亞毛斯認為以色列並不比其他異邦民族高貴,只是因為以色列人是屬於天主的,將來萬民也要屬於天主的名下(9:12)。從前,天主曾為以色列人民擊敗了客納罕人(2:9-11),現在卻從遠方領來強悍的民族,攻擊以色列(6:11,14;9:9)。先知在論述天主審判的詩歌中,讚揚天主對萬物的無上權威,描述天主的莊嚴偉大,並且還頌揚天主的全能、全知和祂的無所不在。祂從高處和深處,天堂和陰間(9:2-4),管理風雨,指揮蝗蟲和瘟疫(4:6-1),打擊大地,使之震蕩,有如氾濫的尼羅河水(9:5;8:8),並能使光明變為黑暗,黑暗變為光明(8:9;4:13;5:8)。一切受造之物,都應屈服在祂的權下,都應聽從祂的號令,因為祂是「萬軍的天主」,天上地下一切受造物的主宰。

亞毛斯雖然有普世得救的觀念,但他的宣講為以色列人的救恩,仍有其獨特性:「上主這樣說: 為了猶大再三再四犯罪,我不收回成命,因為他們離背了上主的法律,沒有遵守祂的誡命:他們祖先所追隨的邪神,使他們走入了歧途。我必把火投於,燒盡耶路撒冷的王宮。』」(2:4-5)。

以色列民獲得天主的直接啟示,必須忠於天主的盟 約,不然就會受到嚴厲的責罰。而亞毛斯卻認為其他民族也 能得到天主的恩賜。所以,人們認為亞毛斯先知是首位有普 世得救思想的先知。有些學者卻不認為亞毛斯把以色列與其 他民族同等,只是他認為萬民都是歸於天主名下的,從而強 調天主的恩寵也是會施於萬民的。

4.5.2 社會正義



思考:你認為今天社會中有那些不公義的事?如果天 主要你伸張正義,並為此而宣講,你即會受到 別人責難,你是否仍願意這樣做?

歸納整部亞毛斯先知書傳達了社會正義的訊息,指責權勢者以下的不義之舉:

- (1) 奴隸制度:亞2:6提到有錢人「出賣」窮人。「出賣」就是指奴隸制度(出21:2-11)。人可以因欠債不能償還而成為奴隸(列下4:1)。「銀錢」指的就是債項。「一雙鞋」的意思是指很少的債項;即欠債不多也要成為奴隸。但也有可能是指土地買賣,因為鞋子是用作證明土地轉讓的工具。這兩句可能是指農民因欠債不多,或因土地轉讓了給地主,而成為奴隸。亞毛斯先知在這裡反對窮人不合理地成為奴隸。
- (2) 欺壓窮人:亞2:7提到窮人的「權利」受到侵犯。「權利」指的是在法庭上,無辜的人應得到公正的對待。現在法庭也成了富人壓迫和剝削窮人的工具。
- (3) 侵犯女奴權利:亞2:7提到父親與兒子共同「走近」一「少女」。這少女可能是女僕人,而她的權利在出21:7-9是有規定的。但現在受到了破壞。另有學者解釋「少女」可能是寺廟中的廟妓,指出以色列人在宗教上的墮落。

- (4) 剝削欠債者: 亞2:8涉及欠債者的權利。衣服是合 法的抵押品,出22:25-26規定不能抵押過夜,必 須在日落前歸還物主。現在放債者用抵押的衣服 來作床舖,即他們已準備破壞這項規定。這些人 完全無視保護窮人的傳統法律。
- (5) 不公正的市場:另一種剝削窮人的方式就是商業上的欺詐。亞8:4-6中完全暴露出商人的貪婪及欺詐。「月朔」每四星期慶祝一次,「安息日」每七天一次。在這兩天內都禁止買賣活動。可是他們貪念太強烈,一天不做賣買,也覺得難以忍受。「麥糠」是質量差的麥,應掉棄在地上及遭到踐踏,但他們一樣賣給窮人。「厄法」是容量,用來盛載賣出去的麥子,他們「縮少厄法」令買方受損。「協刻耳」是賣方用來量度買入東西的重量單位。「加重協刻耳」令買方得益,買多了東西。他們違反了法律的規定,使用「假秤」使自己有利(肋19:35-26;申25:13-15)。窮人為獲得生活所需,只得在不公正的市場買賣,商人的欺詐行為令他們生活困難,任人魚肉。
- (6) 富人生活奢華:亞毛斯先知對統治階層的奢華生活,甚為不滿。他們的浪費奢侈原來是建築在窮人的匱乏之上。他們只顧尋求個人的奢華生活及縱慾享樂,完全不理國家情況(6:6b)。統治階級不正義行為的後果就是:上主必會毀滅他們,他們必定無法逃避(3:11-12, 15; 6:7-8, 11)。

亞毛斯並不是激進的改革家,在他的官講中,並沒有 要求改變奴隸制度,也沒有提及什麼政治改革,以達到社會 的公平。亞毛斯貝屬心當時的貧困者的苦難,而不是改革制 度。

5. 歐瑟亞先知書



思考:天主要歐瑟亞先知以自己的婚姻來表達天主與 以色列之間的盟約關係,你認為「婚姻」,是 否有助我們理解自己與天主的關係呢?

十二小先知在不同的時期為天主聖言服務,歐瑟亞先 知的一個特點,是他不僅宣講,還以行動來表達天主的旨 意,就是诱過他的婚姻來説明天主與以民的盟約。

根據瑪索辣經文,或《七十賢十本》,或其他古譯 本,歐瑟亞書常列首位。

5.1 生平

「鳥齊雅、約堂、[阿哈次和希則克亞]為猶大王,約阿 十的兒子雅洛貝罕為以色列王時,上主有話傳給貝厄黎的兒 子歐瑟亞。」(1:1) 由此得知,歐瑟亞先知是公元前八世 紀的人,他是北國以色列的先知,與亞毛斯同期,他任先知 的時間比亞毛斯更長。他是貝厄黎的兒子,名字原意是「雅 威拯救,或「上主的救恩」。按先知自述,他娶了狄布拉因 的女兒為妻,且生了二男一女(1:3-9)。由於他妻子的不 忠,他婚姻生活的不幸,他以親身的體驗寫出了一篇動人心 弦的文章。這書卷反映歐瑟亞先知有極高的修養和信仰,感情熱切。因此,他對人民的各種迷信及敬禮巴耳的事,非常 情恨,嚴詞斥責,同時又表達出對同胞的滿腔熱愛。

5.2 時代背景

歐瑟亞作先知時,正值北國政權衰弱的混亂時期,雅 洛貝罕二世死後,掌握軍權的大將相繼叛變,篡奪王位, 先後有四位君王被暗殺(列下15)。歐瑟亞在北國執行先知 共二十六年(公元前750 - 723年),前後經歷多位君王的統 治:雅洛貝罕第二(公元前743逝世),則加黎雅,沙隆, 默納恆,培卡希雅,培卡黑和易舍亞。這種政治上的混亂, 直接影了以色列民的道德和宗教生活,使北國的人民敬拜邪 神, 違犯與天主所立的盟約, 並染上異民的種種惡習, 從此 道德一落千丈。就在這種景況中,歐瑟亞蒙天主召為先知。 他所説的神諭主要是針對北國以色列;同時,也反映出北國 以色列滅亡前的景況。當時亞述帝國日益強盛,君王提革拉 特不肋色爾三世(Tiglath-pileser III)對北國以色列虎視眈 眈,使北國大為恐慌。在宗教方面,人民敬拜偶像,破壞與 天主所立的盟約,如同妻子背叛丈夫。君王和官員與富人互 相勾結,司祭也不盡職守,宗教與政治腐敗不堪,社會動盪 不安。

5.3 內容

本書分為前後兩編:前編(1-3章)講述先知與淫婦結婚的象徵意義;後編(4-14章)記述先知的神諭:先知再三

痛責以民道德的墮落,宗教及政治的混亂,並預言天主必降 嚴罰警誡他們;同時又指出天主富於慈愛,深願他們改惡遷 善,如此天主必將會恢復對他們的慈愛,使他們復興。後編 可分為三段:4-6章;7-11章;12-14章;每段內容相似,都 是斥責以民背離上主和描述上主要施行的懲罰。因著上主的 仁慈,以民得以復興(6:11:11:8-11:14:5-9)。

有學者認為本書約成書於充軍後期,因為本書在「懲罰 提洛」的神諭中,提及他們出賣猶大人的罪過(1:9,10), 這是在耶京被毀滅以後的事(公元前586年之後)。

5.3.1前編(第1-3章)



思考:天主要歐瑟亞先知娶一個娼妓為妻。有人認為 天主不應迫人這樣做,但有人卻認為這是真實 的。你有何意見?

第1至3章,描述了歐瑟亞的婚姻生活,天主要他娶一個 娼妓「狄布拉因的女兒哥默爾」為妻,妻子為他生了三個子 女:「依次勒耳」(這名字象徵耶胡因殘殺流血而獲得的王 權,及他的王朝應受的報復)、「羅魯阿瑪」(這名字的意 思是:不受愛憐者)、「羅阿米」(這名字的意思是:非我 人民)。這三個名字預兆著以色列將要遭到的災禍:「依次 勒耳、表明上主要消滅當時的王室;「羅魯阿瑪」表明上主 的懲罰已不可挽回;「羅阿米」表明上主完全拋棄了自己的 人民,要廢除與人民所立的盟約。

前編,有兩個主題,第一個是歐瑟亞對以色列國的預 言:第二個是歐瑟亞的婚姻象徵。

第1章介紹先知的身分,及説明天主要歐瑟亞娶一名娼 妓哥默爾為妻。

第2章開始,由對先知婚姻的描述轉到天主與以色列的關係。歐瑟亞先知的妻子替他生下三個子女,而他們的名字都各有意思。這也是說,天主要利用歐瑟亞的婚姻來表達天主與以色列人的盟約。這是在舊約中,把「婚姻」的概念應用在「盟約」上最明確的説明。

到了2:7-9,先知清楚説明以色列民被視為娼婦,她的 丈夫要懲罰她,這裡有三個訊息:

- (1) 先知譴責以色列民如同淫婦,因為他們崇拜其他 神祇,就如娼婦背叛自己的丈夫,與其他男人一起;
- (2) 天主懲罰背叛祂的人,而且懲罰相當重,讓以色列人找不到出路,實則是暗示他們不跟隨天主,就會迷失自己的道路;
- (3) 天主仍然讓以民有回頭的機會,在最後的一節, 談到以色列人最終會知道天主才是好的。

及至2:10-15,直接説明以色列民崇拜巴耳的罪行,2:16「為此,看,我要誘導她,領她到曠野和她談心」,表示天主不會放棄以色列民,天主仍願意把祂的葡萄園賜給以民,並且相信,終有一天,以色列民會回心轉意,承認上主是天主,在感情上更能與天主結合:「到那一天——上主的斷語——她要稱呼我為『依士』(我的丈夫),不再稱呼我為『巴里』(我主)。」(2:18)

第3章,先知描寫天主對以民的許諾,這是一個有條件的預許,也就是說,如果以民能遵守盟約,天主也願意實踐 祂的許諾。

5.3.2 後編 (第4-14章)

這是歐瑟亞在十二年內指責王朝的宣講,為警告人民當時罪惡的生活,要引領人民歸向上主,恪守法律。先知為達到這個目的,先引經據典,用先民的模範,尤其西乃盟約,和天主預許的幸福來教化人民;另一方面也恐嚇人民,如不立即悔改,必受天主的懲罰,以致國破家亡,流徙外國。這部分也提及厄弗辣因前往亞述的歷史,有學者認為是代表默納恆向亞述稱臣的事件,並且提及「敍利亞——厄弗辣因」戰役。到了北國滅亡後,歐瑟亞先知的去向就沒有人知道了。

後編可以分為三個部分,不少學者都指出,歐瑟亞先 知的寫作風格是以簡潔見稱,在先知書中,歐瑟亞直接敍 事,不會重複。這三部分中,有不同的重點。

5.3.2.1 第一部分(4-6章)

這部分承接前編,談及以民的罪行與悔改。先知指責的重點不在社會中的貧富懸殊,有別於亞毛斯所提倡的公義,只專注於以民與天主的關係:「他們的行為不能使他們歸向天主,因為邪淫的心神潛伏在他們內,致使他們不認識天主。以色列的傲氣呈現他們臉上,厄弗辣因因自己的罪孽,連猶大也與他們一同跌倒。」(5:4-5)

這裡不僅指責北國人民崇拜邪神,也說明猶大也有同樣的危險。學者認為這裡有不少的內容,是在先知死後,由他的弟子補充進去的。由於歐瑟亞是北國的先知,在北國滅亡後,他自己或他的弟子可能逃到了南國;所以,在他的作品內亦含有南國猶大的色彩。

第6章,先知指出以民當走的道路,就是悔改重新歸向 天主,走回天主的路(6:1-3)。先知再指出以民的罪惡一日 不糾正,天主的懲罰是不會離開他們的。

5.3.2.2 第二部分(7-11章)

這部分是一段包括歐瑟亞先知自雅洛貝罕第二逝世之 後至默納協所發表的神諭(公元前742-737年)。這六年是 以色列國政治最混亂的時期,謀朝篡位時常發生。雅洛貝 罕的兒子則加黎雅在位不過半年,即為沙隆所殺,沙隆就位 僅一個月,就被默納協殺死。默納協在位時,為鞏固自己 的王位,實行親亞述政策,搜刮民財,給亞述王納賈(列 下15:17-22),因此激起了民眾反亞述的情緒,由此增強了 親埃及派的勢力。這種政治上的混亂,以及宗教的墮落,證 明以民已完全背叛了上主,廢棄了與上主所立的盟約,因此 遭到上主的懲罰。但仁慈的上主仍預許將來會復興他們。 (11:10-11)

5.3.2.3 第三部分(12-14章)

這是最後的一段,先知先敍述一段以民的歷史,再指 責以民目前的罪過,然後預言天主的懲罰:再勸勉以民要真 心悔改,以預告上主將要施救作結束。多數學者認為這段神 諭是在公元前742-736年之間發表的。

5.4 歐瑟亞的婚姻神學

歐瑟亞的婚姻看似不合天主的聖善,但天主卻藉他的 仁愛與寬恕來感化哥默爾,使她改過,重投丈夫的懷抱。天 主對先知所下的命令,對他來說是莫大的痛苦與困難;天主 這樣磨煉他,就如祂考驗亞巴郎一樣。

有人認為先知這段婚姻的象徵,與猶太人的思想不合;但是,貴族如依撒意亞先知,天主亦要他三年裸體跣足遊行街市,他面對這同樣的困難,真令人難以想像(依20章)。先知的妻子哥默爾的不貞,人盡皆知;孩子的名字,也無人不曉。當歐瑟亞受人嘲笑時,或人們呼喚他孩子的名字時,先知便藉此向同胞宣講,指出他們不忠於上主,應立即痛改前非,皈依天主。總而言之,先知的婚姻與他宣講的內容是分不開的。

婚姻是基於一份愛:「我發現了以色列,就如曠野中發現葡萄;看見你們的祖先,就如在無花果樹上看見初熟的果實」(9:10)。這種發現,代表天主對以色列人的愛。夫妻相處之道,是在愛中互相認識對方;所以天主說他認識以色列民(5:3),悔改的以色列民說自己認識天主(8:2)。彼此認識,是關係建立的起點。

如果不能互相認識,關係就會惡化,「雖然我為他們 寫了許多法律,卻被看作陌生人的廢話。」(8:12)甚至產 生不忠,「她不肯承認是我賜給了她五穀、美酒和油;反之 她把我廣施給她的金銀,都獻給了巴耳」(2:10)。

關係的破壞並不代表關係就此結束,只要彼此願意,仍然有可能把關係修補。歐瑟亞的婚姻,正好顯示出當時以色列人與天主的關係,即使人如何不忠,如何離棄天主,但只要以民肯回頭,天主仍然願意接納。天主藉先知慘痛的婚姻,使人們明白天主的仁慈,也使人明白遵守天主盟約的重要。把「婚姻盟約」比作「天人盟約」,説明婚姻價值的崇高,是天主與人之間的極特殊關係。這對後來的婚姻神學有很大的影響。

6. 摘要

- (1) 亞毛斯先知書指出,以色列是選民,認為天主引領以民 出離埃及時,以民已被天主所揀選。因此,以民應跟隨上 主,不應胡作非為,因為上主的日子來臨,會懲罰以民。
- (2) 本書指出當時社會的不正義,包括奴隸制度、欺壓窮人、 侵犯女奴權利、剝削欠債者、不公正的市場及富人生活奢 華。
- (3) 歐瑟亞先知書以自己的婚姻為行動,宣講天主對以民不忠的憤怒,以及天主的無限慈愛。天主渴望人的忠誠,希望以民能悔改,回到與天主的盟約當中。

7. 參考資料

- 1. 李文信, 〈亞毛斯先知的社會改革〉, 《聖經雙月刊》 115(20卷1期, 1996), 頁18-20。
- 2. 韓承良,〈亞毛斯書〉,《聖經辭典》,780條。
- 3. 陳維統,〈歐瑟亞書〉,《聖經辭典》,2390條。
- 4. 黄國華, 〈歐瑟亞及米該亞先知書簡介〉, 《聖經雙月刊》 116(20卷2期,1996), 頁3-8。
- 5. 傅和德,《舊約背景》。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2年, 頁320-324。
- 6.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下冊,達尼爾及十二小先知》。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1964,頁115-174,209-278。

單元九

十二小先知(二)

1. 緒言

十二小先知在不同的時期為天主的聖言服務,在這個 單元將會介紹五位小先知,他們以不同方式來宣講聖言。

2. 單元目標

修畢單元九後,讀者應能了解以下經卷的時代背景、 內容和神學思想:

- 米該亞書;
- 索福尼亞書;
- 納鴻書;
- 哈巴谷書;
- 哈蓋書。

3. 導論

在這單元裡,我們會按時序介紹五卷小先知的書卷。 他們各自在自己的時代,為天主發聲,卻也同時遭到不同程 度的反對,更有人受到迫害。以下,我們會逐一説明。

4. 米該亞先知書



思考:世上有很多不公不義的事,妥協?抗爭?隨主 流最安全?你將如何自處?

米該亞在瑪索辣本的十二位小先知中排第六位,在希 臘本排在第三位,按時代,先知生活在公元前第八世紀、按 年份應排在第三位。他名字的意思是「誰相似上主」,他是 「摩勒舍特人」(1:1), 這地點也符合耶26:18的記載。這 個地方與米該亞(1:14)所說的「摩勒舍特加特」應是同一 地方。米該亞先知與亞毛斯先知的情況相近,同是出身於山區小村莊。從經卷的內容,推測先知是一個樸實的人,他日常接觸的多是社會中的普羅百姓,他猶如亞毛斯一樣,多為被剝削者發聲。

根據1:1推斷,米該亞是在約堂、阿哈次和希則克雅為猶大王的時期擔任「先知職」,他與依撒意亞先知屬同一時代(公元前736-693年)。他一生在猶大盡職,卻沒有忘記北國的同胞,他曾大聲疾呼,企圖挽救北國即將亡國的厄運,但北國以色列最終如先知的預言滅亡了,這亦增加了先知的影響力,打動了希則克雅王的決心,從事宗教改革。

4.1 文體

本書文筆高雅,但流傳後世的經文頗為殘缺,幸好有一些古譯本,如七十賢士譯本及拉丁通行本等,可以作參考。米該亞書除標題(1:1)外,都是以高雅的詩體寫成的,這個特點讓考訂家在修訂殘缺或不合韻律的經文和辨別註解時,幫助甚大。

4.2 內容

本書只有七章,內容以神諭為主,在題名之後(1:1) 便開始本書。

4.2.1 第一部分,天主對子民的審判(1:2-3:12)

第1章,1:2-5上主顯現,要審判以色列和猶大;先知傳 達的訊息,不僅針對以民,還包括所有的民族。經卷中的詩 句帶出很強的感染力。1:6-7説明撒瑪黎雅與耶路撒冷「她的一切雕像必被打碎;她的一切淫資必被火燒盡」,宣判撒瑪黎雅和耶路撒冷必要毀滅。1:8-16先知哀傷猶大很多城市的遭遇,如「在貝特敖斐勒,要輾轉於灰塵之中。」(1:10)

第2章,2:1-5先知指出撒瑪黎雅受罰的原因,是權貴整 天策劃各種壓榨窮人的方法。2:6-11是假先知激烈非難米該 亞先知;2:12-13則是天主和先知的答覆。

第3章,3:1-4控告撒瑪黎雅的官吏欺壓平民。3:5-8論及 假先知與真先知的區別。3:9-12 先知代天主宣布:耶路撒冷 和聖殿必因首領、司祭和假先知的罪完全被毀壞。

4.2.2 第二部分,天主對子民的恩許(4-5章)

第4章中,4:1-5描述默西亞時代,熙雍將是普世和平的宗教中心。4:6-7則指選民中的「遺民」猶如「跛行的人」,復興並不容易,但遺民將成為神國的核心。4:8-10指耶路撒冷邁向復興要經過一段極艱苦的路途。4:11-14則說敵國雖殘暴兇猛,但耶路撒冷終會勝利。

第5章是有關未來救主生於白冷的神諭(1-5節)。這位 救主或「統治者」就是默西亞。白冷是猶大地的一座小城。 「厄弗辣大白冷」,是達味的家鄉,這地方的人亦名厄弗辣 大人(參撒上17:12:盧1:2)。

神諭中的默西亞能帶領以色列人走向幸福,他能做到 三方面:對抗外敵(5:5)、重新興起(5:2b)及打擊邪神 (5:11)。這位默西亞是君王式的默西亞,他的降臨會復興 以色列國,團結以色列人,並且打擊邪神。

白冷在猶大諸郡中雖然是最小的(參若7:42),但因為 這裡是默西亞的出生地,而著名於世。因此,默西亞的降生 是為完成上主的命令,為上主管治以色列。「他的來歷源於 亙古,遠自永遠的時代。」(5:1)這句話指出默西亞的天主 性。這位元首是達味的後裔(因為他生於白冷),但是他尚 有更古的來源:他永遠生於天主父。

4.2.3 第三部分, 天主對以色列的警告 (6:1-7:7)

這兩章包括了警告和安慰的神諭。先知首先寫出天主 與人民之間的爭辯,目的是要引導人民懺悔改過。6:1-8這一 段爭辯頗具戲劇性,有許多段講話。6:1先知邀請人民聆聽 天主的辯論。6:8指出,實際是天主直接要先知參與天主的 爭辯(6:3-5)。6:2向諸山和大地發言,這不單是只是詩文 的修辭,更有「宇宙性」的表達,即整個大自然也要聆聽天 主向以色列人表達的訊息,因為諸山歷代都是天主至大仁慈 和以色列子民忘恩負義的證人。

在6:6中、人民向天主求問應如何奉獻才可平息天主的 義怒,天主指出,祂需要的「無非就是履行正義,愛好慈善,虛心與你的天主來往。」6:8以「人啊」作開始,是要 指出,天主不止要求以色列人,而是要求所有人實行這三種 美德:「正義」、「慈善」及「虛心」,才可以真正回應天 主。 6:13中,先知指責社會中的不平等和不公義,包括「謊話」、「強暴」、「欺詐」,所以先知表明天主會打擊他們,讓他們吃不飽、財富不保。

4.2.4 第四部分,天主對以色列的警告 (7:8-20)

7:7-13是先知依恃天主的詩歌。先知藉此安慰因這些警告撒瑪黎雅的滅亡,及耶路撒冷和聖殿完全毀壞的神諭而深受感觸的人民。先知好像説,如果人們真心懺悔,選民還有獲救的希望。7:14-20節是先知的一段熱誠的禱文,先知在這禱文內請求天主牧放自己的人民。先知最後的一句話「你必按照你昔日向我們祖先所發了的誓,對雅各伯表示忠信,對亞巴郎施行仁慈。」日後新約中聖母瑪利亞和大司祭匝加利亞在他們的讚頌詩中也都有引用。

4.3 神學思想

米該亞先知書指出以色列人受到天主的懲罰,是因為 以色列拒絕天主,以及犯罪。當時整個社會充滿欺詐,宗 教和倫理的價值被歪曲,天主與以色列的盟約遭受破壞。因 而,天主以亞述王作祂的工具來懲罰北國以色列(撒瑪黎 雅)。事實上,南國猶大也同樣犯罪,因此耶路撒冷也受到 警告。

在神學方面,先知強調上主的正義與震怒,及上主的 寬容大方與仁慈。米該亞先知不單是一位神學家,也是一 位偉大的倫理學家,他強調社會的正義公道。他的預言還具 體地指出,默西亞要誕生的地方——白冷,是達味的故鄉。 (5:1-5)

5. 索福尼亞先知書



思考:如果你正身在痛苦之中,你認為天主會拯救你嗎?你自己應當怎樣做?

5.1 索福尼亞的生平及背景

從1:1推斷,索福尼亞是貴族出身,可能是猶大君王希則克雅的後裔。他在約史雅為王的時期任先知職(公元前638-608)。所以他是北國滅亡後的南國先知,與耶肋米亞先知應屬同一時期的先知。從2:13-15提及尼尼微城被毀,而尼尼微城在公元前612年被毀,學者多認為這是先知親眼目睹的事情,因而推論這書是在公元前638-608年間寫作的。索福尼亞身處的社會,正是亞述帝國走向衰落,又是埃及和叔提雅人(Scythians)興起的時期。

5.2 內容

索福尼亞書共有三章,書中的主題十分明確,先知宣告「上主的日子」來了,這是天主忿怒的日子,且迫在眉睫,天主的義怒即將降臨。全書可分為三部分。

5.2.1 上主的日子(第1章)

上主的日子是令人滿懷恐懼的日子,天主要掃除人、 獸、天上的鳥和海裡的魚,這代表天主的憤怒到了極點。天 主要「剷除」所有不信天主的人,特別要剷除「巴耳的記念 和僧侶【司祭】的名字,(1:4)。這是因為以色列人行了 上主視為惡的事,甚至以色列的君王也崇拜邪神(參列下21:3,21)。所以,先知指出天主要「剷除那背離上主,不尋覓上主,不求問上主的人」。1:7-9是一組詩歌,以「肅靜」作為審判的開始。先知常以巨大的災禍或戰爭,比作上主為自已所備辦的祭獻(參依34:5-7;耶46:10;則39:17-20),災禍如同獻祭能平息上主的義怒。祭祀之後必有祭宴。這次祭祀的犧牲是所有的人,尤其是猶大與耶路撒冷境內「不尋覓上主」(1:6)的惡人。「他邀請的人」就是代天主執行審判的民族,即猶大與耶路撒冷的敵人。

天主的懲罰是可怖的(1:10),先知以「喊聲」和「哀號」來表達天主懲罰的嚴厲。除了聲音外,還有燈光,而在燈下,一切都無所遁形,沒有人能避開天主的審判,即使是那些認為「上主不賞善,也不罰惡」的人,都要受懲罰。1:14是對「上主偉大的日子」的描述,為引入對四鄰的審判。

5.2.2 眾民的不義 (2:1-3:8)

2:1-3 中,先知規勸猶大與耶路撒冷及時歸向上主。2:4-15是對四鄰異民的審判:培肋舍特(2:4-7),摩阿布與阿孟(2:8-11節),雇士與亞述(2:12-15)。先知勸告他們及早悔改,尋求正義,在上主忿怒的日子裡才可得救。當中2:6指出「沿海地帶必將成為牧人的牧場」,昔日繁華的城市竟成了羊群憩息的地方(2:14)。最後上主的手由極南的雇士(3:10)伸向極北的亞述(2:13)。上主要向全世界施行審判(1:2-3)。強大如亞述,只要上主一伸手,遂即滅亡,「化為荒地,乾旱如沙漠」,尼尼微「竟成了荒野,成了野獸的棲所!」(2:12-15)

3:1-8 指摘耶路撒冷的罪行,先知以為指責後,人民應會悔改,但他們仍依舊「不聽呼聲,又不接受教訓;不倚賴上主,也不親近她的天主。」先知舉出領袖本應保障法律,愛護百姓,但他們卻橫征暴斂,使到處充滿罪惡(3:3-4),先知以「獅子」和「豺狼」來形容這些殘忍的領袖。

3:5 説明上主是至義的,仍會仁慈對待他們,每日為他們提供智慧的教訓,希望他們悔改。上主以大能的手,毀滅了以色列人,以為以色列人必會痛改前非,「但他們反加速使自己的一切行為墮落」。因此上主必要親自控告,以民在萬民中會遭受更嚴厲的懲罰。

3:8 更明確説明,天主已經為這一切不義準備好日子。

5.2.3 上主的勝利 (3:9-20)

在最後部分,是描述「上主的日子」,這是光榮的日子。3:9-13説出這次全世界性的審判帶來:萬民皈依,以民悔改。因為天主不喜歡人們喪亡,而是喜歡人們回心轉意,透過施行審判,發顯天主的威權與光榮(2:11)。在3:9和3:13兩節中,描述審判萬民的效果,而3:11和3:13説明以民會悔改。3:9「我要使萬民的口脣純潔」,意思是人們的心靈純潔後,才可「稱呼上主的名號」。3:10是描寫異民歸化的情形,以極南方的雇士民族作為天下萬民的代表,向上主

奉獻祭品。3:11-13是正義審判後的美果:以色列民內心外表 以及宗教和社會的生活要煥然一新,「不再行邪惡,也不再 説謊言」。3:14上主對於以民的愛情勝過夫妻間的愛情,只 要以民煉淨自己,天主將與以民重結盟約:「我必使你們在 普世萬民中,獲得榮譽和稱讚」(3:20)。

5.3 神學思想

- (1) 這書的神學思想,要求人內心的皈化,革新生 活,以良善謙遜的心依賴天主。這些思想顯然是受了同期依 撒意亞先知的影響,此外,亦與耶肋米亞的教訓極相似。
- (2) 強調上主的日子。「上主的日子」或「上主偉大 的日子」,和「忿怒之日」已迫近眼前。在這可怕的日子 裡,非但異民要受懲罰,就是選民,尤其是耶路撒冷的居 民,也要受懲罰。
- (3) 認定以色列人必會復興。在「審判日子」裡獲得 存活的,只有那些「尋求公義」、「尋求謙和」的人,及那 些「貧苦的百姓」;他們經過革新淨化,成為「以色列的聖 潔遺民」,在天主前獲得天主的恩愛。

6. 納鴻先知書



思考:天主懲罰祂的選民以色列人,也懲罰外邦人尼 尼微人;我們是在基督裡的人,當我們犯罪得 罪祂的時候,祂會不會懲罰我們?為甚麼?

6.1 納鴻的生平及歷史背境

納鴻是「乃赫米雅」的縮寫,意謂「上主安慰」或謂「上主安慰的人」。在先知書中,得知他是厄耳科士人(鴻1:1)。從他的著作中推想他是一位有活潑信仰,富愛國熱情,而且富創作力的詩人。書中提及了埃及諾阿孟(Noaman)和尼尼微的陷落,推斷這書是寫於猶大國王約史雅施行宗教改革時期,當時北國以色列已經滅亡(滅於公元前721年),亞述帝國亦接近淪陷,時在公元前614年左右,鴻3:13「你境內的門已為你的敵人敞開,火已燒毀了你的門閂。」似乎指出敵人已經大軍壓境。就其內容顯示,這書應在南國猶大淪淊以後才編輯成書的。

6.2 文體

這卷書是有關尼尼微滅亡的輓歌。首先以一篇簡短的 詩歌作引言,描寫上主的大公無私,正義公平,祂要消滅祂 的敵人,而對忠於祂的人,祂會施以救恩(1:2-9)。隨後是 先知的神諭,全書由三篇詩歌組成。

納鴻先知是一位熱情奔放的愛國詩人。説他富有想像力,是因為他在描繪戰爭所用的詞句,極其逼真,極其活潑有力;使讀者有如身歷其境(2:12-13; 3:2-3)。説他熱情奔放,當他得到上主的啟示,知道尼尼微快將毀滅時,他一方面指出尼尼微怎樣被毀,一方面向猶大歡呼,指出自由解放的日期快要來到;在描述敵人進攻尼尼微城時,先知一方面向尼尼微高呼「你應把守堡壘,防守要道」(2:3),一面向尼尼微人大叫「止住!止住!」(2:9)一面向進攻的敵

軍高呼:「你們搶奪銀子,搶奪金子吧!」(2:10) 這種變 幻莫測的描述,顯出詩人的熱情奔放。他知道上主必要制 裁殘暴者(1:3),因為上主雖然是慈善的,但也是公義的 (1:7-8)。

說納鴻愛國,因為他能在暴君的脅迫下,仍然大膽向 強權挑戰、吶喊、譏諷、謾罵,以求激起同胞愛國的熱情; 他的預言為在死亡陰影下掙扎的同胞,帶來無限的慰藉和希望。

6.3 內容

本書的內容強調先知的預言,是在亞述滅亡之前發表的,這包含在「關於尼尼微的神諭」的第一個題名。先知以 尼尼微京城作亞述大帝國的代表,預言她雖盛極一時,但必 為掌管天地及人類歷史的上主所懲罰。

第一篇詩歌(1:2-2:1):描述上主審判時的威嚴,以及 裁判者的大公無私,先知指出欺壓以民的亞述帝國不久便要 滅亡(1:2-8),神視描述天主對惡人報復(1:2),拯救善 人(1:7-8)。先知再而向尼尼微發出警告(1:9-11),並安 慰猶大和以色列,告訴他們惡人將要滅亡,他們將可復興 (1:12-13)。他邀請百姓歌唱歡呼,感謝上主對猶大和以色 列的安慰(2:1)。

第二篇詩歌(2:2-14):描寫審判者對尼尼微的定案: 尼尼微將受攻擊(2:1-5),被滅亡時的慘況(2:6-11)。先 知以嘲諷的口吻,請尼尼微來應戰(2:2,4,14);先知預告 敵人將要進攻亞述(尼尼微)(2:2-10);城內百姓「人心 沮喪,兩膝打顫,雙腰發抖,面無血色」,猶如喪家之犬 (2:11-13);盛極一時的大帝國即將化為烏有(2:12-14)。

第三篇詩歌(3:1-19): 敍述尼尼微被懲罰的原因是她 惡貫滿盈(3:1-7),任意欺凌其他弱小的民族(3:9-11), 勢力如何強大也不能避免被毀滅(3:8-13)。它的命運絕不 會好過諾阿孟(即埃及的京都)。亞述自招的滅亡,永無翻 身之日,尼尼微的滅亡使受壓迫的人們歡欣(3:14-19)。

6.4 神學思想

納鴻先知書主要針對尼尼微這個不可一世的亞述大帝國,指出它的罪惡,並預告天主對它的懲罰;宣布永恆的真理:建基於暴力和欺詐的國家必遭毀滅,建基於真理和公義的天主的國必獲勝利。但卻沒有如同其他先知書一樣,指出猶大和以色列遭受災禍的原因,也是由於犯了嚴重的罪過。因而,這卷書所強調的就是反抗上主的國家必遭滅亡,這使上主的聖名彰顯於世,並指出天主永遠對猶大和以色列保持忠誠,不會放棄他們。

7. 哈巴谷先知書



思考:你曾否對天主質疑?質疑的是什麼?你如何清理/處理在自己生命中對天主的疑問或埋怨?

哈巴谷可能有「擁抱」的意思。他是十二小先知中的第八位(哈1:1)。由這書的內容來看,與猶大王約雅金(公元前608-598)的戰亂時代(列下24:1-6)很符合,推算他應是公元前第七世紀末的人物,本書1:2-4所述民間殘暴不義之事,與耶肋米亞先知在21:13-19嚴厲斥責暴君約雅金所作的事完全相同,故哈巴谷應與耶肋米亞是同時代的。書中提及加色丁人的侵略(哈1:6),這些人住在美索不達米亞南部,即後來的巴比倫地域。他們在公元前七世紀至六世紀初期,打敗了亞述,控制整個古代近東地區。所以,他被認為是公元前七世紀末的先知。哈巴谷書的成書日期約在公元前587年以後,可能是在猶大國滅亡之後。

7.2 文體

本書突出之處,是先知以默禱的方式表達自己的疑問,希望靜聽天主的答覆;先知在神視中,默觀天主威嚴的降臨,執行公義的審判。由神視中,先知的疑問得到解答。由本書的結構來看,可以分為兩大段:1-2章為第一段,寫的是神諭;第3章是第二段,是先知的祈禱詞。就內容來說,只有一個主題,即先知與天主的交談。上主先以神諭答覆先知在默禱中的疑問,然後以神視讓先知看見祂降來施行審判時的威嚴。

7.3 內容

與其他先知書不同,哈巴谷不是奉天主的命起來宣講;他以對話的形式與天主交談,他質問天主,祈求天主給予答案。他的問題是:天主讓兇殘的壓迫者任意虐待自己的人民,這態度是否公正?作者在本書內,常以自己是受壓迫者的辯護人自居(1:2-4, 12; 2:1)。最後賴天主對他的啟示,他的問題得到了解決。天主不斷留心一切作惡的人,給他們規定的期限悔改:期限一到,必要懲罰他們。至於犯罪的猶太人,天主藉外邦人來懲罰他們,但這些外邦人卻因肆虐過度而要受天主更嚴厲的懲罰。義人和虔誠人應堅忍與信賴,等待上主審判的日子。在困苦中,更應該相信天主,「因他們的信賴而生活」。凡有這樣信賴的人,終必獲救。

本書可分為二段:

第一段:1:1 是題名,「哈巴谷先知在神視中所得的神諭」,即謂先知在啟示中所得的神諭,就是先知奉天主的命必須寫下關於加色丁民族的神諭(2:2)。先知抱怨天主為什麼容忍,而不懲罰國內那些違法及虐待同胞的人,因而發出不平之鳴(1:2-4)。上主答覆:說祂已召來加色丁人的軍隊來懲罰國內的惡人(1:5-11)。先知又哀歎天主召來的異民過於凶惡,肆意殘害本國人民,他們的邪惡甚於他們所懲罰的人(1:12-17)。先知祈禱後期待天主的答覆(2:1)。天主命先知將神諭寫在版上(2:2-3):審判惡人的時候必將來到,惡人必要喪亡,義人如能恆心堅信,必獲得救援(2:4-5)。先知一連以五個禍哉,祈求天主審判加色丁人,降禍給那些壓泊選民的異民(2:6-20)。

第二段(第3章):先知在祈禱時,請求天主迅速懲罰 惡人;以後就在神視中,見天主赫然降臨,消滅一切惡人, 並救拔自己百姓中的義人(3:1-15)。最後,先知以讚美歌 辭,表示自己堅定的信仰,稱頌天主的救恩(3:16-19)。

7.4 神學思想

- (1) 天主的忠信:哈巴谷先知以天主必會拯救以民 脱離一切仇敵,說明天主決不會忘記自己的許諾。因此先 知在目前困難與壓迫中,全心期待天主再來臨,執行審 判,廣施救恩(3:3)。因為天主「自古」就是選民的天主 (1:12),所以先知在這最極大的困難中,仍以天主為「救 助的天主」(3:18)。
- (2) 天主的正義:天主是忠信的,可是同時也是聖潔的和正義的(1:12; 3:3),所以選民也會受到懲罰(1:13)。審判者天主,從天上注目一切(2:20),決不會容許一個國家或一個民族,肆無忌憚地欺壓及殘害其他國家或民族(1:15; 2:5-20)。上主是萬民的審判者,派外邦民族來代替祂自己執行刑罰(1:12),但是這種刑罰完全是出於祂的正義,天主決不會讓義人與惡人一同滅亡(1:13; 3:2)。凡不義之人,無論是屬於選民或異民必要滅亡(1:13; 3:13),一切義人都要獲得上主的救援(2:4)。天主的正義終會獲得勝利,而眾義人與信賴天主的人,也必要分享天主的勝利(3:18-19)。
- (3)信仰的重要:先知向選民要求他們有堅固的信仰,惟有這種信仰才能使他們脫離一切困難,而獲得救援

(2:4; 3:17-19)。「信仰」是指對天主絕對的服從,絕對的信賴,縱然天災人禍把人重重包圍,人仍要堅定不移,仰賴上主(3:17),到了規定的時期,天主必會在全世界前發顯自己的光榮(3:3),義人就在此時獲得救援(2:4)。哈巴谷先知超越了舊約的其他作者,他這端道理給新約尤其給聖保祿宗徒開闢了一條神學路線。哈2:4成為外邦宗徒宣講的要旨,所以聖保祿在自己的書信內三次援引了這一節(羅7:17; 迦3:11: 希10:37-38)。本書最後一節使我們聯想到聖若望所説的「得勝世界的勝利武器,就是我們的信德。」(若一5:4)

8. 哈蓋先知書



思考:為什麼建築聖殿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呢?

8.1 背景

哈蓋是十二小先知之一,這書的內容反映出其時代背景約為公元前六世紀,而先知執行先知任務時,約在波斯王達理阿一世二年上(即公元前520年)(蓋1:1)。他和另一位小先知匝加利亞是同時代的人,他們同時盡先知職務(厄上5:1; 6:14)。他的名字按希伯來文原有「上主的節日」,或「節慶日的」的意思,也許先知是在一節慶上誕生的。由他的著作可知,他的主要的任務是鼓勵和敦促當時的百姓,尤其是人民的領袖,即猶太省長則魯巴貝耳和大司祭耶叔亞,盡速重建聖殿。

哈蓋先知書多次清楚提及先知所處的時間(蓋1:1:2:1. 10.20) ,因此可以肯定先知得到天主啟示是在公元前六世 紀末。但書中作者常以第三者的方式來稱呼先知的名字。故 此,相信這卷書是由後人編輯而成的,成書時間可能在公元 前五世紀左右。

8.2 文體結構

哈蓋先知書只有兩章,可分為四篇演詞:

- 1. 重建聖殿的勸諭(蓋1:1-15);
- 2. 對重建聖殿工作的神諭 (蓋2:1-9);
- 3. 上主的恩許和祝福(蓋2:10-19);
- 4. 上主揀選則魯巴貝耳(蓋2:20-23)。

8.3 內容

宿券書是由哈蓋先知的四篇演詞所組成:

第一篇(1:1-11): 先知勸省長則魯巴貝耳及大司祭耶 叔亞,從速領導百姓動工重建天主的聖殿,並説明農人終 年辛苦,所得的不足以飽腹;工人費盡心血所賺的不足以養 家,並且物價昂貴,賺來的好像投入無底的破袋(1:6)。 這是由於人民忽略重建聖殿的工作,對上主聖殿毫不關心所 致。先知勸勉人民應改正自己的行為,並應立即上山搬運木 材重建聖殿。因為聖殿落成可給人民帶來上主的雙重祝福: (1) 聖殿落成,上主居於其中,藉此住在自己的百姓中;

(2) 聖殿落成,上主由此發顯光榮,藉此,天主在萬民前 表現自己如何以強力來維護自己的百姓(1:7,8)。本章末 段(1:12-15) 記載人民聽從先知的話,「在上主面前都起了 敬畏的心」(1:12),立即動工。

第二篇(2:1-9):預言這座新建的聖殿,將享有的光榮,遠超過昔日撒羅滿所建的聖殿的光榮;哈蓋勸勉省長則魯巴貝耳和司祭耶叔亞以及全體人民,必須努力工作。 先知為加強他們的信心,重申上主的斷語:「我與你們同在」,表示只要他們聽從天主的話,祂必要實踐諾言。天主說:「我的神常存在你們中間」,意思是只要他們常遵行天主的命令,天主的神將賞給自己的選民,使他們完成重建聖殿的偉業(2:5)。哈蓋五次表示他所宣布的話,不是他自己的,而是萬軍上主的斷語,曉諭祂的百姓:宇宙和宇宙間所有的一切,都是屬於上主,天下萬民都將歸屬上主(2:6-9)。

第三篇(2:10-19):説明天主不喜歡百姓的祭獻,是由於他們的疏忽冷淡,猶如不潔的人,因為他們忽略了重建上主的聖殿,倘若他們立即著手從事這件神聖的工作,他們必立即成為聖潔,而蒙受上主的祝福。現在他們因為懈怠而觸怒上主降災,以致連年歉收,現在先知為鼓勵百姓,叫他們回憶他們未建殿以前所遭遇的災難(2:17)。

第四篇(2:20-23):是向省長則魯巴貝耳所説的預言,保證天主必將特別照顧他,因為他是達味的後裔,天主要藉他應驗從前論及默西亞神國的許諾。2:21-22有一種末世論文體的意味,上主將來必要在世上建立他的神國,即默西亞的神國。先知描寫這位達味的後裔則魯巴貝耳,是默西亞的預象。先知請他放心,因為,上主重視他有如印璽,表示上主要特別照顧達味的家族,因為默西亞君王要由達味家族出生。

8.4 神學思想

哈蓋先知書全書都圍繞著重建上主的聖殿,指出重建 聖殿的重要性,鼓勵猶大人民要重建聖殿。但同時也斥責那 些自私的人,因為他們只求自我的利益,而沒有理會整個民 族的好處。哈蓋督促猶太人盡快重建聖殿,因為他們忽略了 這項神聖的工作,因此受到了各樣的災禍,如果他們一心一 意重建聖殿,上主必祝福他們。

哈蓋致力實現的理想是重建聖殿。因為,猶太人需要有一座聖殿,作為民族團結的中心;其次,聖殿使他們記起天主和他們祖先所立的盟約;最後,聖殿是未來默西亞的預象,耶穌基督以自己比作聖殿,説要在三天之內把被拆毀的聖殿重建,以此預示了他死亡、復活的逾越奧蹟。(若2:19-22)

9. 摘要

- (1) 米該亞書重視天主的正義,相信只要以民能夠全心崇拜 祂,並且徹底悔改,天主終會把自己的正義施行。此書的 另一特點是提出白冷一地,為耶穌的出生作出預言。
- (2) 索福尼亞書強調「上主的日子」,他的宣講帶有末世的色彩,警告以民必須在這日子前悔改,才能得天主的恩典。
- (3)納鴻書頌揚和彰顯天主的公義,作品反對當時迫害猶大的 亞述,指出反抗上主的國家必遭滅亡,而天主永遠對猶大 和以色列保持忠誠,不會放棄他們。
- (4) 哈巴谷書頌揚天主是正義和忠信的,強調天主在適當的時間,會對善人施行拯救或對惡人懲罰。全書以默禱的方法 表達作者對天主所為的疑問,並從中得到答案。

10. 參考資料

- 1. 韓承良, 〈亞毛斯〉、〈索福尼亞〉, 《聖經辭典》,
 779條、780條。
- 2. 房志榮, 〈亞毛斯先知的普救論(亞9:7)〉, 《神學論 集》20期(1974), 頁165-171。

- 3. 胡淑琴, 〈歐瑟亞先知書中的天人關係〉, 《神學論集》 96期(1993), 頁193-204。
- 4. Jacob M. Myers, 鄭慧姃譯, 《何西阿書·約珥書· 阿摩司書·俄巴底亞書·約納書》。台北:人光出版社, 2002, 頁289-316。
- 5. 鮑根索著,宋友蘭譯,《先知職在以色列的發展史》。 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86,頁94-136。
- 6. 麥康維爾著,紀榮神譯,《舊約文學與神學:先知書》。香港:天道書樓,2008,頁277-308,309-326,327-354。
- 7. 蔡梅曦,《鴿子與大魚》。台北:道聲出版社,2003。
- 8. 黃國華,〈索福尼亞、納鴻及哈巴谷先知書簡介〉, 《聖經雙月刊》119(20卷5期,1996),頁3-6。
- 9. 傅和德,《舊約背景》。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2年, 頁328-337,347。
- 10. 思高聖經學會, 《先知書下冊, 達尼爾及十二小先知》。 香港: 1964, 頁319-363, 411-428, 363-384, 385-410, 429-444。

單元十

十二小先知(三)

1. 緒言

這單元承上一個單元,繼續介紹五位小先知。同樣為 天主聖言服務,不同的先知因自身的背景與性格,呈現不同 的精神面貌。在過去的兩個單元裡,我們簡單説明了其中七 位,而在這單元裡,則把餘下的五本先知書的內容,介紹給 讀者。

2. 單元目標

修畢單元十後,讀者應能了解以下經卷的時代背景、 內容、和神學思想:

- 匝加利亞書;
- 亞北底亞書;
- 瑪拉基亞書;
- 岳厄爾書;
- 約納書。

3. 導論

在這單元裡,我們會把餘下的五位小先知,作一簡單的介紹。這幾位先知處身不同時代,也有各自不同的社會實況,故此取態各有不同。當中匝加利亞重視聖殿,亞北底亞卻詛咒厄東,而最特別的是約納書,因為這究竟是真有其人還是近於寓言故事,今天仍未有結論。

無論如何,重要的是天主透過這些書卷,向我們所說的話。不同的先知,代表的是不同的處境,而無論什麼境況,天主仍然願意向我們發言,並且決不會落空。

4. 匝加利亞先知書

4.1 背景

「匝加利亞」的意思是「上主已記憶」。他與哈蓋同時,二人與則魯巴貝耳一起由巴比倫回歸故土(厄上2;厄下12),從事復興以民的工作。先知大概出身於司祭家族(厄下12:16),推算他由達理阿二年至達理阿四年(1:1-7:7:1)任先知職。

匝加利亞先知書反映出有三個不同的時代:第1-8章描寫了公元前520年間的事蹟(匝1:1,7;7:1)・第9-11章則反映亞歷山大為王一段時期(公元前333-330年)。12-14章顯示亞歷山大大帝死後三十年至四十年間的歷史(公元前300年)。雖然時代有很大差距,但全書很連貫,並且有很多共同點,顯出有一位編輯者,把不同時期的資料編成現時的形式。成書約在公元前四世紀末。

4.2 內容

全書共有十四章,可分為三部分:第1-8章、第9-11章 和第12-14章。這三部分有一相聯的中心思想:天主藉卑微 的遺民,來實踐拯救萬民的計劃。

第一個部分又分為三小節:第一節是引言,先知勸告 百姓離開邪道(1:1-6);第二節是八個神視,第三節是神 諭,我們逐一介紹: 第1章中,先知勸勉百姓悔改。1:1-6就是引言,而往後就展示八個神視。

第一個神視(1:7-17)是上主的四位騎士,奉上主的命去巡視大地(1:10),目的是要「全地都安寧平靖」。「上主的使者」是以色列民的護守天使(1:12)。

第二個神視(2:1-4)是四隻角和四個工匠,「四隻角」是泛指猶大周圍所有的敵人,天主派遣她們進攻猶大。「四個工匠」是指擊滅巴比倫帝國的波斯和瑪待及其他國家的軍隊。「那些角驅散了猶太,以致沒有人敢抬頭」,描寫的正是猶大人民被擴充軍的慘狀。

第三個神視(2:5-9)是手拿繩墨的人。匝加利亞指出 耶路撒冷的圍牆和防禦由上主坐鎮,耶路撒冷是默西亞神國 的預象(2:10-17)。

第3章是第四個神視,內容是撒殫控告耶叔亞大司祭,當中污穢的衣服指大司祭和司祭界所犯的罪惡。華美的禮服是指他們將要蒙受的新恩寵。「七隻眼睛」即常侍立在上主臺前的七位天使,如果耶叔亞能善盡大司祭的職務,他要列在天使中。聖殿是神權政體的中心,也是默西亞神國的預兆。

第4章中的第五個神視是金燈台和兩棵橄欖樹;七盞燈 表示上主的全知,或侍立在上主前的七位天使。兩棵橄欖樹 是指大司祭耶叔亞和省長則魯巴貝耳。 第六個神視(5:1-4)中的「飛卷」就是寫了定案的卷冊,意思是在復興時代,有罪的人不得存在聖潔的民族中, 天主就要消滅地面的罪惡。

第七個神視(5:5-11)是一個坐在「厄法」中的女人, 她是「全地上的罪惡」,要由聖地上消失。「厄法」裡的女 人不肯離開猶大,「罪惡」是指背離天主而敬奉偶像之罪。

第6章中的第八個神視是四輛馬車,向「北方」巴比倫執行上主的審判。含有象徵的冠冕應保存在聖殿內(6:9-15),藉以歡迎那將要出生的「苗芽」。修建中的聖殿,使匝加利亞想到那「苗芽」所建立的「至聖之殿」——聖教會。

神視以後,是第三節的神諭,首先是有關齋戒的問題 (7:1-7),人民詢問司祭和先知,人民是否還應遵守充軍時期的四個齋戒日?先知勸勉同胞遵守上主的法律。

到了第8章「默西亞國憲章」,記載了十次「上主這樣 説」的十篇簡短的神諭。上主願意熙雍全屬於自己,不願她 與異民來往(8:1-3)。上主要召集還未歸來的人民,與他們 重訂盟約(8:4-8)。建成聖殿以後,他們還要感動外邦人皈 依上主(8:9-23)。

第二部分包含的神諭可分為:上主要親自防守祂的產業(9:1-8)、正義的君王將謙遜地騎著驢駒進入耶路撒冷(9:9-10)、萬軍的上主將拯救和牧放祂的百姓(9:11-17)、人民不要被謊言所影響(10:1-2)、上主要使以色列

復興(10:3-12)、黎巴嫩和巴商要被摧毀(11:1-3)以及上 主放棄的羊群和牧人(11:4-17)。

第9章中有三個神諭,首先是指一切都屬於上主(9:1-8),天主要把其他民族歸屬默西亞神國,然後預言默西亞榮進京城(9:9-10),這裡預視了默西亞君王騎在驢背進入京城。(參瑪21:5;若12:14-15)第三是預言萬民必將歸化(9:11-17):先知指出天主必要聚集在各處漂流的同胞,上主要親自牧放自己的百姓。

第10章也包含兩個神諭,先指不可求神問卜(10:1-2),即使牧者不盡職責;然後宣告上主要親自照顧自己的羊群(10:3-12)。以民和外邦的皈依者要成為一個團體——天主的聖教會。指向基督要把四散子民聚集一起(參若11:52)。

到了第11章,同樣包括兩個神視。首先是選民逃不了上主的審判(11:1-3),而最後一個,指聖城不保是因為首長無法無天(11:4-5),人民不講信實,上主把他們交給外邦人(11:6)。人民領袖多任意行事(民21:25),上主用「愛護」和「聯合」兩根權杖來治理他們。「愛護」是説上主親自衛護百姓:「聯合」是上主鞏固的十二支派(11:7)。然而君王卻離棄上主,為此上主定了他們罪案:「那要死的,就讓他死去」(11:9)。於是先知折斷「愛護」的棍杖,表明上主廢除「盟約」(11:10-11)。先知又把第二根棍杖折斷,暗示上主不再照顧他們(11:13-17)。

第三個部分是描寫上主日子來臨的神諭(12:1-14:21), 可細分為五個部分:上主保衛及潔淨耶路撒冷(12:1-13:1)、 上主剷除一切偶像和假先知(13:2-6)、煉淨牧人和羊群(13:7-9)以及耶路撒冷得到拯救(14:1-2!)。

第12章,描寫攻打耶路撒冷的敵人必為上主所消滅(12:1-9)。這裡插入了一段為「刺透的那位」殉難者舉哀痛哭(12:10-14);一位無名的人被百姓殺害後,天主在這位致命者心內,傾注了「憐憫和哀禱的神」,他們才醒悟,嘆息哀禱。這篇末世論的文字表明,耶路撒冷是指默西亞的神國——聖教會。

第13章:在耶路撒冷湧出一水泉淨化罪污(13:1)。迷信和假先知再不出現於聖地中(13:2-6)。上主藉善牧的犧牲與遺民立定新約。那時天主要説:「這是我的百姓。」他們每人也要說:「上主是我的天主」(13:7-9)。

第14章:全篇以默示錄文體寫成,描述異民攻陷耶路撒冷(14:1-2)。但上主要打擊異民(14:3-5),幸福時代隨之開始(14:6-7)。猶大地獲天主祝福,匝加利亞預見默西亞神國包括了天下萬民(14:8-21)。

4.3 神學思想

匝加利亞與哈蓋同時鼓勵從充軍歸來的以民趕快重建聖殿,他的神學與聖殿有關:

(1) 論天主: 匝加利亞特別注重天主的超越性,天下 萬邦萬民無不在他掌握中,耶路撒冷重建的聖殿,將來必成 為以民宗教的中心(2:15; 6:15; 8:20-23; 14:16-19)。 (2)論默西亞國:國家在充軍以後得到復興,聖殿得到重建,司祭界得到聖化。那時上主要住在祂的聖城中(1:16-17; 8:3),與他們重新立約(8:7-8);從此他們安享太平(8:11-15)。那時,上主與他們要訂立的新約,永保聖潔(8:3,16-17)。

匝加利亞描述了要來的默西亞,他是和平的君王:「熙雍女子,你應盡量喜樂!耶路撒冷女子,你應該歡呼!看,你的君王到你這裡來,他是正義的,勝利的,謙遜的,騎在驢上,騎在驢駒上。」(9:9)默西亞國是普世的,包括天下萬民,先知説:「他的權柄由這海到那海,從大河直達地極」(9:10)。

(3)論聖民的義務: 匝加利亞特別注重聖殿,大司祭的地位和禮儀;尤其注重內心的聖潔。上主所要求的,是人內心要皈依。在默西亞時代,上主要消除地上的罪惡(3:9),在新耶路撒冷必有活水洗滌人民的罪惡(13:1)。聖師們以這活泉或解作主耶穌所立的聖洗聖事,或解作天主賜與人的聖竈,或以為是指默西亞神國的聖潔。

5. 亞北底亞先知書

亞北底亞,意即「上主的僕人」,他大概與厄則克耳 先知同時代。全書只有二十一節。

本書11-14節所述的史事,是耶路撒冷被巴比倫攻陷時的情形。學者推斷此書可能寫於公元前六世紀末和五世紀初。但書中亦提及厄東的滅亡,在歷史上,厄東約於公元前

312年被納巴泰人(Nabateans)所滅;因此,又有學者認為 這書應在公元前五世紀末與四世紀初之間完成的。

5.1 文體

全書是有關厄東必將滅亡的神諭(1-9),因她佔領了猶大國的南部(10-14);在「上主的日子」厄東必受審判,被據的以民必將歸國復興(15-21)。

5.2 內容

内容主要針對厄東,可分為三部分:

- (1)上主對厄東的神諭(1-9):厄東必成為人間最可輕賤的(2),必有一天要跌在地上(3-4),所有的財寶必被人搜盡(5-6),被心腹謀害(7),任人宰割(8-9)。
- (2) 厄東受浩劫的原因(10-15): 厄東對自己兄弟殘暴不仁(10-14節), 必有惡報(15)。
- (3)以色列復興的神諭(16-21):上主的日子臨近了,厄東與萬民都要被消滅(16)。然而「在熙雍山上必有救援」(17),王權終歸上主(18-21)。

5.3 神學思想

厄東參與殘害以色列,必會受到懲罰。以色列民是天 主特選的百姓,必能復興。最後,上主要執掌王權,統治萬 民。全書有褊狹的民族主義,被耶穌基督所啟示的無私的大愛修正。

6. 瑪拉基亞先知書

「瑪拉基亞」意謂「上主的使者」,出於3:1:「看!我要派遣我的使者……」。所以無法知道「瑪拉基亞」是否就是作者。書中描寫了聖殿和祭獻(1:10),顯出聖殿已重建完成。書中用上波斯帝國的官名(1:8),暗示成書時間約在公元前五世紀。

6.1 歷史背景

在公元前400年,那時聖城經已建成,人民對宗教的熱心已減退,人民漸漸失去對默西亞的期待,開始不守法律,甚至與原配離婚,再和外教女子通婚。瑪拉基亞大力抨擊這樣的婚姻。當時的司祭在宗教上和政治上有很大的地位和影響力,漸漸生活日趨腐敗。先知嚴厲斥責他們,預報審判懲罰的日子即將來到,敬畏天主的人必然獲救。

6.2 文體

本書的文章,明白流暢,説理爽直,用喻新鮮有力(1:13; 3:8, 20-21)。先知常以一個發問作為開場白。不一定真是有人那樣問,只是先知揣擬當時人的思想,作為指責的開始,這是演説家的修辭方法(1:2, 6-7, 12; 2:10, 14, 17; 3:7-8, 13-14, 15)。

6.3 內容

本書的內容與充軍後的先知書不同,那時的先知書多以安慰為主,以天主的應許來鼓勵百姓;瑪拉基亞卻以責備為主,與充軍前的先知書很相似。全書主要分為兩段,由五篇神諭所組成,最後以忠告和應許詞作結。1:1為標題,1:2-5為全書的小引,接著就開始五個神諭。

第一篇神諭,譴責司祭(1:6-2:9):上主恩愛了以民, 他們應以愛還愛,但人民卻背棄上主,尤其是在祭獻上。他 們本是「司祭民族」,應是聖善純潔的,為領袖的竟然褻瀆 職守,人民的道德更不堪。司祭竟奉獻不潔的祭品,招來天 主的憤怒。但先知仍勸他們改過,再度理想的司祭生活。

第二篇神諭,譴責人民(2:10-16):先知斥責百姓與 外族通婚(申7:1-4)。回歸的人竟娶異族女子為妻,違反 法律,並褻瀆聖殿。休妻另娶的人與同流合污的人應同樣受 罰;天主所見證的婚約,不可任人廢棄。

第三篇神諭,默西亞快要來臨(2:17-3:5):人民抱怨 天主,因為先知們預言的繁榮幸福不曾實現,重建聖殿又受 到不少阻難,平民又受富人的壓榨剝削;他們遂懷疑天主公 義,因而使上主「生厭」。先知宣告,在人們不料想之時, 默西亞就會來臨。在他來臨前,會先打發使者來給他預備道 路,但在默西亞來時,人們卻沒有接受他(若1:11)。

第四篇神諭,勸人民要守法(3:6-12):先知指責人民 因為犯罪,招致目前的患難。人民違反什一之物的法律,因 此天主詛咒了他們的田地,使之不再生產。所以,先知勸人 民要真誠皈依上主,才有獲救的希望。

第五篇神諭,上主之日善惡分明(3:13-21):有些百姓 竟抱怨説:「驕傲人有福;作惡的人,居然順利,試探天主 的人居然免罰!」先知由答覆把賞善罰惡的思想由「現世」 引到「來世」。先知説明天主在祂「行事的時日」,指默西 亞時代,敬畏天主的人得到天主的愛護,反對默西亞神國的 惡人要永遠滅絕。

結論(3:22-24):厄里亞被稱為上主日子的前驅,他的 使命是來挽教喪失信仰的選民,免得在審判之日被毀滅。

6.4 神學思想

- (1) 祭獻神學:先知斥責當時的司祭瀆職,輕慢天主,因此天主廢棄他們,而接受異民向祂呈上的純潔祭獻(1:11)。
- (2)婚姻神學:先知責備猶太人與外邦人通婚,破壞了 天主的盟約。另外,先知斥責休妻,休妻猶如殺人(2:16), 婚姻是天主所立的聖事,夫妻決不可離散(2:13-16)。

以上兩點可以並論:先知論及萬民要舉行的祭獻(1:11),即「彌撒」聖祭,以及論婚姻的神聖性,為新約子民具有永恆不變的價值。遵守婚姻倫常的家庭,常是安定社會的穩固基礎,就如熱心奉獻聖體聖祭——彌撒祭獻,亦常是聖教會最堅固的基礎一樣。

(3)上主的使者和盟約的使者:先知指出上主的使者 會為盟約的使者預備道路,這指出默西亞——盟約的使者來 臨之前,上主的使者——厄里亞必先來到(3:1,23)。隨著 默西亞與前驅的出現,上主的日子便會來臨(3:23)。

全書指向耶穌基督:先知說:「從日出到日落,我的名在異民中大受顯揚,到處有人為我的名焚香獻祭,並奉獻潔淨的祭品」(1:11)。這是指默西亞時代的圓滿祭獻,就是耶穌基督在加爾瓦略山親自舉行的大祭。另外,先知的預言:「看,在上主偉大及可怕的日子來臨以前,我必派遣先知厄里亞到你們這裡來.....」(3:23-24)。耶穌基督曾引述先知的話並應用在洗者若翰身上(參瑪17:10-13,谷9:9-13,路1:17),這也表示他就是先知所指的盟約的使者(3:1),已經來臨的默西亞。

7. 岳厄爾先知書



思考:愛我們的天主,一直用極大的忍耐和憐憫,等 待我們全然歸向祂。你還有多少保留呢?

「岳厄爾」解説「上主是天主」。聖經指他是培突耳的兒子(1:1)。

7.1 作者和成書時間

書中使用了一些含有阿剌美文意思的字句(1:9; 2:8, 17, 20); 書中只提及埃及、厄東(4:19)、提洛、漆冬和培肋含特人,他們在公元前第五至第四世紀侵犯以民(4:4-6);

全書的對象是猶大子民和耶路撒冷子民(4:6,8,19),且按 充軍期後的習慣稱猶大為「以色列」(3:27;4:2,17),其中 顯著的人物是司祭與長老(1:9,13,14;2:17),而全書好像 暗示以色列已不存在(2:27;3:5;4:1,2,6,8,16,19,20);書 中提及素祭和奠祭的中斷(1:9,13,14),期望天主賜他們能 再行祭獻(2:12-17)。另外,書中提及的提洛和漆冬仍未被 消滅。故此,大部分學者認為岳厄爾約生於公元前500-300 年。本書以上主的神諭為主,內容反映充軍回國至公元三世 紀末期的景況。其歷史背景可參閱哈蓋先知書之歷史背景。

7.2 文體

岳厄爾書是帶有默示錄體裁的「上主的日子」:這日子已迫近(1:15,22),將有巨大災禍(2:10;3:3,4;4:15,16)。 為作惡的人這是漆黑的日子(2:2);但是,為痛改前非, 歸向上主的人(2:12-16),則是獲救的日子(3:5)。那 時,天主要賞賜他們各項恩典(2:18-27),並要將自己的神 傾注在他們身上(3:1-2)。上主的仇敵要得到報復(4:4-8,19),異民要受審判(4:2,3,12-14)。

岳厄爾書以蝗蟲連年之害開始,預言「上主的日子」。有 學者認為「蝗蟲之害」是史實:有認為是象徵,蝗蟲(1:4; 2:25)象徵四個王國(按照聖熱羅尼莫:一、亞述和巴比 倫,二、瑪待和波斯,三、希臘與馬其頓,四、色婁苛與羅 馬):也有人認為是史實兼象徵。第三個折衷的意見較為可 取。

7.3 內容

全書共有四章,主要可以分為兩個部分:

第一段的前半部,蝗蟲成災(1:1-20):蝗災兼旱災 為禍,以致聖殿中的素祭也中斷了(1:1-12)。這慘重的災 禍,僅是「上主的日子」的序幕。因此先知勸説民眾懺悔已 罪(1:13-14)。蝗蟲和旱災完全摧毀了他們的農產,先知要 他們哀懇上主垂憐施救(1:16-20)。

第一段的後半部,上主的日子(2:1-17):先知再以蝗禍為「上主的日子」(2:1-3),誇張地描寫蝗蟲有如戰士,如同盜賊(2:4-11)。這可怕的日子已迫近,惟有懺悔,齋戒補贖(2:12-17)才可避免。

第二段,預許較好的時代(2:18-27),描寫上主俯允懺悔民眾的祈禱,賞賜人民享受現世的幸福(2:19-27)。

默西亞時代(3:1-4:21):「上主的神」傾注在所有有血肉的人身上(3:1-2)。幸福尚未實現,但恐怖的日子決不會臨於猶大遺民身上(3:3-5),只威脅那些虐待「上主產業」的異民(4:1-3)。上主要審判異民(4:4-9),他們將要完全喪亡於「約沙法特山谷——審判谷」(4:12)。上主的百姓必會勝利,因為上主是「以色列子民的堡壘」(4:9-16)。耶路撒冷要成為聖,而埃及和厄東將變為荒地,「猶大將永遠有人居住,耶路撒冷世世代代有人寄居」。

7.4 神學思想

- (1)「上主的日子」:上主將拯救那些信奉他的人民,這日子是默西亞時代的開始。岳厄爾指出,這日子來臨時將有巨大的天災(2:10;3:3-4);這個日子的特徵端賴人的心和生活對上主的態度,如果他們作惡,這日子為必是一個可怖的日子(1:15;2:11),如果他們回頭改過,這日子必成祝福的日子(2:12-14,19-17;3:1-2)。當上主的日子來臨時,凡呼號上主名字的人,必然獲救(3:5),與天主選民為敵,必要滅亡(4章)。
- (2)「神的傾注」:其他先知也曾宣布過「上主的神」(參則36:26-27),這許諾完全實現了梅瑟的心願(參戶11:29)。這個許諾由伯多祿在五旬節日引用,將永遠存在信友們的心靈上(參宗2:14-16)。
- (3) 狹隘的國家觀念:岳厄爾以為上主的慈愛,只限 於天主自己的地域和自己的百姓(2:18-26)。祂的神只給予 以民的子女、老人和青年(3:1),天主的救援只限於耶路 撒冷的熙雍山(3:5);天主只是自己百姓的避難所和堡壘 (4:16),外人不得進入耶路撒冷(4:17),也只有猶大和 耶路撒冷直到永遠常有人居住(4:20)。
- (4)上主住在熙雍:在末日來臨時,上主要親自拯救他的子民,上主常「在以色列中間」(2:27),「我上主是你們的天主,我住在熙雍,我的聖山上」(4:17),「上主住在熙雍」(4:21)。

(5) 著重宗教禮儀(1:9, 13-14; 2:12-17) :岳厄爾指 出天主許給人民的救恩不但基於宗教禮儀的一一遵行,還 要基於懺悔、祈禱、贖罪和內心的自新(2:12, 13)。

8. 約納先知書



思考:約納為一棵篦麻樹的生長而喜樂,但卻對按天 主肖像所造的尼尼微人的免難而氣憤。這反映 我們在事奉天主中是怎樣的不協調?

約納的意思是「鴿子」,他是本書的作者,還是本故事的主角呢?經卷描述約納如何違抗天主的命令,而指約納是阿米泰(Amittai)的兒子,這與列下14:25提及的約納先知的名字相同,而且先知父親的名字也相同。因此有人認為這書是在列王紀下所描述的年代寫成的(約公元前783年)。教父多認為約納先知就是列王紀下所記述的先知。但是,也有不少學者認為,人物是出於虛構的。

8.1 文體結構

約納書沒有先知的宣講和神諭,只是一個故事,天主 召叫約納到尼尼微城宣講天主的懲罰。學者指出這是一部含 有教訓的「短篇小説」,就如中國的「演義」一樣。全書共 有四章,可分為二部分。

第一部分記述約納違背天主的命令(1:1-2:11):天主 命令約納往尼尼微城宣布毀滅,但約納卻逃避,反抗。途中 遇到了大風浪(1:1-6),為平息風浪,船上的人把約納丢進 海裡(1:7-16),並且被大魚吞下,在魚腹中過了三天三夜(2:1-2),才被吐出來(2:11)。這部分還記載了約納的一篇祈禱文(2:3-10)。

第二部分記述約納向尼尼微人的警告(3:1-4:11):天主命令約納再往尼尼微城宣布警告,尼尼微人竟全體悔改(3:1-10),止住了天主的懲罰。約納對天主感到不滿,但天主卻以一棵枯萎的植物來突顯祂憐愛世人(4:1-11)。

8.2 寫作的背景及年代

「猶大王約阿士的兒子阿瑪責雅十五年,以色列王耶 曷阿士的兒子雅洛貝罕,在撒瑪黎雅登極為王,在位凡四十 一年。他行了上主視為惡的事,沒有離開乃巴特的兒子雅洛 貝罕,使以色列陷於罪惡的種種罪惡。他收復了以色列邊境 的疆域,從哈瑪特渡口直到阿辣巴海,正如上主以色列的天 主,藉他僕人加特赫斐爾人阿米泰的兒子約納所說的話。」 (列下14:23-25) 如果約納書真的是這位約納所寫成的,那 麼成書的年代,應該是公元前八世紀。但近代學者卻認為書 中不少情節,反映出不同的年代。

這書描述的尼尼微城:「約納便依從上主的話,起身去了尼尼微。尼尼微在天主前是一座大城,須要三天的行程。」(3:3)原文説尼尼微「曾經」是一座大城,用的是「過去式」,但在公元前八世紀,尼尼微城正是極盛的時期,不應是「過去式」的城市。按歷史記載,這城市在公元前612年才被巴比倫帝國攻陷。因此,學者推斷這卷書不會早於公元前612年成書。

這時期的文獻,以及聖經經卷對這時期的亞述君王 皆稱之為「亞述王」;約納書卻稱君王為「尼尼微王」 (3:6),這稱呼在當代很不恰當。

文中説走遍尼尼微城「須要三天的行程」(3:3),「其中有十二萬不能分辨自己左右手的人」(4:11), 這裡的十二萬人,是指兒童,按此推斷,尼尼微城的人口應當超過一百萬,但是在公元前八世紀,整個中東,沒有一個城市有這樣的規模。

約納書的行文用字,接近晚期的阿剌美文風格,如「水手」(1:5)、「諭令」(3:7)和「上天的天主」(1:9)等,顯示出這作品成書於公元前五至三世紀之間。另外,德訓篇提及了十二先知(德49:10),這書應早於德訓篇成書(約公元前200年)。因此,約納書成書的日期應在公元前五世紀與三世紀之間。書中反映出一種普世得救的觀念(4:11),這種觀念在公元前五世紀中業開始萌芽,為反對充軍回國後所產生的狹隘民族主義(厄下13:1-3)。

8.3 內容

第一部分(1-2章),説明天主所召選的人,決不能反 抗天主的命令。約納代表了狹隘民族主義的以色列人,尼尼 微城代表了反對以色列,壓迫天主神國的大敵人。

在第1章,約納不想去尼尼微城宣講天主的旨意,於是 逃往塔爾史士,但天主使暴風突襲地中海,水手們用抽籤找 出觸怒神明的約納,他坦然承認自己是「希伯來人」,是在 逃避「那創造海洋和陸地的上天的上主天主」(1:9)。他並且要求水手們「舉起我,將我拋在海裡.....這場大風暴,臨到你們身上,只是因了我的緣故。」(1:12)

到了第2章,大魚把約納吞下,而約納在魚腹裡度過三 天三夜。他在魚腹內唱了一篇「救恩屬於上主」的感恩詩 (2:8-10)。最後,上主命大魚將約納吐在陸地上。「三天 三夜」預示了耶穌基督的埋葬和復活(瑪12:40;路11:30)。 因此,「三天三夜」具預象性,代表基督的犧牲,是為平息 天主的義怒。

第二部分,天主擯棄了狹隘的民族主義,約納只得奉 命往尼尼微城宣布毀滅的預言。

在第3章,上主再次命約納往尼尼微宣講,約納到了尼 尼微説:「還有四十天,尼尼微就要毀滅了」,尼尼微人聽 了即時悔過,「尼尼微王」也立即披上苦衣,悔過與哀痛, 並下令全城人齋戒祈禱。天主遂不降禍在他們身上。

到了第4章,約納知道上主寬恕了尼尼微,於是抱怨起來:「上主,當我還在故鄉時,我豈不是已想到這事?」因此他「為自己搭了一個棚」,為等待尼尼微城的結局。天主使先知在一株篦麻樹下獲得蔭涼,再派一個蟲子咬死篦麻,讓熱風使先知難受(4:9-10)。天主再次問他的悲憤是否合理,但先知仍然認為「我發怒以至於死,是合理的!」上主再向約納說:「對尼尼微這座大城,其中有十二萬不能分辨自己左右手的人,且有許多牲畜,我就不該憐惜他們麼?」

天主藉著一棵約納很喜歡的篦麻樹給他講了一篇大道 理:舉凡懺悔改過的人,都能獲得救恩。本書有兩種寶貴的 教訓:(1)先知所宣布的恐嚇預言,是附有條件的,如果 人不回頭改過,預言的災禍才會降臨;(2)反抗天主,背 棄盟約的選民,看到異人回頭改過而獲得救恩,應知反省。

8.4 普世得救思想



思考:天主是否會拯救所有人,讓每一個人都得到祂 的救恩呢?還是祂已經選擇了某些人,成為天 主的子民呢?在古時,猶太人認為只有他們自 己才有獲救的資格現在,你有其麼反省?

本書的目的在於宣布世界萬民也可以獲得天主的教恩。只要人肯懺悔,都可得救。不同的先知都説明天主是天地的主宰,祂不但愛護以色列,而且也照顧愛護天下萬民。祂曾藉先知厄則克耳宣布説:「我豈能喜歡惡人的喪亡?……我豈不更喜歡他離開舊道而得生存?」(則18:23)耶肋米亞也宣布過這同一的真理(18:7-9),如果人「悔改」天主也必不降災禍。到了約納書的著作時代,大部分以色列人民偏向狹隘的民族主義。這書的作者成為上主的信使,要把天主的救恩帶給天下萬民。

9. 摘要

- (1) 瑪拉基亞書共有十四章,全書可分為三部分:第1-8章,以神視為主;第9-11章,以神諭為主,最後則是12-14章。這三部分有一相聯的中心思想:天主藉卑微的遺民,來實踐拯救萬民的計劃。在思想上,此書談到天主、也論及默西亞國。
- (2) 亞北底亞書是民族色彩較重的一部先知書。當中可分為三部分:上主對厄東的神諭、厄東受浩劫的原因及以色列復興的神諭。先知相信天主會幫助以色列復興,消滅敵人。
- (3) 瑪拉基亞書的內容與充軍後的先知書不同,那時的先知書多以安慰為主,以天主的應許來鼓勵百姓;瑪拉基亞卻以責備為主,與充軍前的先知書很相似。全書主要分為兩段,由五篇神諭所組成,最後以忠告和應許詞作結。
- (4) 岳厄爾書共有四章,主要可以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 先有蝗蟲成災,然後指出上主的日子即將來臨,人必須悔 改;第二部分先說天主預許較好的時代,然後就指默西亞 時代來臨的情況。全書具默示錄的色彩。
- (5) 約納書先記述約納建背天主的命令,不願到尼尼微城宣布 毀滅的訊息,結果在船上遇到大風浪,並且被大魚吞下, 過了三天三夜才被吐出來。這部分還記載了約納的一篇祈 禱文。終於,約納向尼尼微人的警告,尼尼微人竟全體悔 改,止住了天主的懲罰。約納對天主感到不滿,但天主卻 以一棵枯萎的植物來突顯祂憐愛世人。

10. 參考資料

- 1. 傅和德,《舊約背景》。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2年,頁348-357。
- 2. 思高聖經學會,《先知書下冊,達尼爾及十二小先知》。香港: 1964,頁445-502, 279-288, 503-530, 175-208, 289-318。
- 3. 黃國華, 〈哈蓋、匝加利亞、瑪拉基亞及亞北底亞 先知書簡介〉, 《聖經雙月刊》124(21卷4期, 1997), 頁2-8。
- 4. 黄國華, 〈岳厄爾和約納先知書簡介〉, 《聖經雙 月刊》125(21卷5期,1997), 頁2-7。

先知是以色列民族獨特的傳統,被召的先知是 天主的代言人,指導與預言民族的前路。本書首先 介紹先知的起源、發展和分期,然後按以色列的歷 史發展,依次説明舊約聖經裡,四大先知及十二小 先知書的內容,解說當中的重點與思想,以助讀者 認識先知這重要的以色列傳統與書中的言論,明白 其作為新約預象的作用,藉此深化我們對天主聖言 的領悟。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售價:每冊HK\$70